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閣下如對本通函的任何內容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所有名下的中糧家佳康食品有限公司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方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方或承讓人。

本通函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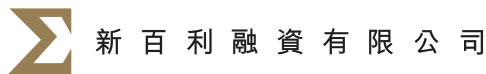
中糧家佳康食品有限公司 COFCO Joycome Food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610)

- (1) 主要交易及關連交易：收購目標公司；
 - (2) 持續關連交易：互供協議及財務服務協議；
- 及
- (3)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本公司之財務顧問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獨立財務顧問



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6至39頁。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當中載有致獨立股東的意見)載於本通函第40至41頁。新百利函件(當中載有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意見及推薦建議)載於本通函第42至85頁。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六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朝陽區朝陽門南大街8號中糧福臨門大廈8層家佳康會議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98至200頁。隨本通函夾附股東特別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無論閣下能否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按隨附代表委任表格印列的指示填妥表格後盡快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惟無論如何不得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四日(星期六)上午十時正前)交回。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按意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6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40
新百利函件	42
附錄一 — 本集團的財務資料	86
附錄二 — 目標公司的財務資料	89
附錄三 — 目標公司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48
附錄四 — 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152
附錄五 — 資產評估報告摘要	159
附錄六 — 一般資料	194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198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收購事項」	指	本公司根據收購協議收購目標公司100%股權之事項
「收購協議」	指	本公司與中糧產業投資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一日訂立的股權購買協議
「章程」	指	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經不時修訂）
「資產評估報告」	指	由中企華出具的有關中糧嘉華股東全部權益的資產評估報告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天職國際」	指	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中信証券」	指	中信証券（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財務顧問
「中糧」	指	中糧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一九五二年九月在中國成立的國有獨資企業，目前隸屬於中國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中糧香港」	指	中糧集團（香港）有限公司，一家於一九八一年十月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中糧的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釋 義

「中糧飼料」	指	中糧飼料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中糧嘉華的全資附屬公司
「中糧財務」	指	中糧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二年九月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非銀行金融機構，為中糧的附屬公司
「中糧集團」	指	中糧及其附屬公司(不包括本集團)
「中糧產業投資」	指	中糧產業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中糧的全資附屬公司
「中糧嘉華」或 「目標公司」	指	中糧嘉華實業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中糧產業投資的全資附屬公司
「中糧肉食」	指	中糧肉食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本公司」或 「中糧家佳康」	指	中糧家佳康食品有限公司(前稱中糧肉食控股有限公司及燦旺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一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四日遷冊至開曼群島，作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存款服務」	指	中糧財務根據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將向本集團提供的存款服務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釋 義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六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朝陽區朝陽門南大街8號中糧福臨門大廈8層家佳康會議室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以審議及批准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的決議案
「委託貸款服務」	指	根據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透過中糧財務在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提供委託貸款，而中糧財務將僅作為本集團的代理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幣，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華商」	指	華商儲備商品管理中心有限公司，一家於一九九八年一月二十一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中糧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	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傅廷美先生、李恒健先生及鞠建東博士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其成立目的旨在就收購事項、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項下中糧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產品及服務及其建議年度上限、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項下存款服務及其建議存款上限向獨立股東提供建議
「獨立財務顧問」或 「新百利」	指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就收購事項、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項下中糧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產品及服務及其建議年度上限、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項下存款服務及其建議存款上限而擔任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獨立財務顧問

釋 義

「獨立股東」	指	除中糧聯繫人之外的股東
「獨立第三方」	指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任何身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第三方人士或公司及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
「最後可行日期」	指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為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貸款服務」	指	中糧財務根據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將向本集團提供的貸款服務
「明暉」	指	明暉國際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中糧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中國境內主要商業銀行」	指	中國工商銀行、中國農業銀行、中國銀行、中國建設銀行、交通銀行、招商銀行、中信銀行、中國農業發展銀行、平安銀行及中國郵政儲蓄銀行
「中國人民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建議存款上限」	指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年期內存放於中糧財務的建議每日最高存款金額及應計利息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釋 義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的普通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評估師」或「中企華」	指	北京中企華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一間合資格的中國評估機構
「二零二一年金融服務協議」	指	本公司與中糧財務就存款服務、貸款服務、委託貸款服務及其他金融服務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六日訂立的金融服務協議
「二零二一年互供協議」	指	本公司與中糧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六日訂立的互供協議
「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	指	本公司與中糧財務就存款服務、貸款服務及委託貸款服務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一日訂立的財務服務協議
「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	指	本公司與中糧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一日訂立的互供協議
「%」	指	百分比

於本通函內，中國實體的英文名稱乃其中文名稱的翻譯，僅加入作識別用途。如有任何歧義，概以中文名稱為準。



中糧家佳康食品有限公司
COFCO Joycome Food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610)

執行董事：

高翔博士 (董事會主席)
張楠博士

非執行董事：

趙瑋博士
陳志剛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傅廷美先生
李恒健先生
鞠建東博士

註冊辦事處：

Second Floor,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P.O. Box 902,
Grand Cayman, KY1-1103,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告士打道262號
中糧大廈33樓

中國總部：

中國北京市朝陽區朝陽門
南大街8號中糧福臨門大廈

敬啟者：

- (1) 主要交易及關連交易：收購目標公司；
(2) 持續關連交易：互供協議及財務服務協議；
及
(3)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I. 緒言

茲提述就 (其中包括)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一日的公告，內容有關 (其中包括) 本公司擬(i)收購目標公司；及(ii)訂立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及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i)收購事項的詳情；(ii)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及其項下中糧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產品及服務及其建議年度上限的詳情；(iii)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及其項下存款服務及其建議存款上限的詳情；(iv)獨立董事委員會就收購事項、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項下中糧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產品及服務及其建議年度上限、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項下存款服務及其建議存款上限致獨立股東的推薦建議函件；(v)獨立財務顧問就收購事項、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項下中糧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產品及服務及其建議年度上限、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項下存款服務及其建議存款上限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意見函件；及(vi)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II. 主要交易及關連交易：收購目標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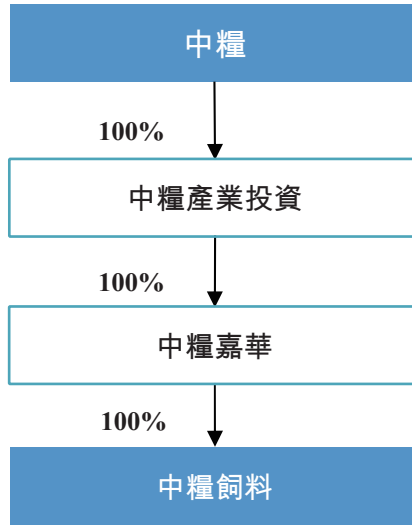
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一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中糧產業投資訂立收購協議，據此，中糧產業投資同意出售且本公司同意收購目標公司中糧嘉華100%股權。有關收購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目標公司的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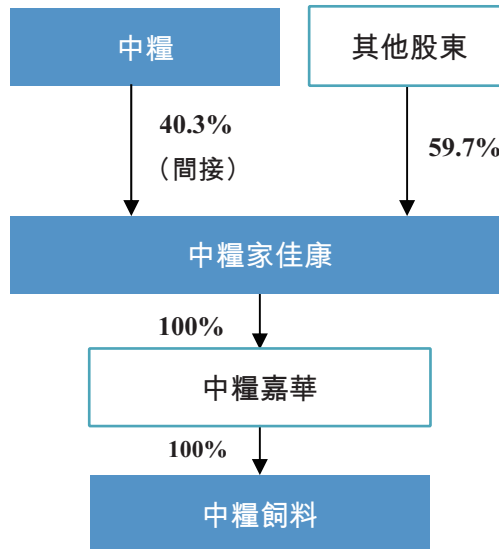
中糧嘉華為一家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中糧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中糧嘉華主營業務為投資控股，全資控股中糧飼料。中糧飼料致力於為客戶提供全面的動物營養解決方案，核心業務涵蓋豬飼料、反芻飼料、禽飼料、水產飼料、預混料等飼料產品的研發、生產、銷售及配套技術服務，已發展成為全國性動物營養解決方案提供商。

目標公司的股權架構

(a) 緊接收購事項完成前



(b) 緊接收購事項完成後



目標公司的財務資料

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目標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經審核財務資料如下：

	截至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247,473	8,496,194	7,679,488
除稅前溢利	96,910	202,138	123,678
除稅後溢利	74,521	154,932	95,802
資產總額	2,457,962	2,662,775	2,619,089
淨資產	1,430,848	1,419,288	1,235,949

目標公司的業務資料

中糧飼料致力於為客戶提供全面的動物營養解決方案，核心業務涵蓋豬飼料、反芻飼料、禽飼料、水產飼料、預混料等飼料產品的研發、生產、銷售及配套技術服務。憑藉著優質的產品質量、良好的技術服務和企業信譽，中糧飼料旗下核心品牌「五穀豐登」和「銳科」的品牌影響力日益增強，市場規模穩步擴大，已發展成為全國性動物營養解決方案提供商。

產能佈局方面，截至二零二三年末，中糧飼料在全國擁有21家飼料加工廠，廣泛的產能佈局使得中糧飼料能夠更好地服務於眾多全國領先養殖集團；研發實力方面，中糧飼料具備專業的飼料研發團隊，能夠針對養殖客戶需求提供科學的動物營養解決方案；市場競爭力方面，憑藉多年積累的良好客戶口碑，中糧飼料二零二三年生產及銷售飼料超過200萬噸，行業地位穩步提升。


未來中糧飼料將繼續秉持戰略核心，對內加強產能的合理佈局、提升研發實力，擴大品牌認知、加強集團協同，高標準打造「好產品、好服務」；對外加強市場培育、探索創新合作模式，加大營銷力度，快速擴大規模和市場影響力，實現「高周轉、高產出、高效能」。

董事會函件

中糧飼料主要飼料產品的情況如下：

產品類別	飼養對象	產品概述	產品圖例
豬飼料	肉豬、種豬等	主要為肉豬、種豬全階段配合飼料	
反芻飼料	肉牛、奶牛、羊等	主要為反芻動物精補料、濃縮料	
禽飼料	肉雞、肉種雞、蛋雞、鵪鶉、肉鵝、肉鴨、肉種鴨、蛋鴨、種蛋鴨等	主要為蛋禽、肉禽全階段配合飼料	
水產飼料	淡水魚、海水魚、蝦蟹甲殼類、兩棲類等	主要為水產養殖動物配合飼料	

董事會函件

產品類別	飼養對象	產品概述	產品圖例
預混料	豬、禽、水產、 反芻等	主要為生產畜禽水產動物使用的添加劑預混合飼料，將一種或多種微量元素與稀釋劑或載體按要求配比，均勻混合後製成的中間型配合飼料產品	

收購協議

日期	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一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本公司（作為買方）；及 中糧產業投資（作為賣方）
標的事項	根據收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賣方同意出售且買方同意收購目標公司100%股權。
代價	根據中企華以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為評估基準日出具的資產評估報告中的評估結果，經雙方按一般商業條款公平友好協商，釐定的買方收購目標公司100%股權的代價為人民幣156,907.07萬元。

交割先決
條件

交割應以下列交割先決條件在收購協議簽署之日起滿3個月(「最終截止日」, 惟各方可通過書面方式延長)或之前已被滿足(惟買方有權自行決定在最終截止日或之前的任何時刻, 以書面形式豁免第(ii)和(iii)列明的任何交割先決條件)為前提:

- (i) 適用法律不禁止或阻止完成本交易, 也沒有任何有權政府機關做出禁止或阻止任何一方完成本交易的終局、不可上訴的裁決;
- (ii) 賣方作出的各項賣方保證(包括賣方為目標公司100%股權的唯一合法和實益所有人; 中糧嘉華、中糧飼料及其各自的子公司(「目標集團公司」)不存在按照適用法律的規定到期應繳而欠繳的重大稅款; 目標集團公司的業務經營行為在重大方面均已遵循所有適用法律及其組織文件, 並履行了所必需的所有批准、許可、登記、備案和報告; 賣方擁有簽署收購協議的權利、權力和授權; 賣方簽訂收購協議不會與目標集團公司的組織文件發生衝突等)在簽署日及交割日(即所有交割先決條件得到滿足或(如適用)經相關方豁免之日後的第五個營業日或各方商定的其他日期)以及在簽署日至交割日期間的任何時候應在所有重大方面均真實、準確且不具有誤導性, 其效果如同該等賣方保證是在所述日期作出一樣(但就某一特定日期所作的賣方保證除外, 這些賣方保證應僅就該等特定日期而言);

- (iii) 截至交割日，賣方和中糧嘉華、中糧飼料或其各自的子公司已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並履行了其作為一方的所有協議、承諾、義務和條件；
- (iv) 收購協議的全部條款已生效；
- (v) 買方已經取得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關於本交易無需進行外商投資安全審查的明確意見或本交易已經通過外商投資安全審查。

支付

交割及代價的支付安排如下：

各方應在各方書面協商一致的地點和時點於交割日進行交割。

除非各方另有書面約定，各方在交割日當日或之後（最晚不遲於交割日後十個營業日內）後應盡快促使目標公司向市場監督管理局提交關於股權轉讓的變更登記，將買方登記為持有目標公司100%股權的目標公司唯一股東，並取得由市場監督管理局出具的正式書面文件（包括證明目標公司已變更為外商投資企業的營業執照「外商投資企業營業執照」）。

買方應在目標公司取得外商投資企業營業執照之日起三個月內，以現金向賣方支付全部交易對價。

代價之釐定基準

本次收購事項的代價以中企華以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為評估基準日出具的資產評估報告中的評估結果為依據。本次評估以資產基礎法評估結果作為評估結論：目標公司於評估基準日的評估值為人民幣156,907.07萬元。目標公司於評估基準日的合併歸母淨資產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34,156.01萬元。有關資產評估報告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通函附錄五。

收購事項的財務影響

收購事項完成後，目標公司將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目標公司的財務業績將於本公司的財務報表綜合入賬。

僅供說明用途，假設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完成，本次收購完成後，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將由人民幣4,570.8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7,483.3百萬元，增長約63.7%；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除稅後溢利（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後）將由人民幣249.3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323.0百萬元，增長約29.6%。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上述財務影響僅供參考，實際情況須於編製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時確定，並需參考（其中包括）收購事項相關的實際成本及開支。

訂約方的資料

本公司

本公司為中糧旗下的肉類業務平台，主要業務包括：飼料生產、生豬養殖及屠宰分割、生鮮豬肉及肉製品生產、經銷與銷售，及肉類產品（包括豬肉、牛肉、禽肉及羊肉）進口分銷。

中糧產業投資

中糧產業投資為一家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中糧的全資附屬公司。中糧產業投資主要從事投資及企業管理諮詢業務，全資控股中糧嘉華。

進行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持續完善戰略佈局，秉承成本領先、科技驅動與品牌引領的核心戰略導向，致力於打造更具競爭力的全產業鏈綜合肉類企業。此次對目標公司的收購，將有力推動本集團進一步完善包括飼料業務在內的全產業鏈，加速戰略目標的實現。具體裨益如下：

(i) 契合本集團發展戰略，有助於進一步增強核心競爭力

本次收購與本集團長期發展戰略高度契合。成本方面，飼料是生豬養殖的主要成本之一，本次收購將提升本集團的飼料自給率，降低飼料採購成本和中間環節費用，並更加深入地整合中糧集團的產業資源，充分借助其產業優勢，實現在行情研判、原料採購等方面的產業協同，有效降低養殖成本；研發方面，中糧飼料擁有先進的飼料加工設備，具備研發經驗豐富的專業研發團隊，並與科研院所建立了良好的合作關係，掌握精準配方和精細加工專有技術，能夠將飼料原料評價、飼料配方優化與動物生產性能提升進行高效地技術融合，針對養殖客戶需求提供科學的動物營養解決方案。近年來，中糧飼料以新產品、新工藝、新原料為研究方向，以提質增效為目的，開展多項研發項目，所獲成果已應用到各類產品並成功推向市場，切實解決了養殖客戶面臨的技術難題。本次收購將整合雙方的研發資源，運用中糧飼料的研發經驗和研發能力進一步優化本集團養殖飼料配方，以研發創新驅動養殖效率提升。

因此，本次收購有助於增強本集團核心競爭力。

(ii) 優化業務結構，提升業務抗風險能力

本次收購完成前，本集團收入主要來源於生豬、生鮮豬肉、肉製品及進口肉類產品，受生豬養殖行業週期性波動影響較大。而中糧飼料產品結構多樣，覆蓋生豬、反芻、禽類、水產等多個飼料品類，除本集團外，還服務於包括蒙牛在內的眾多全國領先養殖集團。

通過本次收購，本集團能夠進一步增強收入構成的多元性。一方面，利用飼料行業和生豬養殖行業不同的波動週期，有效降低週期性波動的影響；另一方面，通過對反芻、禽類、水產等生豬養殖以外養殖領域的覆蓋，進一步分散經營風險，提升本集團整體抗風險能力。

(iii) 優化財務指標，提高盈利能力

近三年，目標公司每年除稅後溢利大概穩定在人民幣0.95億元至1.55億元之間，股本回報率在8.1%至12.1%之間，本次收購將提高本集團盈利能力，僅供說明用途，本次收購完成後，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盈利(年化後)將從人民幣0.11元提升至人民幣0.14元，股本回報率(年化後)將從5.3%提升至7.0%。另外，目標公司近三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分別為人民幣4.14億元、1.45億元和2.78億元，保持持續的現金流入，本次收購將進一步改善本集團的現金流狀況。

本次收購完成後，目標公司將成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雙方的整合將進一步優化本集團財務指標，提高盈利能力及現金流水平，提升本集團的綜合競爭力。

(iv) 完善全產業鏈戰略佈局，提供新發展動能

憑藉著獨特的原料採購優勢、紮實的研發能力、穩定的產品質量、專業化市場化的團隊、良好的技術服務和企業信譽、以及有影響力的核心品牌「五穀豐登」和「銳科」，近年來中糧飼料市場規模穩步擴大，已發展成為全國性動物營養解決方案提供商，未來發展前景廣闊。

通過本次收購，本集團將整合上游優質資源，進一步完善全產業鏈戰略佈局，強化成本領先、科技驅動與品牌引領的核心戰略導向，獲得新的發展動能，加速構建更具競爭力的全產業鏈綜合肉類企業。

董事（包括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彼等之意見載於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內）認為，收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非為本集團的日常業務，收購協議條款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獨立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涵義

於最後可行日期，明暉及中糧香港均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分別直接持有本公司約23.54%和16.77%的股份。明暉及中糧香港均為中糧全資擁有，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中糧之附屬公司中糧產業投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本集團與中糧產業投資之間的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

由於收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收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獨立股東批准、申報、年度審核及公告規定。

由於收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過25%但低於100%，因此，收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本公司的主要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的股東批准、申報、年度審核及公告規定。

由於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高翔博士為中糧董事，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趙瑋博士亦任職於中糧集團，故彼等被視為於收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並已於董事會會議上就有關考慮及批准收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之決議案放棄投票表決。除此之外，概無董事於收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亦無董事須就有關收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表決。

III. 持續關連交易：互供協議及財務服務協議

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

1. 緒言

由於二零二一年互供協議將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因此本公司與中糧已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一日（交易時段後）訂立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其詳情載列如下。

2. 主要條款

日期

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一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 (i) 本公司；及
- (ii) 中糧

交易詳情

根據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

1. 中糧集團向本集團提供以下產品及服務，包括：
 - (1) 中糧集團向本集團提供飼料原料，包括但不限於玉米、豆粕、豆油、小麥、糧食副產品（如米糠粕、碎米、麩皮等）等用作生產飼料的材料及／或產品；及
 - (2) 中糧集團向本集團提供肉類產品、倉儲及其他產品及服務；其中，中糧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的肉類產品指中央儲備肉。

2. 本集團向中糧集團提供以下產品及服務，包括：

本集團向中糧集團提供肉類產品、代理及其他產品及服務；其中，本集團向中糧集團提供的肉類產品主要包括生鮮豬肉、冷凍豬肉、肉製品（例如火腿、香腸及培根）、進口冷凍禽肉、進口冷凍牛肉及羊肉和中央儲備肉等；本集團向中糧集團提供代理採購服務，具體為向國外供應商採購肉類產品（主要為豬肉產品及牛肉產品，貨物歸屬被代理方），完成代理採購後，中糧集團或其下屬公司支付代理費。

年期

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的有效期為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待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批准。

定價政策

本集團和中糧集團相互提供產品及服務的價格將由相關訂約方參考相同或類似產品及服務的現行市價經公平磋商後按公平合理基準釐定。

本集團向中糧集團採購產品及服務的定價政策

於釐定中糧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的產品及服務的現行市價時，本集團將通過多種渠道獲取現行市價，其中包括（如適用）(a)涉及獨立第三方於近期的可資比較交易；(b)向至少兩家供應商（包括中糧集團及／或其聯繫人）通過電子採購系統、電子郵件、電話查詢等方式獲取供應商關於產品或組成產品的部分或工序的報價；及(c)本集團將通過大連商品交易所(www.dce.com.cn)、卓創資訊(www.sci99.com)、博亞和訊(www.boyar.cn)、wind數據庫、國家糧食交易中心(www.grainmarket.com.cn)等渠道獲取行情數據。本集團會比較產品及服務供應商的報價、產品質量、服務質量、技能水平、交貨速度、資質及相關經驗，並與產品及服務供應商就合約條款進行談判，經過全面評估後，本集團將與提供最佳商業條款的產品及服務供應商簽訂合約。

當生豬及豬肉市場供應緊張、價格明顯上漲時，中國政府將通過中糧的附屬公司向市場售出中央儲備肉，及時增加市場供應，本集團可以市場化方式以適當價格參與競價買入。中糧集團向本集團銷售中央儲備肉，價格乃基於參與企業（包括本集團）通過北京華商儲備商品交易所電子系統競價後釐定，不高於同期本集團從獨立第三方購買的相同或類似產品的價格。在中央儲備肉競價過程中，華商就中央儲備肉的主要屬性發出要約，參與企業（包括本集團）於競價系統輸入競價及數量等信息，而後按照「同等條件下，價高者優先、時間優先」的原則確定成交企業、成交數量和成交價格。

本集團向中糧集團提供產品及服務的定價政策

本集團將按現行市價向中糧集團出售各種肉類產品及其他相關產品，包括但不限於生鮮豬肉、冷凍豬肉及肉製品，如火腿、香腸及培根以及進口冷凍禽肉、牛肉及羊肉。具體而言，本集團將採用以下定價機制釐定向所有客戶（包括中糧集團）供應的肉類產品及其他產品的價格：本集團相關部門將在考慮不同因素的情況下釐定定價，該等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原材料成本，製造成本、包裝材料、匯率、稅項及對不同種類客戶（例如電子商貿平台及食品加工商）的銷售開支。本集團亦根據當前市場供應情況及獨立第三方提供的相同或類似產品價格對價格進行調整。例如本集團將考慮每日生豬價格，以決定是否調整本集團供應生鮮豬肉的價格。本集團亦將研究及考慮銷售區域內主要競爭對手相同或類似產品的定價，以決定價格調整。

當生豬及豬肉市場供過於求、價格明顯下跌時，中國政府將通過中糧的附屬公司向市場收購中央儲備肉。本集團以市場化方式向中糧集團銷售中央儲備肉，根據以往經驗，中央儲備肉通常有兩種收儲方式，一種是通過北京華商儲備商品交易所電子系統競價，一種是以公平磋商方式指定特定企業代為採購，包括直接採購和代理採購。根據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本集團將分別按以下兩種方式釐定的價格向中糧集團出售中央儲備肉：(a)競價方式釐定。本集團可以適當價格參與競價賣出，促進銷售。本集團以競價方式向中糧集團提供的中央儲備肉供應

價乃基於參與企業（包括本集團）通過北京華商儲備商品交易所電子系統進行競價後釐定，一般不低於同期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供應的相同或類似產品的價格。在中央儲備肉競價過程中，華商就中央儲備肉的主要屬性發出要約，參與企業（包括本集團）於競價系統輸入競價及數量等信息，而後按照「同等條件下，價高者優先、時間優先」的原則確定成交企業、成交數量和成交價格；(b)公平磋商方式釐定。當市場上豬肉供給偏緊時，預期中糧集團將與本集團進行磋商，擬以公平磋商方式由本集團向中糧集團供應中央儲備肉。本公司認為該方式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就本集團向中糧集團代理採購肉類產品而言，中糧集團應付本集團的代理費為根據代理採購金額的一定百分比釐定。該等代理費率乃經中糧集團及本集團經參考農產品公司貿易業務的已知信息（尤其是毛利率）且經公平磋商而釐定。

由於本集團業務以直接銷售肉類產品為主，較少進行肉類產品代理採購業務，本集團在開展代理業務時將採用以下定價機制：

如在與中糧集團開展業務前三個月內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開展類似業務，對中糧集團的代理費率將不低於對獨立第三方的代理費率。如在三個月內本集團未與獨立第三方開展類似業務，本公司將審閱市場上是否有從事相同業務的上市公司。如有此類公司，對中糧集團的代理費率將不低於本集團與中糧集團交易前三個月內有關上市公司收到的平均費率。如無此類上市公司，在與中糧集團的協商過程中本集團將參考符合以下標準的農產品公司貿易業務分部的毛利率：

- (i) 該等公司於聯交所、深圳證券交易所或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 (ii) 該等公司於中國僅從事農產品貿易業務或有一項農產品貿易業務的可呈報業務分部；

- (iii) 倘農產品貿易業務為該等公司的唯一業務，則其農產品貿易業務的財務資料可於最近期經審核之財務報表中獲得；及
- (iv) 倘農產品貿易業務為該等公司之一項可呈報業務分部，則其農產品貿易業務的分部財務資料可於最近期經審核之財務報表中獲得。

本集團將確保有關代理費率處於符合上述標準的該等公司貿易業務分部毛利率的市場範圍內。

3. 建議年度上限及釐定基準

過往金額

以下載列於下列期間所進行交易的過往交易金額及歷史年度上限概要：

	下列期間的過往金額		
	截至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億元) (概約)	截至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億元) (概約)	截至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止九個月 (人民幣億元) (概約)
中糧集團向本集團 提供產品及服務	19.53	19.08	8.39
本集團向中糧集團 提供產品及服務	0.27	0.98	0.44

註：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中糧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產品及服務的年度上限使用率較低，乃主要由於(i)隨著整體大宗原料價格持續下行，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度玉米及豆粕的採購價格均低於預期，進而導致二零二一年互供協議項下的實際發生金額低於預期。此外，綜合考慮近期市場情況，二零二四年本集團採取了較低庫存的策略，採購數量有所降低，進一步使得二零二四年的實際採購成本低於二零二二年和二零二三年的水平；(ii)在飼料產品採購方面，由於原料價格的下降，飼料產品成本亦有所降低，最終使得整體飼料產品採購實際金額低於預期；及(iii)中央儲備肉的出售採用競價方式確定成交的企業、價格和數量，而本集團是否能夠中標具有不確定性。本集團在制定二零二一年互供協議項下的年度上限時預計參與競價的部分項目並未最終中標或未進行投標，導致實際交易金額低於預期。

董事會函件

下列期間的歷史年度上限

	截至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億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億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億元)
中糧集團向本集團 提供產品及服務	36.32	48.33	55.01
本集團向中糧集團 提供產品及服務	9.89	25.66	32.27

建議年度上限

以下載列於下列期間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金額：

下列期間的建議年度上限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億元)	截至二零二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億元)	截至二零二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億元)
中糧集團向本集團 提供產品及服務	42.80	54.19	62.56
本集團向中糧集團 提供產品及服務	2.25	2.40	2.65

建議年度上限釐定基準

中糧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產品及服務

就釐定中糧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產品及服務之上述建議年度上限金額時，董事已考慮：

- (a)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期間之過往交易金額；
- (b) 本集團生豬養殖規模逐步擴大，飼料原料需求相應增長。數量方面，根據截止二零二五年、二零二六年、二零二七年三個年度的預計生豬出欄量，預估出相應年度成品飼料需求量，再根據飼料原料配方佔比

及將向中糧集團採購原料的比例，預估出相應年度本集團向中糧集團（不含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採購各類原料（包括玉米及小麥、豆粕及其他原料）的數量。價格方面，已綜合考慮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三年及截至二零二四年九個月的飼料原料歷史單價，且假設各類飼料原料的單價於截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保持不變；

- (c) 中國政府實行中央儲備肉政策以監管價格波動，維持市場穩定。根據市場情況及中央儲備肉輪換要求，中國政府將通過中糧的附屬公司以市場化方式向市場出售中央儲備肉，本集團以適當價格參與競價，並通過獲得的較第三方優惠的價格增加收入。截止二零二五年、二零二六年、二零二七年三個年度，本集團預計每年中標2,400噸中央儲備肉，較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三年及截至二零二四年九個月的中標數量有所增長；
- (d) 因業務發展導致對其他產品及服務的需求增加；及
- (e) 收購事項完成後，目標公司將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向中糧集團採購飼料原料的交易將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本集團向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採購飼料原料和飼料產品的交易將不再構成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為說明之目的，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向中糧集團採購原料的金額約為人民幣16.40億元、24.12億元及18.58億元。收購事項完成後，本集團向中糧集團採購原料的金額在建議年度上限中佔有較大比重。

本集團向中糧集團提供產品及服務

就釐定本集團向中糧集團提供產品及服務之上述建議年度上限金額時，董事已考慮：

- (a)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期間之過往交易金額；
- (b) 產品和品牌升級對產品銷量帶來促進作用，將在渠道開拓方面進一步發力，從而帶來銷量增長；
- (c) 中國政府實行中央儲備肉政策以監管價格波動，維持市場穩定。根據市場情況及中央儲備肉輪換要求，中國政府將通過中糧的附屬公司以市場化方式從市場採購中央儲備肉，本集團將以適當價格參與競價；此外可能會根據中糧集團需求向其直接銷售或代理採購肉類產品。截止二零二五年、二零二六年、二零二七年三個年度，本集團預計中標銷售中央儲備肉的數量分別為8,400噸、9,300噸及10,200噸；及
- (d) 考慮到價格的歷史波動，預計原材料價格上漲，為任何預期以外的漲價預留空間。

4. 內部監控程序

本公司已設立(1)申報、批准及(如需要)甄選驗證程序以確保持續關連交易的協定價格及條款均不遜於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可授予或獲授(如適用)獨立第三方的價格及條款並遵守定價政策；及(2)識別關連人士及監控持續關連交易年度上限的程序及政策。

本集團的法律部門負責每月自新客戶或供貨商中識別本集團的關連人士，並及時更新關連人士名單。然後，本集團財務部門將每月監控與關連人士的實際交易金額，以確保該金額不超過相關年度上限。倘實際交易金額幾乎達到允許的年度上限，法律部門及財務部門將通知所有相關部門，並在必要時向董事會報告供其考慮修訂年度上限，以符合上市規則及本集團內部政策的相關規定。

根據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在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期間的任何時間，倘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下相關會計年度的累計交易總額可能超過各持續關連交易各自的年度上限，雙方同意本集團應盡快通知聯交所，並履行上市規則下的所有適用及強制監管責任。在滿足所有相關監管要求之前，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的訂約方同意努力控制相關年度的交易總額。倘超過任何相關年度上限，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將被終止。

5. 交易的理由及裨益

中糧集團提供的產品及服務或本集團向中糧集團提供的產品及服務乃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中糧集團提供的產品及服務用於本集團的生產經營，而本集團提供的產品及服務主要為最終產品。

預期本集團將獲得生產經營所需的原材料及服務的穩定供應，這將有利於本集團的業務發展。本集團向中糧集團提供的產品及服務預期可為本集團肉類產品的銷售及分銷增值。本集團視中糧集團需求以及對風險的評估，確定是直接銷售或代理採購。就本集團向中糧集團提供代理採購肉類產品服務而言，因本公司附屬公司具備進口採購資質，並且具有豐富的冷凍肉採購經驗，考慮現有資源的合理配置，提高效率，降低成本，中糧集團以本集團作為代理方開展冷凍肉採購業務。同時，本集團通過開展代理採購業務，擴大業務規模，合理控制風險，增加本集團利潤並承擔相應的社會責任，實現交易雙方的共贏。代理採購業務的最終客戶為在北京華商儲備商品交易所上完成拍賣的交易企業。

董事（包括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彼等之意見載於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內）認為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乃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經公平磋商後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及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相關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獨立股東的整體利益。

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

1. 緒言

由於二零二一年金融服務協議將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因此本公司、中糧肉食及中糧財務已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一日（交易時段後）訂立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其詳情載列如下。

2. 主要條款

日期

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一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 (a) 本公司；
- (b) 中糧肉食；及
- (c) 中糧財務

交易詳情

- (a) 存款服務

根據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中糧財務將向本集團提供存款服務。本集團將在中糧財務開設及持有存款賬戶。

本集團於中糧財務的存款利率將根據中國人民銀行不時頒佈的人民幣存款基準利率釐定。本公司每月參考中國人民銀行頒佈的人民幣存款基準利率，而中糧財務向本集團提供的存款服務的利率將不低於中國境內主要商業銀行提供的同期同檔次利率。

董事會函件

本集團於各年度存放於中糧財務的每日最高存款金額及存款利息不得超過下列金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七年
	(人民幣億元)	(人民幣億元)	(人民幣億元)
每日最高存款金額 (包括其應計利息)	30	30	30

倘本集團因中糧財務違約而遭受任何財務損失，中糧財務須就本集團遭受的該等損失，按中國人民銀行的規則及規例賠償本集團。

(b) 貸款服務

中糧財務將根據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向本集團提供人民幣貸款服務。中糧財務向本集團提供的貸款服務的利率將不高於中國境內主要商業銀行提供的同期同檔次利率。此外，本集團無須就中糧財務提供的財務資助抵押本集團資產。

(c) 委託貸款服務

中糧財務將向本集團提供委託貸款服務。中糧財務僅以本集團資本管理實體（即中糧肉食）代理人身份行事並收取委託貸款服務手續費。中糧財務不會要求本集團就委託貸款服務提供任何形式之擔保或抵押。

中糧財務就委託貸款服務收取的手續費將不高於中國境內主要商業銀行提供相同或類似服務所收取的費用。

年期

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的有效期為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中存款服務待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批准。

定價政策

為了確保存款服務、貸款服務及委託貸款服務項下個別交易的定價條款將符合上述定價原則，本集團及中糧財務將實行以下措施：

本集團方面，根據公平市場原則建立一個內部綜合評估機制，以評估存貸款利率、手續費。每當中國人民銀行頒佈的基準利率發生變化，中國境內主要商業銀行之存款及貸款利率將相應進行調整。中國境內主要商業銀行之存款及貸款利率乃根據中國人民銀行不時頒佈的基準利率釐定，基準利率相當穩定，惟將根據客戶情況出現變動。中國境內主要商業銀行之存款及貸款利率刊登於其網站，開放予公眾查詢。於將存款存放於中糧財務或向其要求貸款前，本公司將向中國境內主要商業銀行查詢利率報價並就存款及貸款服務作出戰略決定。中糧財務向本集團提供的存款服務的利率將不低於中國境內主要商業銀行提供的同期同檔次利率，中糧財務向本集團提供的貸款服務的利率將不高於中國境內主要商業銀行提供的同期同檔次利率。於釐定委託貸款服務之手續費時，本公司將預先向中國境內主要商業銀行查詢費率報價並與中糧財務收取之費率比較。中糧財務就委託貸款服務收取的手續費將不高於中國境內主要商業銀行提供相同或類似服務所收取的費用。

內部綜合評估將由本公司財務部門之資金出納員、資金主管、資金經理及財務經理進行。負責人員將每兩個星期以及於中國人民銀行頒佈相關政策調整時進行定價比較。為確保概無違反年度上限，本公司財務部門將於每月底檢查已使用的年度上限。

中糧財務方面，已設有風險控制委員會以及獨立的審計部門。風險控制委員每季度會對存貸款業務定價政策進行審批並制訂決策。風險控制委員會(i)審閱中糧財務資本部門根據中國境內主要商業銀行提供之費率編製之建議存款服務利率；(ii)根據中國境內主要商業銀行提供之費率，審批貸款業務之定價政策；及(iii)對市場及為存貸款業務所設定上限之實施進行密切追蹤。獨立審計部門設有

一位全職經理，負責內部審計。獨立審計部門將審核內部控制之實行及存貸業務之合法性、合規性、風險、準確性、獲利程度，並於內部控制出現瑕疵時向管理層提供改進建議。此外，為保證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的順利執行，中糧財務已聘請獨立的外部審計師於每個季度末就此項關連交易進行專項審計，以控制和降低相關業務風險。

終止

除下文所述者外，任何訂約方不得單方面終止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除中國民法典規定的違約事項外，倘中糧財務未能滿足以下任何營運條件，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將立即終止：

- (a) 資本充足率不低於10.5%；
- (b) 不良資產率不高於3%；
- (c) 不良貸款率不高於2%；
- (d) 固定資產淨額不得高於資本淨額的20%；或
- (e) 投資餘額對資本淨額的比例不高於70%。

中糧財務已建立起完善的內部控制體系，保障公司正常經營、各項指標合規。同時，中糧財務每月會向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北京監管局報送監管報表及每月編製會計報表，以確保滿足營運條件。本公司亦要求中糧財務每季度向本公司提供由中國註冊會計師編製的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審核報告，以確保及時掌握中糧財務的營運狀況。

待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終止後，本集團可以隨時提取所有存放在中糧財務的款項。

3. 建議年度上限及釐定基準

過往金額

以下載列於下列期間，中糧財務與本集團之間存款服務的過往金額及相關上限：

	過往金額 (人民幣億元)	相關年度之 年度上限 (人民幣億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存款金額及存款利息	約12.42	15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存款金額及存款利息	約13.32	18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存款金額及存款利息	約11.92	20

建議年度上限

以下載列於下列期間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項下每日最高存款金額及存款利息上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億元)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億元)	二零二七年 (人民幣億元)
每日最高存款金額 (包括其應計利息)	30	30	30

建議年度上限釐定基準

在釐定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項下每日最高存款金額及存款利息的建議年度上限時，董事已考慮以下因素：

- (a) 中糧財務向本集團提供存款服務的過往交易金額；

- (b) 本集團預期二零二五年至二零二七年期間可用於存款的現金數額；
- (c) 與中國境內主要商業銀行將提供的預期利率相比，中糧財務提供的存款利率是否等於或優於該等利率；
- (d) 本集團的經營規模持續擴大，因此日常採購所需資金將進一步增加，預期日均所需經營資金將相應增加，從而需上調每日預留金上限。二零二五年至二零二七年，本集團將適當上調每日預留金上限達到約人民幣6.5億元，以應對日常經營需要；
- (e) 融資方面，二零二五年至二零二七年，本集團預計月償還峰值約人民幣8.5億元，本集團需要提前一或兩個月儲備還款資金；
- (f) 項目投資方面，二零二五年至二零二七年，本集團預計月投資峰值約人民幣5億元；
- (g) 為避免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將預先籌資及儲備資金，以滿足上述業務需求；
- (h) 收購事項完成後，目標公司將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中糧財務為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務將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為說明之目的，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存放於中糧財務的每日最高存款金額（包括其應計利息）分別為人民幣4.07億元、4.82億元及2.57億元。考慮到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銀行結餘、應收關聯公司流動款項及定期存款總額約為人民幣10.8億元，於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項下期間，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每日最高存款金額（包括其應計利息）預計約為人民幣10億元；及
- (i) 本集團考慮每日最高存款歷史金額（包括其應計利息），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分別為人民幣11.92億元、13.32億元及12.42億元，並且歷史年度上限得到充分使用，最高使用率為80%。綜合考慮本集團經營需要，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項下每日最高存款金額（包括其應計利息）由現有業務的日常經營所需的每日預留金、融資所需的還款資金、項目投資資金（預計為人民幣20億元，與歷史年度上限持平）及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預留的建議年度上限人民幣10億元加總得出。

4. 承諾

中糧已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一日就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向本公司提供承諾，據此，中糧向本公司承諾：

- (a) 其將維持對中糧財務的實際控制權，並保證中糧財務規範經營；
- (b) 其須盡其最大努力及採取一切可能的合理方式保證中糧財務履行其在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項下的義務；及
- (c) 在中糧財務出現支付困難的緊急情況時，其承諾按照解決支付困難的實際需要，增加中糧財務的相應資本金。

5. 內部監控程序

本公司已採納以下監控措施以確保就存款服務、貸款服務及委託貸款服務所設定的年度上限並未超過：

- (a) 每日上午將由資金出納員就存款及貸款金額以及資金變動情況發佈每日資金報告。資金主管及財務經理可根據每日資金報告調整資金戰略；
- (b) 資金主管每周將編製二十個自然日的滾動資本預測，其可減少出現流動資金過剩的情況；
- (c) 資金經理將於每月初編製每月資金計劃，以預先安排每月資金結餘，並安排本集團存款、貸款及委託貸款以確保將不會超過年度上限；及
- (d) 本公司將審閱由中糧財務每季發佈的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報告。

6. 交易的理由及裨益

中國法律不允許受規管金融機構以外的公司（包括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直接提供集團內貸款。任何該等貸款必須透過受規管金融機構作出。中糧財務為中國人民銀行及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批准及規管的非銀行金融機構，獲授權向中糧及其在中國的成員公司提供多種財務服務，包括吸收存款及貸款服務。

本集團與中糧財務訂立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的主要理由如下：

- (a) 本集團利用中糧財務作為資金管理媒介，有助本集團在本集團各成員公司之間的資金更有效率的調配；
- (b) 中糧財務向本集團提供的存款服務、貸款服務的利率及委託貸款服務的手續費將等於或優於（按個別情況而定）任何第三方向本集團所提供者；
- (c) 中糧財務受中國人民銀行及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監管，須按及符合該等監管機構的規則及營運要求提供服務；此外，通過實施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所規定的風險控制措施，可控制資金風險；
- (d) 中糧財務深入了解本集團營運，較中國的其他商業銀行可提供更快捷高效的服務，預期本集團可從中受益；
- (e) 中糧的承諾將為本公司提供安全及便捷，降低本集團於中糧財務違反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的情況下可能面臨的風險；
- (f) 根據中國人民銀行及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的相關規定，中糧財務的客戶僅限於中糧的集團成員公司，因此中糧財務所面臨的潛在風險較倘若同時招攬與中糧無關連的其他實體作為客戶的情況更低；
- (g) 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項下的安排可促進本集團內的資金流動性，有利於本集團成員公司的結算業務，提升本集團的整體償債能力，協助監控財務風險；
- (h) 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項下的安排有助節省財務成本，亦將加速資金周轉及節約交易成本和費用，從而提升本集團的盈利能力；
- (i) 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項下的安排可迅速準確地監察及規管本集團內的資金用途，加強本集團的資金管理與控制；及
- (j) 中糧財務多年來與本集團及其成員公司之間已經建立了良好的合作關係，而持續的合作關係可確保更高的工作效率。

董事會函件

董事（包括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彼等之意見載於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內）認為，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項下之交易非為本集團的日常業務，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的條款乃根據一般商業條款經公平磋商後釐定，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建議存款上限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包括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彼等之意見載於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內）亦相信，中糧財務作為本集團財務服務供應商所承受的風險並不高於中國獨立的商業銀行所承受的風險。據董事所知，中糧財務已制定嚴格的內部監控措施，以確保有效的風險管理及遵守法律及規例。

在評估涉及將存款存入中糧財務的財務風險時，董事（包括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彼等之意見載於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內）已考慮以下因素：

- (a) 中糧財務的營運受中國人民銀行及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監管，並受相關的中國金融服務規則及法規所規管；
- (b) 中糧財務已根據相關中國金融服務規則及法規成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
- (c) 本公司財務部將要求中糧財務委任外部核數師以審核內部監控、風險管理、有關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營運體系之完整性及公正性，及按季度提供相關風險管理報告；及
- (d) 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將每年審核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並向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和獨立非執行董事報告審閱結果。

訂約方的資料

本公司及中糧肉食

本公司為中糧旗下的肉類業務平台，中糧肉食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飼料生產、生豬養殖及屠宰分割、生鮮豬肉及肉製品生產、經銷與銷售，及肉類產品（包括豬肉、牛肉、禽肉及羊肉）進口分銷。

中糧

中糧為一家於一九五二年九月在中國成立的國有獨資企業，當前隸屬於中國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中糧主要從事糧食採購、批發預包裝食品及食用農產品、境外期貨業務、進出口業務、提供對外諮詢服務、產品、展覽及技術交流業務、酒店投資管理、房地產開發及管理、物業管理及代理以及自有房屋租賃。

中糧財務

中糧財務自二零零二年起獲中國人民銀行批准在中國成立，為一家非銀行金融機構，並受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監管。中糧財務83.7436%的股權由中糧持有，13%的股權由中糧貿易有限公司（中糧之全資附屬公司）持有，3.2564%的股權由中糧資本投資有限公司（中糧資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002423.SZ）之全資附屬公司）持有。根據其營業執照，其獲授權向本集團提供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所載一切服務。根據其營業執照，中糧財務獲授權提供有關服務，包括(a)提供金融及融資顧問服務、信用鑒證及相關顧問服務及代理業務服務；(b)協助執行交易款項的收付；(c)辦理存款、貸款及票據承兌與貼現；(d)進行結算及其他相關結算；及(e)提供貸款。

上市規則涵義

於最後可行日期，明暉及中糧香港均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分別直接持有本公司約23.54%和16.77%的股份。明暉及中糧香港均為中糧全資擁有，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中糧及其附屬公司中糧財務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本集團與該等訂約方之間的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項下中糧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產品及服務的建議年度上限及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項下存款服務的建議存款上限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項下中糧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產品及服務及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項下的存款服務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獨立股東批准、申報、年度審核及公告規定。

由於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項下存款服務的建議存款上限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25%但低於100%，因此，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項下的存款服務亦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本公司的主要交易。儘管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項下中糧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產品及服務的建議年度上限的適用百分比率亦超過5%，但根據上市規則第14.04(1)(g)條，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項下擬進行的該等交易並不構成本公司的須予公佈交易，此乃由於該等交易屬於本公司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的收益性質交易。

由於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項下貸款服務乃按正常商業條款（或對本集團而言更佳的商業條款）提供，且無需就中糧財務提供的財務資助抵押本集團資產，故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項下貸款服務根據上市規則第14A.90條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由於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項下委託貸款服務手續費的各項年度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0.1%，故委託貸款服務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申報、公告、年度審核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由於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項下本集團向中糧集團提供產品及服務的建議年度上限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過0.1%但低於5%，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項下本集團向中糧集團提供產品及服務的建議年度上限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申報、年度審核及公告規定，但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由於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高翔博士為中糧董事，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趙璋博士亦任職於中糧集團，故彼等被視為於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

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並已於董事會會議上就有關上述事項之決議案放棄投票表決。除此之外，概無董事於前述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亦無董事須就有關上述事項之決議案放棄投票表決。

IV.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財務顧問

本公司已經成立由傅廷美先生、李恒健先生及鞠建東博士（即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以就收購事項、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項下中糧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產品及服務及其建議年度上限、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項下存款服務及其建議存款上限向獨立股東提供建議。概無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於收購協議、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及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40至41頁。

本公司亦已委任新百利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收購事項、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項下中糧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產品及服務及其建議年度上限、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項下存款服務及其建議存款上限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建議。新百利函件載於本通函第42至85頁。

V. 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謹定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六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朝陽區朝陽門南大街8號中糧福臨門大廈8層家佳康會議室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會上將提呈決議案，以考慮並酌情由獨立股東批准(i)收購事項；(ii)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項下中糧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產品及服務及其建議年度上限；及(iii)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項下存款服務及其建議存款上限。

經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深知、盡悉及確信，除因擁有當中重大權益而將就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將予批准的有關(i)收購事項；(ii)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項下中糧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產品及服務及其建議年度上限；及(iii)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項下存款服務及其建議存款上限的決議案放棄投票的本公司主要股東明暉及中糧香港（均為中糧

全資擁有)外，概無其他股東須就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將予批准的決議案放棄投票。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明暉及中糧香港(均為中糧全資擁有)合共持有1,846,681,782股本公司股份，約佔本公司股份的40.30%。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98至200頁。本公司謹定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六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朝陽區朝陽門南大街8號中糧福臨門大廈8層家佳康會議室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會上將提呈決議案，以考慮並酌情批准(i)收購事項；(ii)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項下中糧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產品及服務及其建議年度上限；及(iii)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項下存款服務及其建議存款上限。隨本通函夾附股東特別大會適用的股東代表委任表格。

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按隨附代表委任表格印列的指示填妥表格，並盡早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惟無論如何不得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四日(星期六)上午十時正前)交回。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按意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在會上投票。

VI. 推薦建議

董事(包括已考慮獨立財務顧問建議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i)收購協議；(ii)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及(iii)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協議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推薦獨立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有關本通函所述事宜之決議案。

VII. 其他資料

敬希閣下垂注本通函附錄所載其他資料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中糧家佳康食品有限公司
高翔
主席兼執行董事
謹啟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中糧家佳康食品有限公司
COFCO Joycome Food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610)

敬啟者：

**(1)主要交易及關連交易：收購目標公司
及
(2)持續關連交易：互供協議及財務服務協議**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刊發的通函（「通函」），本函件為其中一部分。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函件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吾等獲委任組成獨立董事委員會，以考慮收購事項、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項下中糧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產品及服務及其建議年度上限、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項下存款服務及其建議存款上限（有關詳情載於通函內的董事會函件），以及就吾等認為該等條款是否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經考慮收購事項、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項下中糧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產品及服務及其建議年度上限、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項下存款服務及其建議存款上限，以及載於通函第42至85頁由獨立財務顧問就該等條款提供的意見，吾等認為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項下中糧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產品及服務及其建議年度上限屬於本集團日常業務，收購事項及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項下存款服務及其建議存款上限非為本集團日常業務，但收購事項、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項下中糧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產品及服務及其建議年度上限、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項下存款服務及其建議存款上限均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經公平磋商後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因此，吾等建議獨立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以批准收購事項、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項下中糧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產品及服務及其建議年度上限、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項下存款服務及其建議存款上限。

此致

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代表獨立董事委員會

傅廷美先生

李恒健先生

鞠建東博士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新百利函件

以下為獨立財務顧問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函件，乃為載入本通函而編製。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9號
華人行
20樓

敬啟者：

- (1) 主要交易及關連交易：
收購目標公司；
- (2) 持續關連交易：互供協議項下之採購交易；及
- (3) 主要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財務服務協議項下之存款服務

緒言

茲提述吾等獲委任就(i)收購中糧嘉華實業有限公司100%股權之事項(「**收購事項**」)；及(ii)互供協議項下擬進行之 貴集團採購產品及服務及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之存款服務(「**持續關連交易**」，連同收購事項，統稱為「**交易事項**」)向中糧家佳康食品有限公司(「**貴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收購事項及持續關連交易之詳情載於 貴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之通函(「**通函**」)所載之「董事會函件」(「**董事會函件**」)內，而本函件為通函其中一部分。除另有界定外，本函件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一日(交易時段後)， 貴公司與中糧產業投資訂立收購協議，據此，中糧產業投資同意出售且 貴公司同意收購目標公司(即中糧嘉華)10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56,907.07萬元。

此外，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一日（交易時段後），貴公司與中糧就開展相關交易訂立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期限為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貴公司、中糧肉食與中糧財務就開展相關交易訂立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期限為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載列，由於收購事項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過25%但低於100%，因此，收購事項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貴公司的主要交易。此外，於最後可行日期，明暉及中糧香港均為貴公司之主要股東，分別直接持有貴公司約23.54%及16.77%的股份。明暉及中糧香港均為中糧全資擁有，而中糧產業投資亦為中糧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中糧產業投資為貴公司的關連人士，收購事項亦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貴公司的關連交易。因此，收購事項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獨立股東批准、申報及公告規定。

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述，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中糧及其附屬公司中糧財務均為貴公司的關連人士，貴集團與該等訂約方之間的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由於(i)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項下中糧集團向貴集團提供產品及服務（「採購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及(ii)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項下存款服務的建議存款上限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a)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項下之採購交易及(b)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項下的存款服務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獨立股東批准、申報、年度審核及公告規定。

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傅廷美先生、李恒健先生及鞠建東博士）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已告成立，以就交易事項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吾等（即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此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委聘」）。

於過去兩年，新百利就有關根據特別授權認購股份之關連交易及申請清洗豁免（其詳情載於貴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二月十七日之通函）擔任貴公司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獨立財務顧問。過往之委聘僅限於根據上市規則向貴公司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獨立諮詢服務。根據過往委任，新百利向貴公司收取正常

專業費用。於最後可行日期，(a)新百利與(b) 貴集團、中糧、中糧產業投資及中糧財務之間並不存在任何可合理視為妨礙吾等就有關委聘擔任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獨立財務顧問獨立性(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3.84條)的關係或利益。

於達致吾等之意見時，吾等已審閱(其中包括)收購協議、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貴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二零二三年年報」)、貴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二零二四年中期報告」)、通函附錄二所載目標集團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評估師編製之目標公司資產評估報告(其摘要載於通函附錄五)。吾等亦已與 貴集團管理層(「管理層」)討論 貴集團的業務及未來前景。吾等依賴通函所載資料以及董事及管理層所提供的資料及事實以及所表達的意見，並假設向吾等提供的資料及事實以及表達的意見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真實、準確及完整。吾等亦已徵求並獲得董事確認，吾等已獲提供所有重要相關資料，而向吾等提供的資料及表達的意見並無遺漏任何重大事實。吾等並無理由懷疑吾等所獲提供資料之真實性或準確性，或相信任何重大資料被遺漏或隱瞞。吾等依賴該等資料，並認為吾等已獲得足夠資料以達致吾等於本函件作出之意見及推薦建議。然而，吾等並無對 貴集團、目標集團、中糧、中糧產業投資、中糧財務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的業務及事務進行任何獨立調查，亦無對所提供的資料進行任何獨立核實。

所考慮的主要因素及理由

吾等於達致有關交易事項的意見及推薦建議時，已考慮下列主要因素及理由：

A. 收購事項

1. 貴集團的資料

貴公司為中糧旗下的肉類業務平台，主要業務包括：飼料生產、生豬養殖及屠宰分割、生鮮豬肉及肉製品生產、經銷與銷售，及肉類產品(包括豬肉、牛肉、禽肉及羊肉)進口分銷。

1.1. 財務表現

下表載列 貴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二財年」）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三財年」）的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以及 貴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概要，乃分別摘錄自二零二三年年報及二零二四年中期報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570,820	5,818,410	11,568,322	12,900,684
— 生豬養殖及銷售	1,226,591	2,071,204	4,443,555	4,525,875
— 生鮮豬肉銷售	2,063,075	2,086,701	4,141,252	4,743,128
— 肉製品銷售	376,803	387,853	776,505	756,433
— 進口肉類產品銷售	904,351	1,272,652	2,207,010	2,875,248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 前毛利／(毛損)	(159,252)	376,377	526,047	475,668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 前毛利率	(3.48)%	6.47%	4.55%	3.69%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 前溢利／(虧損)	(388,720)	168,426	15,806	(319,778)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 溢利／(虧損)	251,445	(469,646)	(135,679)	356,674

二零二三財年與二零二二財年比較

於二零二三財年， 貴集團錄得收益約人民幣115.7億元，較二零二二財年減少約10.33%。根據二零二三年年報，收益減少主要由於(a)生豬養殖和生鮮豬肉業務受國內生豬價格下行影響，收益下降及(b)進口凍豬肉價格持續倒掛，進口豬肉業務主動縮量，加之牛肉價格下行，導致肉類進口業務收益下降。 貴集團於二零二三財年錄得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毛利約人民幣526.05百萬元及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毛利率約4.55%，而二零二二財年則錄得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毛利約人民幣475.67百萬元及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毛利率約

3.69%。誠如二零二三年年報所載，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毛利率增加主要由於 貴公司降本增效，合理運用期現結合經營策略，部分對沖現貨行情低迷帶來的不利影響。 貴集團於二零二三財年錄得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溢利約人民幣15.81百萬元，而二零二二財年則錄得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虧損人民幣319.78百萬元。誠如管理層所告知，上述扭虧為盈乃主要由於上述毛利增加。於二零二三財年及二零二二財年，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令 貴集團的銷售成本分別減少約人民幣698.56百萬元及增加約人民幣1,235.73百萬元。此外，農產品收穫時的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產生的影響於二零二三財年為虧損約人民幣831.06百萬元及於二零二二財年為收益約人民幣1,779.94百萬元；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減銷售成本產生的影響於二零二三財年為虧損約人民幣54.31百萬元及於二零二二財年為收益約人民幣132.50百萬元。因此，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對利潤／（虧損）的整體影響淨額（即根據 貴公司會計政策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對財務報表的影響）為(i)於二零二三財年錄得虧損約人民幣186.82百萬元及(ii)於二零二二財年錄得收益約人民幣676.71百萬元。由於上文所述， 貴集團於二零二三財年錄得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虧損約人民幣135.68百萬元，而二零二二財年則錄得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淨利潤約人民幣356.67百萬元。

二零二四年上半年與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比較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 貴集團錄得收益約人民幣45.7億元，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減少約21.44%。根據二零二四年中期報告及誠如管理層所告知，有關收益減少主要與生豬出欄量同比降低、肉類進口業務主動縮量有關。 貴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錄得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毛損約人民幣159.25百萬元及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負毛利率約3.48%，而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則錄得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毛利約人民幣376.38百萬元及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正毛利率約6.47%。經管理層告知，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毛利率下降及由此導致二零二四年上半年錄得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毛損主要由於生豬養殖業務。 貴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錄得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虧損約人民幣388.72百萬元，而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則錄得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溢利約人民幣168.43百萬元。經管理層告知，有關溢利變為虧損主要由於上述收益減少及利潤率下降。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及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令 貴集團的銷

售成本分別減少約人民幣102.50百萬元及約人民幣226.79百萬元。此外，農產品收獲時的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產生的影響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為虧損約人民幣48.19百萬元及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為虧損約人民幣359.30百萬元；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減銷售成本產生的影響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為收益約人民幣583.70百萬元及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為虧損約人民幣521.15百萬元。因此，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對利潤／（虧損）的整體影響淨額為(i)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錄得收益約人民幣638.02百萬元及(ii)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錄得虧損約人民幣653.66百萬元。由於上文所述，貴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錄得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淨利潤約人民幣251.45百萬元，而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則錄得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虧損約人民幣469.65百萬元。

1.2. 財務狀況

下文載列 貴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的財務狀況概要，乃分別摘錄自二零二三年年報及二零二四年中期報告：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值	17,039,078	16,230,332	18,394,368
－ 流動資產	5,450,974	5,120,959	7,383,774
－ 非流動資產	11,588,104	11,109,373	11,010,594
負債總額	7,548,487	6,984,149	10,131,660
－ 流動負債	6,014,571	6,256,381	9,266,042
－ 非流動負債	1,533,916	727,768	865,618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資產淨值	9,378,909	9,132,352	8,113,545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比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資產淨值分別約為人民幣81.1億元及人民幣91.3億元。據管理層告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資產淨值增加主要由於 貴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進行的股份認購（詳情載於 貴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的公告）。

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與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比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的貴公司擁有人應佔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93.8億元，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約2.70%。據管理層告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貴公司擁有人應佔資產淨值增加主要是由於貴集團於期內產生淨利潤。

貴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資產總值約為人民幣170.4億元，主要包括(i)物業、廠房及設備約人民幣98.9億元；及(ii)生物資產約人民幣30.7億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貴公司錄得負債總額約人民幣75.5億元，主要包括(i)銀行借款約人民幣29.3億元；及(ii)關聯公司貸款約人民幣23.3億元。

2. 中糧產業投資的資料

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載列，中糧產業投資為一家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中糧的全資附屬公司。中糧產業投資主要從事投資及企業管理諮詢業務，全資控股目標公司中糧嘉華。

3. 中糧的資料

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載列，中糧為一家於一九五二年九月在中國成立的國有獨資企業，當前隸屬於中國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中糧主要從事糧食採購、批發預包裝食品及食用農產品、境外期貨業務、進出口業務、提供對外諮詢服務、產品、展覽及技術交流業務、酒店投資管理、房地產開發及管理、物業管理及代理以及自有房屋租賃。

4. 目標公司的資料

4.1. 業務

目標公司為一家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由中糧產業投資全資擁有，為中糧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目標公司的主營業務為投資控股，全資控股中糧飼料，而中糧飼料為目標公司的主要經營附屬公司。

中糧飼料致力於為客戶提供全面的動物營養解決方案，核心業務涵蓋豬飼料、反芻飼料、禽飼料、水產飼料、預混料等飼料產品的研發、生產、銷售及配套技術服務。憑藉著優質的產品質量、良好的技術服務和企業信譽，中糧飼料旗下核心品牌「五谷豐登」和「銳科」的品牌影響力日益增強，市場規模穩步擴大，已發展成為全國性動物營養解決方案提供商。

產能佈局方面，截至二零二三年末，中糧飼料在全國擁有21家飼料加工廠，廣泛的產能佈局使得中糧飼料能夠更好地服務於眾多全國領先養殖集團；研發實力方面，中糧飼料具備專業的飼料研發團隊，能夠針對養殖客戶需求提供科學的動物營養解決方案；市場競爭力方面，憑藉多年積累的良好客戶口碑，中糧飼料二零二三年生產及銷售飼料超過200萬噸，行業地位穩步提升。

有關目標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目標集團」）的進一步詳情，包括其主要產品及未來發展策略，請參閱董事會函件。

4.2. 財務表現

下表載列目標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一財年」）、二零二二財年、二零二三財年、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未經審核）及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主要項目概要，其詳情載於通函附錄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247,473	3,922,018	8,496,194	7,679,488	6,980,792
銷售成本	(2,968,886)	3,658,202	(7,861,607)	(7,219,467)	(6,437,997)
毛利	278,587	263,816	634,587	460,021	542,795
銷售及分銷開支及行政開支	(190,614)	(207,059)	(439,256)	(345,295)	(387,523)
除稅前溢利	96,910	60,752	202,138	123,678	162,723
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74,521	44,145	154,932	95,802	127,924
以下者應佔：					
－ 目標公司擁有人	65,417	42,899	144,130	94,450	125,361
－ 非控股權益	9,104	1,246	10,802	1,352	2,563

以下分析乃基於吾等對通函附錄二所載目標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審閱以及吾等與管理層及目標集團管理層的討論。

二零二二財年與二零二一財年比較

目標集團的收益由二零二一財年約人民幣69.8億元增至二零二二財年約人民幣76.8億元，增幅約為10.00%。該收益增加主要由於產品平均售價上漲。目標集團於二零二二財年的毛利約為人民幣460.02百萬元，較二零二一財年減少約人民幣82.77百萬元，主要由於飼料原料價格波動上行導致成本增加。

於二零二二財年，目標集團錄得銷售及分銷開支及行政開支約人民幣345.30百萬元，較二零二一年財年減少約10.90%。二零二二財年該等開支減少主要由於目標集團實施加強成本控制措施。

於二零二二財年，目標集團錄得淨利潤約人民幣95.80百萬元，較二零二一財年減少約25.11%，主要由於原材料價格上漲，導致毛利減少，部分被上述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行政開支控制較好所抵銷。

二零二三財年與二零二二財年比較

於二零二三財年，目標集團錄得收益約人民幣85.0億元，較二零二二財年增加約10.63%。該收益增加主要由於目標集團貫徹「好產品、好服務」等發展戰略，市場開拓效果較好，令當年銷量增長。目標集團的毛利由二零二二財年約人民幣460.02百萬元增至二零二三財年約人民幣634.59百萬元。二零二三財年毛利增加主要由於上述收益增加。

於二零二三財年，目標集團錄得銷售及分銷開支及行政開支約人民幣439.26百萬元，較二零二二年財年增加約27.21%，主要由於目標集團積極開拓市場、銷售增長及兌現業績激勵方案。

於二零二三財年，目標集團錄得淨利潤約人民幣154.93百萬元，較二零二二財年增加約61.72%，主要由於上述變動的影響。

二零二四年上半年與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比較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目標集團的收益約為人民幣32.5億元，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收益減少約17.20%。該收益減少主要由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下游養殖市場不景氣導致產品平均售價下跌及銷量下降。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目標集團的毛利約為人民幣278.59百萬元，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增加約人民幣14.77百萬元，主要由於目標集團利用原材料採購有利條件及更好地把握採購節奏，令成本降低。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目標集團錄得銷售及分銷開支及行政開支約人民幣190.61百萬元，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減少約7.94%，主要由於目標集團持續加強成本控制。

目標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錄得淨利潤約人民幣74.52百萬元，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增加約68.81%。目標集團淨利潤增加主要由於上述毛利增加以及銷售及分銷開支及行政開支減少的綜合影響。

4.3. 財務狀況

下文載列目標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主要項目概要，其詳情載於通函附錄二：

	於六月三十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值	2,457,962	2,662,775	2,619,089	1,804,899
— 非流動資產	836,669	837,236	1,331,738	736,318
— 流動資產	1,621,293	1,825,539	1,287,351	1,068,581
負債總額	1,027,114	1,243,487	1,383,140	682,041
— 流動負債	1,024,204	1,240,172	1,351,497	669,576
— 非流動負債	2,910	3,315	31,643	12,465
權益總額	1,430,848	1,419,288	1,235,949	1,122,858
— 目標公司擁有人				
應佔權益	1,341,560	1,350,293	1,204,332	1,109,882
— 非控股權益	89,288	68,995	31,617	12,976

以下分析乃基於吾等對通函附錄二所載目標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審閱以及吾等與管理層及目標集團管理層的討論。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比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的總資產約為人民幣2,619.09百萬元，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約45.11%，主要由於(i)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定期存款增加約人民幣535.58百萬元；(ii)物業、廠房及設備增加約人民幣77.64百萬元；(iii)存貨增加約人民幣112.13百萬元；及(iv)應收賬款增加約人民幣97.77百萬元。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定期存款(包括定期存款人民幣500百萬元，每年利率2.65%，2年期並將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至三十日到期)增加主要由於二零二二年財年的利潤狀況及正現金流。物業、廠房及設備增加主要由於二零二二財年建立兩座新廠房。存貨及應收賬款增加主要由於二零二二財年價格上漲及收益增加。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的負債總額約為人民幣1,383.14百萬元，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約102.79%。該增加主要由於(i)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增加約人民幣178.27百萬元，主要由於原材料價格上行；及(ii)銀行借款增加約人民幣535.79百萬元，主要用於建設新廠房及補充短期營運資金。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的權益總額約為人民幣1,235.95百萬元，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約10.07%。該增加主要由於目標集團於二零二二財年錄得利潤，令目標集團擁有人應佔權益增加約人民幣94.45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比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的總資產約為人民幣2,662.78百萬元，與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總資產相若。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的負債總額約為人民幣1,243.49百萬元，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約10.10%。該減少主要由於(i)存貨減少令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減少約人民幣128.19百萬元；及(ii)於二零二三財年還款令銀行借款減少約人民幣80.95百萬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的權益總額約為人民幣1,419.29百萬元，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約14.83%。該增加主要由於目標集團於二零二三財年錄得利潤，令目標集團擁有人應佔權益增加約人民幣145.96百萬元。

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與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比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目標集團的總資產約為人民幣2,457.96百萬元，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約7.69%。該減少主要由於(i)目標公司貸款償還及股利分配導致現金及銀行結餘減少約人民幣130.13百萬元；及(ii)目標集團強化應收賬款管理令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賬款及應收關聯方款項)減少約人民幣67.57百萬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目標集團的負債總額約為人民幣1,027.11百萬元，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約17.40%。該減少主要由於(i)存貨減少令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減少約人民幣50.63百萬元；及(ii)二零二四年上半年還款令銀行借款減少約人民幣171.17百萬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目標集團的權益總額約為人民幣1,430.85百萬元，與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權益總額相若。

5. 進行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貴集團是中國領先的肉類企業之一，業務及經營覆蓋全產業鏈，包括飼料生產、生豬養殖及屠宰分割、生鮮豬肉及肉製品生產、經銷及銷售，及肉類產品(包括豬肉、牛肉、禽肉及羊肉)進口分銷。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載列，貴集團持續完善戰略佈局，秉承成本領先、科技驅動與品牌引領的核心戰略導向，致力於打造更具競爭力的全產業鏈綜合肉類企業。此次對目標公司的收購，將有力推動貴集團進一步完善包括飼料業務在內的全產業鏈，加速戰略目標的實現。吾等認為，收購事項符合中國政府的行業發展規劃及貴公司的發展戰略：

- 根據中國農業農村部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四日印發的《「十四五」全國畜牧獸醫行業發展規劃》，擴大產能及供應保障能力為中國畜牧業於第十四個

五年期間的主要目標之一。中國畜牧業的肉類總產量預期將由二零二零年的約7,748萬噸增加約15%至二零二五年的約8,900萬噸。

- 誠如《「十四五」全國畜牧獸醫行業發展規劃》進一步所述，中國政府亦要求建立現代養殖體系，打造養殖、屠宰、加工、冷鏈物流全產業鏈，提升畜牧業發展水平。
- 在行業發展趨勢的背景下，貴集團持續努力擴大產能。於收購事項完成後，目標集團（主要從事飼料產品的研發、生產、銷售及配套技術服務，目前為貴集團的飼料供應商）預期將為貴集團提供穩定的飼料供應來源，提高貴集團的飼料充足率及營運效率。
- 目標集團於二零二一財年、二零二二財年、二零二三財年及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一直錄得盈利，並於二零二三財年錄得收益及除稅後溢利增加。有關目標集團的資料（包括財務資料）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函件「4.目標公司的資料」一節。於收購事項完成後，目標公司將成為貴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經計及目標集團的上述經營表現，預期經擴大集團的盈利將於收購事項完成後有所提升。有關收購事項的財務影響的進一步分析載於本函件「8.收購事項的財務影響」一節。
- 貴集團在整個產業鏈中持續努力發展業務。誠如二零二四年中期報告所載列，貴公司繼續新建生豬養殖產能，新產能主要集中在吉林優勢區域。就弱週期的生鮮豬肉業務而言，貴公司亦優化了產能佈局，北京平谷分割中心於二零二四年八月投產。貴公司亦不斷加快產品研發和加大渠道推廣力度，以持續擴大「家佳康」品牌影響力。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二零二四年中期報告。

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載列，貴公司認為收購事項將帶來以下裨益：

(i) 契合 貴集團發展戰略，有助於進一步增強核心競爭力

本次收購與 貴集團長期發展戰略高度契合。成本方面，飼料是生豬養殖的主要成本之一，本次收購將提升 貴集團的飼料自給率，降低飼料採購成本和中間環節費用，並更加深入地整合中糧集團的產業資源，充分借助其產業優勢，實現在行情研判、原料採購等方面的產業協同，有效降低養殖成本；研發方面，中糧飼料擁有先進的飼料加工設備，具備研發經驗豐富的專業研發團隊，並與科研院所建立了良好的合作關係，掌握精準配方和精細加工專有技術，能夠將飼料原料評價、飼料配方優化與動物生產性能提升進行高效地技術融合，針對養殖客戶需求提供科學的動物營養解決方案。近年來，中糧飼料以新產品、新工藝、新原料為研究方向，以提質增效為目的，開展多項研發項目，所獲成果已應用到各類產品並成功推向市場，切實解決了養殖客戶面臨的技術難題。本次收購將整合雙方的研發資源，運用中糧飼料的研發經驗和研發能力進一步優化 貴集團養殖飼料配方，以研發創新驅動養殖效率提升。

因此，本次收購有助於增強 貴集團核心競爭力。

(ii) 優化業務結構，提升業務抗風險能力

本次收購完成前， 貴集團收入主要來源於生豬、生鮮豬肉、肉製品及進口肉類產品，受生豬養殖行業週期性波動影響較大。而中糧飼料產品結構多樣，覆蓋生豬、反芻、禽類、水產等多個養殖領域，除 貴集團外，還服務於包括蒙牛在內的眾多全國領先養殖集團。

通過本次收購， 貴集團能夠進一步增強收入構成的多元性。一方面，利用飼料行業和生豬養殖行業不同的波動週期，有效降低週期性波動的影響；另一方面，通過對反芻、禽類、水產等生豬養殖以外養殖領域的覆蓋，進一步分散經營風險，提升 貴集團整體抗風險能力。

(iii) 優化財務指標，提高盈利能力

近三年，目標集團每年除稅後溢利大概穩定在人民幣0.95億元至人民幣1.55億元之間，股本回報率在8.1%至12.1%之間，本次收購將提高 貴集團盈利能力，僅供說明用途，本次收購完成後， 貴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盈利（年化後）將從人民幣0.11元提升至人民幣0.14元，股本回報率（年化後）將從5.3%提升至7.0%。另外，目標集團近三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分別為人民幣4.14億元、人民幣1.45億元及人民幣2.78億元，保持持續的現金流入，本次收購將進一步改善 貴集團的現金流狀況。

本次收購完成後，目標公司將成為 貴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雙方的整合將進一步優化 貴集團財務指標，提高盈利能力及現金流水平，提升 貴集團的綜合競爭力。

(iv) 完善全產業鏈戰略佈局，提供新發展動能

憑藉著獨特的原料採購優勢、紮實的研發能力、穩定的產品質量、專業化市場化的團隊、良好的技術服務和企業信譽以及有影響力的核心品牌「五穀豐登」和「銳科」，近年來中糧飼料市場規模穩步擴大，已發展成為全國性動物營養解決方案提供商，未來發展前景廣闊。

通過本次收購， 貴集團將整合上游優質資源，進一步完善全產業鏈戰略佈局，強化成本領先、科技驅動與品牌引領的核心戰略導向，獲得新的發展動能，加速構建更具競爭力的全產業鏈綜合肉類企業。

經考慮上述收購事項的裨益，以及收購事項符合中國政府的行業發展規劃及 貴公司的發展戰略，吾等認為儘管收購事項並非於 貴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中進行，但其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6. 收購事項的主要條款

下表載列收購協議的主要條款，其進一步詳情載於董事會函件。

日期	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一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貴公司(作為買方)；及 中糧產業投資(作為賣方)
標的事項	賣方同意出售且買方同意收購目標公司100%股權。
代價	根據中企華以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為評估基準日出具的資產評估報告中的評估結果，經雙方按一般商業條款公平友好協商，釐定的買方收購目標公司100%股權的代價為人民幣156,907.07萬元。
交割先決條件	交割應以下列交割先決條件在收購協議簽署之日起滿3個月(「最終截止日」，惟各方可通過書面方式延長)或之前已被滿足(惟買方有權自行決定在最終截止日或之前的任何時刻，以書面形式豁免第(ii)和(iii)列明的任何交割先決條件)為前提： (i) 適用法律不禁止或阻止完成本交易，也沒有任何有權政府機關做出禁止或阻止任何一方完成本交易的終局、不可上訴的裁決； (ii) 賣方作出的各項賣方保證(進一步詳情載於董事會函件)在簽署日及交割日(所有交割先決條件得到滿足或(如適用)經相關方豁免之日後的第五個營業日或各方商定的其他日期)以及在簽署日至交割日期間的任何時候應在所有重大方面均真實、準確且不具有誤導性，其效果如同該等賣方保證是在所述日期作出一樣(但就某一特定日期所作的賣方保證除外，這些賣方保證應僅就該等特定日期而言)；

- (iii) 截至交割日，賣方和中糧嘉華、中糧飼料或其各自的附屬公司已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並履行了其作為一方的所有協議、承諾、義務和條件；
- (iv) 收購協議的全部條款已生效；
- (v) 買方已經取得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關於本交易無需進行外商投資安全審查的明確意見或本交易已經通過外商投資安全審查。

支付

交割及代價的支付安排如下：

各方應在各方書面協商一致的地點和時點於交割日進行交割。

除非各方另有書面約定，各方在交割日當日或之後（最晚不遲於交割日後十個營業日內）後應盡快促使目標公司向市場監督管理局提交關於股權轉讓的變更登記，將買方登記為持有目標公司100%股權的目標公司唯一股東，並取得由市場監督管理局出具的正式書面文件（包括證明目標公司已變更為外商投資企業的營業執照「外商投資企業營業執照」）。

買方應在目標公司取得外商投資企業營業執照之日起三個月內，以現金向賣方支付或促使支付全部交易對價。

7. 收購事項代價的評估

7.1. 目標公司估值

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載列，本次收購事項的代價以評估師中企華以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為評估基準日出具的資產評估報告中的評估結果為依據。

根據資產評估報告，目標公司100%股權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即評估基準日）的評估值（「**評估值**」）為人民幣156,907.07萬元。於編製資產評估報告時，評估師採用資產基礎法得出評估值。

為開展盡職調查，吾等已審閱評估師編製的資產評估報告，並已就目標公司的估值與評估師進行討論，詳情載於下文。於審閱過程中，吾等已與評估師討論其工作範圍及專業知識，以及資產評估報告中採用的方法、基準及假設。資產評估報告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通函附錄五。

(a) 評估師的工作範圍及資格

評估師獲委聘編製資產評估報告，當中載列對評估基準日目標公司100%股權進行的獨立評估（「**獨立評估**」）。資產評估報告乃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及中國資產評估協會頒佈的相關專業準則編製。

吾等已與評估師討論評估師及相關工作團隊人員的專業知識。吾等獲悉評估師為獲中國資產評估協會認證可進行獨立評估的合資格中國資產評估機構且具備處理中國境內及全球各地資產估值工作的經驗。資產評估報告的兩名負責簽署人在進行估值業務方面分別擁有逾15及20年的行業經驗。吾等亦已諮詢評估師且評估師確認其獨立於 貴公司、目標集團及中糧根據相關專業準則進行獨立評估。

吾等亦已審閱評估師委聘書的條款，並注意到估值的目的是對目標公司股權的市值進行評估，且評估師的委聘書亦載有由獨立評估師進行公司估值的典型標準估值範圍。

(b) 估值方法

根據吾等與評估師的討論及對資產評估報告的審閱結果，吾等注意到評估師乃基於資產基礎法確定評估值。吾等知悉，評估師已就公司估值考慮三種常用估值方法，即資產基礎法、市場法及收益法：

- (1) 資產基礎法：根據資產基礎法，公司的價值乃根據個別資產及負債的價值進行評估。由於評估師可獲得目標集團的財務及資產資料且必需的資產數據及資料隨時可以獲得，採用資產基礎法的條件已滿足。此外，鑒於目標集團的業務需要金額相對龐大的資產投入，評估師已採用資產基礎法進行獨立評估。
- (2) 收益法：根據收益法，公司的價值乃根據貼現未來現金流量進行評估。由於目標集團已在行業經營多年，擁有穩定的客戶基礎，未來收入可以合理預測。評估師認為採用收益法的條件已滿足。然而，受宏觀經濟形勢、飼料行業競爭加劇以及原材料波動的影響，收益法估值結果具有不確定性。因此，評估師於獨立評估時未採用收益法確定評估值。
- (3) 市場法：根據市場法，公司的價值乃根據可資比較公司及／或交易進行評估。評估師未能獲得類似公司規模的可比交易的資料。此外，相關行業的上市公司業務包括飼料、養殖、生鮮等產業鏈，而目標集團只從事飼料行業。因此，評估師於獨立評估時未採用市場法。

(c) 估值假設

吾等已審閱資產評估報告，並就獨立評估時所採用的主要假設與評估師進行討論。吾等從評估師獲悉，該等假設常用於其他類似資產的估值，且獨立評估時並無採用任何非尋常假設。吾等亦認為，資產評估報告所採用的假設屬一般性質，且吾等並不知悉有任何重大事實導致吾等對評估師所採用的假設的合理性產生懷疑。

(d) 估值詳情

吾等已審閱資產評估報告，並與評估師討論其為達致不同項目的估值所進行的工作。吾等從評估師獲悉，於根據資產基礎法進行獨立評估時，評估師將目標公司的資產與負債分為不同類別。由於目標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且主要業務由中糧飼料及其附屬公司營運，目標公司的主要資產包括長期股權投資（即其於中糧飼料的投資）等。同時，中糧飼料亦擁有長期股權投資，即於其附屬公司及／或聯營公司等其他公司的權益。吾等從評估師獲悉，根據資產基礎法對長期股權投資進行評估時，長期股權投資將分為兩類，即(1)全資及控股長期股權投資；及(2)非控股長期股權投資。於評估全資及控股長期股權投資（即目標公司的附屬公司）的價值時，評估師評估被投資公司的股東全部權益價值，該權益價值乃基於該等被投資公司的相關資產與負債的估值得出，再乘以持股比例得出長期股權投資的價值。換言之，根據此方法，目標公司的獨立評估乃源自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各自資產與負債。

根據通函附錄五所載資產評估報告摘要，長期股權投資的評估價值較其賬面價值增值約人民幣398百萬元。長期股權投資增值主要原因如下：(1)目標公司對被投資方按成本法核算，其賬面價值屬於靜態的投資成本，下屬被投資單位投資經過一定時間的經營管理後，不同程度地結存了一定的利潤，導致其評估基準日的淨資產高於其原始投資成本；(2)下屬各被投資方均從事飼料的生產及銷售，評估基準日待銷售存貨因擬銷售價高於賬面核算的成本，因此存在一定的增值情況；及(3)下屬各被投資方大部分擁有生產設施，包括自有的廠房、土地和設備等，該部分資產重新估值後存在一定的增值情況。

基於資產基礎法的獨立評估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i)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存款及其他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通過檢查銀行對賬單及調節表等進行評估。

就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包括應收關聯公司結餘，市場價值乃根據可收回金額進行評估。就可能出現不可收回金額的款項而言，評估師在對目標集團的信貸政策、客戶構成及信用狀況以及過往年度應收款項的收回情況進行研究後，通過賬齡分析對不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

就預付款項而言，評估師查閱預付款項的詳情，並抽樣檢查相關合同，根據預期收到相應貨品及權利的賬面值對市場價值進行評估。

目標集團的存貨包括原材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原材料的估值基於原材料的市場價值及採購過程中可能合理產生的相關費用，如運輸和檢驗費用。在製品基於賬面值加上合理利潤進行估值。製成品基於售價（除稅後）及合理利潤進行估值。

就其他流動資產而言，如增值稅應收款項，評估師已檢查相關文件，並根據賬面值進行評估。

(ii) 非控股長期股權投資

目標集團的非控股長期股權投資主要指於聯營公司的投資。該等項目乃根據相關聯營公司的資產淨值及目標集團的持股情況進行評估。

(iii) 房屋建築物

對於自建自用的生產型房屋建築物採用重置成本法進行評估。根據重置成本法，評估師考慮資產的現狀以及重置資產將產生的成本。

對於外購商品房，則採用市場比較法進行評估。即選擇符合條件的參照物，進行交易情況、交易時間、區域因素、個別因素修正，從而確定評估值。

(iv) 機器設備

根據本次機器設備的特點、資料收集情況等相關條件，主要採用重置成本法評估。對於二手市場上的車輛、電子設備按照評估基準日的二手市場價格或可變現金額進行評估。

(v) 在建工程

主要設備或建築主體已轉固，但部分費用項目未轉的在建工程，若其價值在固定資產評估值中已包含，則該類在建工程評估值為零。

開工時間距評估基準日半年內的在建項目，根據其在建工程申報金額，經賬實核對後，剔除其中不合理支出的餘值作為評估值。

開工時間距評估基準日半年以上、且屬於正常建設的在建項目，若在此期間投資涉及的設備、材料和人工等價格變動幅度不大，則按照賬面價值扣除不合理費用後確定其評估值；若設備、材料、人工等價格發生了較大變化，則按照正常情況下在評估基準日重新形成該在建工程已經完成的工程量所需發生的全部費用確定重置價值；當明顯存在較為嚴重的實體性陳舊貶值、功能性陳舊貶值和經濟性陳舊貶值時，還需扣除各項貶值額。

(vi)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根據各地區的土地市場狀況，採用市場比較法、基準地價系數修正法兩種評估方法進行評估。

根據市場比較法，評估師將待估宗地與較近時期內已經發生了交易的類似宗地實例加以比較對照，並參照該土地的交易情況、期日、區域以及個別因素等差別進行修正。

根據基準地價系數修正法，評估師利用當地政府制定的基準地價，通過對待估宗地地價影響因素的分析對地價進行修正。

(vii)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要為企業外購及中糧集團共用的軟件。

對於中糧集團共用的軟件，評估值乃基於賬面值計算。對於企業外購的軟件，按照市場價格扣減軟件升級費用後作為評估值。

(viii) 長期待攤費用

對長期待攤費用的評估，評估人員抽查了其原始入賬憑證、合同、發票等進行核實並得出市場價值。

(ix) 遞延所得稅資產

評估師對目標集團各類準備計提的合理性、遞延稅款借項形成及計算的合理性和正確性進行了調查核實，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評估值。

(x)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其他非流動資產主要為預付的設備款及工程項。評估人員核對總賬、報表餘額，抽查了設備採購合同、原始憑證等相關資料。

(xi) 負債

目標公司的負債包括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賬款、應付職工薪酬、應交稅費、其他應付款及合同負債。評估人員根據目標公司提供的各項目明細表及相關財務資料，對賬面值進行核實。

(e) 結論

經與評估師討論並與彼審閱採用各種評估方法的原因、用於估值的基準及假設以及評估結果後，吾等認為，在得出評估基準日的評估值時所選擇的評估方法、基準及假設與行業慣例一致。在評估代價的公平性時，吾等認為參考評估師就評估值進行的獨立評估屬合適。

7.2. 可資比較公司

在評估收購事項代價的公平性及合理性時，吾等認為基於交易倍數（如市盈率（「**市盈率**」）及市賬率（「**市賬率**」）對可資比較公司進行分析屬適當，該等指標為分析代價的公平性及合理性時普遍採用的分析方式。就此而言，吾等已經在彭博終端搜索主要從事與目標集團類似業務（即於中國生產及銷售飼料）且從有關業務獲得50%以上

新百利函件

收益的上市公司(根據於最後可行日期前一日可得的其各自的最新年度報告)。就吾等深知、盡力及所悉，吾等發現九家符合吾等選擇標準的上市公司(「可資比較公司」)，且彼等屬詳盡無遺。可資比較公司的市盈率及市賬率詳情載列如下：

可資比較公司	市盈率 (附註1)	市賬率 (附註1)
湖南正虹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SZ000702)	不適用 (附註2)	6.90
廣東粵海飼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SZ001313)	126.07	2.00
播恩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SZ001366)	38.70	2.28
廣東海大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SZ002311)	28.39	3.51
北京大北農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SZ002385)	不適用 (附註2)	2.31
深圳市金新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SZ002548)	不適用 (附註2)	2.27
唐人神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碼：SZ002567)	不適用 (附註2)	1.31
山東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SH603151)	22.83	1.55
福建天馬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SH603668)	不適用 (附註2)	2.69
	最高值	126.07
	最低值	22.83
	中位值	33.54
	平均值	54.00
收購事項	10.89 (附註3)	1.17 (附註4)

附註：

1. 可資比較公司的市盈率按其各自於最後可行日期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海證券交易所所報的收市價除以其各自於二零二三財年的每股公司擁有人應佔淨利潤(基於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可資比較公司的市賬率按其各自於最後可行日期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海證券交易所所報的收市價除以其各自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的每股公司擁有人應佔資產淨值(基於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2. 有關公司於最近財政年度(即二零二三財年)錄得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3. 收購事項的隱含市盈率乃按收購事項的代價及二零二三財年的目標公司擁有人應佔經審核溢利計算。
4. 收購事項的隱含市賬率乃按收購事項的代價及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目標公司擁有人應佔經審核資產淨值計算。

誠如上表所示，九家可資比較公司中有五家於最近財政年度出現虧損。其餘四家可資比較公司的市盈率差異較大，介乎約22.83至約126.07。收購事項的隱含市盈率低於可資比較公司的市盈率。

鑒於可資比較公司市盈率的樣本量相對較小且範圍較大，吾等認為考慮可資比較公司的市賬率對吾等的分析而言更有意義。可資比較公司的市賬率介乎約1.31至約6.90，中位值為約2.28。收購事項約1.17的隱含市賬率低於可資比較公司的市賬率範圍。就此而言，吾等認為收購事項的代價與可資比較公司相比並無高估，且對 貴公司有利。

7.3. 結論

經考慮(i)代價以評估師出具的資產評估報告中的評估結果為依據；(ii)吾等對上文7.1(e)分節所歸納獨立評估的意見；及(iii)收購事項的隱含市盈率及市賬率分別低於可資比較公司的市盈率及市賬率範圍，吾等認為收購事項的代價屬公平合理。

8. 收購事項的財務影響

收購事項完成後，目標公司將成為 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目標集團的財務業績將於 貴公司的財務報表綜合入賬。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假設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完成)載於通函附錄四。根據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及吾等與管理層的討論，收購事項對 貴集團的財務影響分析載列如下。

(i) 資產、負債及資產淨值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貴集團的總資產、總負債及資產淨值分別約為人民幣170.4億元、人民幣75.5億元及人民幣94.9億元。根據通函附錄四所載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假設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完成，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總資產及總負債將分別增至約人民幣191.1億元及人民幣97.7億元，而經擴大集團的資產淨值將減至約人民幣93.4億元。

(ii) 資產負債比率及流動性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44.30%。根據通函附錄四所載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假設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完成，經擴大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將升至約51.11%。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人民幣506.89百萬元。根據通函附錄四所載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倘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完成（假設收購事項的代價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悉數償付且未作調整，而代價的償付已由計息借款人民幣1,255百萬元及內部資金人民幣314百萬元撥付），現金及銀行結餘將減至約人民幣457.57百萬元。

如剛才所述，吾等注意到經擴大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有所上升，而現金及銀行結餘有所減少。然而，吾等認為上述情況應由收購事項的裨益（詳情載於本函件「5.進行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一節）予以平衡。如上文所述，目標集團於二零二一財年、二零二二財年及二零二三財年一直錄得盈利，並於二零二三財年錄得收益及除稅後溢利增加。目標集團亦於二零二一財年、二零二二財年、二零二三財年及二零二四年上半年錄得經營所得現金淨額。目標集團的經營及財務表現預期將有助於經擴大集團。

根據通函附錄一所載「營運資金聲明」，董事認為，經考慮貴集團的內部資源、經營現金流量、融資工具及收購事項的影響，且在不發生意外的情況下，貴集團將有充足的營運資金滿足其自通函日期起12個月期間的現時需求。

(iii) 盈利

收購事項完成後，目標公司將成為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目標集團的業績將於貴集團綜合入賬。由於目標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錄得盈利，預計收購事項將提升貴集團的盈利能力。

B. 持續關連交易

I. 採購交易

1. 採購交易的理由及裨益

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為二零二一年互供協議的延續。根據董事會函件，中糧集團提供的產品及服務主要包括飼料原料、飼料生產材料及／或產品、肉類產品、倉儲及其他經營相關產品及服務，用於 貴集團的生產經營。

中央儲備肉為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項下中糧集團向 貴集團提供的產品之一。根據董事會函件，當生豬及豬肉市場供應緊張、價格明顯上漲時，中國政府將通過中糧的附屬公司向市場售出中央儲備肉，及時增加市場供應， 貴集團可以市場化方式以適當價格參與競價買入。當生豬及豬肉市場供過於求、價格明顯下跌時，中國政府將通過中糧的附屬公司向市場收購中央儲備肉。

吾等從管理層了解到， 貴集團於過去數年與中糧集團維持良好及穩定的業務關係。採購交易預期將為 貴集團提供生產經營所需的原材料及服務的穩定供應，這將有利於 貴集團的業務發展。此外，據管理層告知，目標集團亦一直向中糧集團採購飼料原料。於收購事項完成後，採購交易對經擴大集團亦至關重要，尤其是確保目標集團飼料生產原材料的穩定供應方面。

經計及上文所述，尤其是(i)採購交易符合 貴集團的主營業務；(ii)中糧集團提供的產品及服務令 貴集團獲得生產經營所需的原材料及服務的穩定供應；及(iii)採購交易將確保目標集團飼料生產的原材料穩定供應，吾等與董事一致認為採購交易乃於 貴集團的正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且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2. 採購交易的主要條款

採購交易為 貴公司與中糧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一日訂立的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一部分。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的有效期限為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須待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採購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董事會函件「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一節，採購交易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交易詳情： 根據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

中糧集團向 貴集團提供以下產品及服務，包括：

- (1) 中糧集團向 貴集團提供飼料原料，包括但不限於玉米、豆粕、豆油、小麥、糧食副產品（如米糠粕、碎米、麩皮等）等用作生產飼料的材料及／或產品；及
- (2) 中糧集團向 貴集團提供肉類產品、倉儲及其他產品及服務；其中，中糧集團向 貴集團提供的肉類產品指中央儲備肉。

定價政策： 貴集團和中糧集團相互提供產品及服務的價格將由相關訂約方參考相同或類似產品及服務的現行市價經公平磋商後按公平合理基準釐定。

就採購交易而言，於釐定中糧集團向 貴集團提供的產品及服務的現行市價時， 貴集團將通過多種渠道獲取現行市價，其中包括（如適用）(a) 涉及獨立第三方於近期的可資比較交易；(b) 向至少兩家供應商（包括中糧集團及／或其聯繫人）通過電子採購系統、電子郵件、電話查詢等方式獲取供應商關於產品或組成產品的部分或工序的報價；及(c) 通過大連商品交易所(www.dce.com.cn)、卓創資訊(www.sci99.com)、博亞和訊(www.boyar.cn)、wind數據庫、國家糧食交易中心(www.grainmarket.com.cn)

等渠道獲取行情數據。中糧集團向 貴集團銷售中央儲備肉，價格乃基於參與企業（包括 貴集團）通過北京華商儲備商品交易所電子系統競價後釐定，不高於同期 貴集團從獨立第三方購買的相同或類似產品的價格。

有關 貴集團向中糧集團採購產品及服務的具體定價政策披露於董事會函件「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一節「定價政策」分節。

評估採購交易的條款

根據吾等與管理層就採購交易的定價政策進行的討論，吾等注意到，於釐定中糧集團將向 貴集團提供的產品及服務的價格時， 貴集團將考慮從不同渠道取得的產品及服務的現行市價（如適用），尤其是 貴集團將取得可資比較產品／服務的報價，並展開招標程序以甄選供應商。為供吾等進行盡職調查，吾等已取得有關 貴集團於二零二二年至二零二四年向中糧集團採購(i)飼料原料；(ii)倉儲及其他產品及服務；及(iii)中央儲備肉的(a)個別協議；及(b)相關競價／報價文件。就各交易類型而言，吾等已就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各年取得一套文件，包括與中糧集團的個別協議連同相應競價／報價文件。由於相關文件涵蓋 貴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互供協議期限內不同類型歷史採購交易，吾等認為該等文件屬公平及具代表性。吾等從上述文件中獲悉：(i)就採購飼料原料及中央儲備肉而言， 貴集團向中糧集團採購的價格根據招標程序釐定；(ii)就採購倉儲服務（ 貴集團於二零二四年未曾向中糧集團採購倉儲服務，僅審閱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的交易）而言， 貴集團向中糧集團支付的價格低於其他獨立第三方就與二零二二年相若的倉儲設施所報價格；而二零二三年， 貴集團無法從獨立第三方覓得合適的倉儲設施，與中糧集團的交易的定價條款乃以二零二二年的價格為基礎並經通脹調整後確定；及(iii)就採購其他產品及服務而言， 貴集團向中糧集團支付的價格低於其他獨立第三方就類似產品及服務所報價格（「吾等對歷史採購交易的調查結果」）。

鑒於上文所述，吾等認為採購交易的條款為正常商業條款，屬公平合理。

3. 採購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

下文載列摘錄自董事會函件的採購交易(i)於二零二二財年、二零二三財年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歷史年度上限；(ii)於二零二二財年、二零二三財年及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過往交易金額；及(iii)截至二零二五年、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建議年度上限：

	截至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億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億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億元
歷史年度上限	36.32	48.33	55.01
過往交易金額	19.53	19.08	8.39(附註)
使用率(%)	53.77	39.48	不適用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億元	截至二零二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億元	截至二零二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億元
建議年度上限(「建議採購上限」)	42.80	54.19	62.56

附註：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吾等獲悉，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採購交易的歷史年度上限的使用率相對較低。據管理層告知，訂立採購交易乃由貴集團根據市況及可用產品及服務的條款等因素決定。特別是，貴集團採購產品及服務的供應商及條款將通過報價或招標程序確定，並受當時市況影響。貴集團僅在認為有利的情況下方會訂立採購交易。

於達致建議採購上限時，董事已考慮董事會函件「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一節「建議年度上限釐定基準」分節所述因素。為供吾等進行盡職調查，吾等已取得及審閱截至二零二五年、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建議採購上限的計算方法，並已與管理層討論上述計算方法的基準。

根據有關計算方法，吾等獲悉，建議採購上限乃根據截至二零二五年、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不同類型交易（包括採購飼料原料、倉儲服務、中央儲備肉及其他產品及服務）的估計交易金額釐定。據管理層告知，建議採購上限已計及收購事項的影響後釐定，且有關交易的估計交易金額已由 貴集團及目標集團的多個業務部門考慮及估計得出。

(i) 飼料原料

根據有關計算方法，大部分估計交易金額乃歸因於採購飼料原料的相關交易，佔截至二零二五年、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採購交易項下採購金額的97%以上。截至二零二五年、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飼料原料採購的交易金額乃根據以下各項釐定：(a)根據 貴集團的生豬出欄量及飼料原料配方， 貴集團生豬養殖業務所需各類飼料原料（如玉米及小麥、豆粕及其他材料）的估計數量（經扣除外部飼料採購量）及將向中糧集團（不包括目標集團）採購的飼料原料比例；(b)根據目標集團計劃飼料銷量、飼料原料配方及將向中糧集團（不包括 貴集團）採購的飼料原料比例所需各類飼料原料（如玉米及小麥、豆粕及其他材料）的估計數量；及(c)各類飼料原料的估計單價（假設於截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保持不變，且在 貴集團於二零二二財年及二零二三財年採購的各類飼料原料歷史單價範圍內）。

(ii) 其餘產品及服務

根據有關計算方法，其餘低於3%的估計交易金額與採購倉儲服務、中央儲備肉及其他產品及服務有關。

於釐定截至二零二五年、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採購倉儲服務的估計交易金額時， 貴公司已計及(i) 貴集團需要倉儲服務的業務分部；(ii)二零二二年至二零二四年有關業務分部對有關服務的平均歷史需求（以數量計）另加估計年增長率，以迎合該分部的業務增長；及(iii)二零二三財年倉儲服務的歷史單位成本另加估計年增長率，以迎合倉儲成本潛在增長。

於釐定截至二零二五年、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採購中央儲備肉的估計交易金額時，貴公司已計及(i)中央儲備肉的歷史價格範圍；及(ii)根據管理層參考政府政策及有關中央儲備肉採購的歷史競價記錄作出的估計釐定的估計採購數量。吾等自管理層獲悉，貴集團預計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每年中標2,400噸中央儲備肉。吾等已進一步審核及與管理層討論貴集團參與競投中央儲備肉，並獲悉2,400噸乃根據貴集團過往的參與競投記錄釐定。

根據有關計算方法，其他產品及服務的估計交易金額包括檢測試劑盒、工服以及其他雜項費用及開支。據管理層告知，有關款項乃根據相關業務部門的業務需求估計得出。

經計及上文所述，吾等認為，建議採購上限屬公平合理。

II. 存款服務

1. 存款服務的理由及裨益

根據董事會函件，中糧財務自二零零二年起獲中國人民銀行批准在中國成立，為一家非銀行金融機構及中糧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並受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監管。根據其營業執照，中糧財務獲授權提供有關服務，包括(a)提供金融及融資顧問服務、信用鑑證及相關顧問服務及代理業務服務；(b)協助執行交易款項的收付；(c)辦理存款、貸款及票據承兌與貼現；(d)進行結算及其他相關結算；及(e)提供貸款。

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述，中國法律不允許受規管金融機構以外的公司(包括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直接提供集團內貸款。任何該等貸款必須透過受規管金融機構作出。中糧財務為中國人民銀行及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批准及規管的非銀行金融機構，獲授權向中糧及其在中國的成員公司提供多種金融服務，包括吸收存款及貸款服務。此外，中糧財務獲授權向貴集團提供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所載一切服務。

據管理層確認，中糧財務須根據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其職責現由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負責）頒佈的《企業集團財務公司管理辦法》（「**管理辦法**」）運營。管理辦法規管向企業集團成員實體提供金融管理服務的非銀行金融機構的運營。管理辦法載列與企業金融公司運營有關的若干合規及風險控制要求／措施，包括但不限於一直維持若干財務比率。

據管理層告知，由於中糧財務與 貴集團的長期合作關係，中糧財務對 貴集團的業務有深入的了解，能夠提供優質服務以滿足 貴集團的需求。此外，中糧已就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向 貴公司提供承諾（「**承諾**」），據此，中糧向 貴公司承諾：(a)其將維持對中糧財務的實際控制權，並保證中糧財務規範經營；(b)其須盡其最大努力及採取一切可能的合理方式保證中糧財務履行其在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項下的義務；及(c)在中糧財務出現支付困難的緊急情況時，其承諾按照解決支付困難的實際需要，增加中糧財務的相應資本金。吾等認為，承諾通過降低中糧財務於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項下的違約風險，為 貴公司提供了安全及保障。

根據董事會函件， 貴集團向中糧財務採購存款服務的主要理由如下：

- (a) 貴集團利用中糧財務作為資金管理媒介，有助 貴集團在 貴集團各成員公司之間的資金更有效率的調配；
- (b) 中糧財務向 貴集團提供的存款服務的利率將等於或優於（按個別情況而定）任何第三方向 貴集團所提供者；
- (c) 中糧財務受中國人民銀行及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監管，須按及符合該等監管機構的規則及營運要求提供服務；此外，通過實施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所規定的風險控制措施，可控制資金風險（詳情載於下文「2. 存款服務的主要條款」一節）；
- (d) 中糧財務深入了解 貴集團營運，較中國的其他商業銀行可提供更快捷高效的服務，預期 貴集團可從中受益；

- (e) 中糧的承諾將為 貴公司提供安全及便捷，降低 貴集團於中糧財務違反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的情況下可能面臨的風險；
- (f) 根據中國人民銀行及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的相關規定，中糧財務的客戶僅限於中糧的集團成員公司，因此中糧財務所面臨的潛在風險較倘若同時招攬與中糧無關連的其他實體作為客戶的情況為低；
- (g) 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項下的安排可促進 貴集團內的資金流動性，有利於 貴集團成員公司的結算業務，提升 貴集團的整體償債能力，協助監控財務風險；
- (h) 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項下的安排有助節省財務成本，亦將加速資金周轉及節約交易成本和費用，從而提升 貴集團的盈利能力；
- (i) 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項下的安排可迅速準確地監察及規管 貴集團內的資金用途，加強 貴集團的資金管理與控制；及
- (j) 中糧財務多年來與 貴集團及其成員公司之間已經建立了良好的合作關係，而持續的合作關係可確保更高的工作效率。

經計及上文所述，吾等與董事一致認為，儘管存款服務並非於 貴集團一般及正常業務過程中訂立，但其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2. 存款服務的主要條款

存款服務為 貴公司、中糧肉食及中糧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一日訂立的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一部分。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的有效期為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須待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批准。存款服務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董事會函件「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一節，存款服務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交易詳情： 根據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中糧財務將向 貴集團提供存款服務。 貴集團將在中糧財務開設及持有存款賬戶。

貴集團於中糧財務的存款利率將根據中國人民銀行不時頒佈的存款基準利率釐定。貴公司每月查看中國人民銀行頒佈的人民幣存款基準利率，而中糧財務向貴集團提供的存款服務的利率將不低於中國境內主要商業銀行同期同檔次存款的存款利率。

終止：除下文所述者外，任何訂約方不得單方面終止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除中國民法典規定的違約事項外，倘中糧財務未能滿足以下任何營運條件，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將立即終止：

- (a) 資本充足率不低於10.5%；
- (b) 不良資產率不高於3%；
- (c) 不良貸款率不高於2%；
- (d) 固定資產淨額不得高於資本淨額的20%；或
- (e) 投資餘額對資本淨額的比例不高於70%。

中糧財務已建立起完善的內部控制體系，保障公司正常經營、各項指標合規。同時，中糧財務每月會向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北京監管局報送監管報表及每月編製會計報表，以確保滿足營運條件。貴公司亦要求中糧財務每季度向貴公司提供由中國註冊會計師編製的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審核報告，以確保及時掌握中糧財務的營運狀況。

待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終止後，貴集團可以隨時提取所有存放在中糧財務的款項。

存款服務條款的評估

根據董事會函件，貴集團方面，根據公平市場原則建立一個內部綜合評估機制，以評估存款利率。每當中國人民銀行頒佈的基準利率發生變化，中國境內主要商業銀行之存款及貸款利率將相應進行調整。中國境內主要商業銀行之存款利率乃根據中國人民銀行不時頒佈的基準利率釐定，基準利率相當穩定，惟將根據客戶情況出現變動。中國境內主要商業銀行之存款利率刊登於其網站，開放予公眾查詢。於將存款存放於中糧財務前，貴公司將向中國境內主要商業銀行查詢利率報價並就存款服務作出戰略決定。中糧財務向貴集團提供的存款服務的利率將不遜於中國境內主要商業銀行所提供者。

根據董事會函件，貴集團與中糧財務已就存款服務採取若干具體措施。內部綜合評估將由貴公司財務部門之資金出納員、資金主管、資金經理及財務經理進行。中糧財務方面，已設有風險控制委員會以及獨立的稽核部門以(其中包括)審核存款服務。措施的詳情載於董事會函件「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一節項下「定價政策」分節。吾等認為有效實施有關措施將有助於確保存款服務根據定價政策公平定價。

就盡職調查目的而言，吾等亦已自貴公司獲得貴集團於二零二一年至二零二四年於中糧財務存款的存款記錄(包括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並查詢了若干中國境內主要商業銀行於相關期間所提供的利率。就各類存款而言，於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各年獲得一份存款記錄。由於存款記錄涵蓋貴集團於二零二一年金融服務協議期限內不同類型的歷史存款，吾等認為該等文件屬公平及具代表性。吾等自上述文件中獲悉貴集團的存款利率高於受審查的相關中國境內主要商業銀行就同期同檔次存款提供的利率(「吾等對歷史存款記錄的調查結果」)。

經考慮上文所述，吾等認為存款服務的條款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且屬公平合理。

3. 存款服務的建議年度上限

下文載列摘錄自董事會函件的存款服務(i)於二零二二財年、二零二三財年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歷史年度上限；(ii)於二零二二財年、二零二三財年及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過往交易金額(即過往每日最高存款金額(包括其應計利息))；及(iii)截至二零二五年、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建議年度上限(即每日最高存款金額(包括其應計利息))：

	截至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億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億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億元
歷史年度上限	15	18	20
過往金額	12.42	13.32	11.92(附註)
使用率(%)	82.80	74.00	59.55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億元	截至二零二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億元	截至二零二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億元
建議年度上限(「建議存款上限」)	30	30	30

附註：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為達致建議存款上限，董事已考慮董事會函件「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一節項下「建議年度上限釐定基準」分節所述因素。為供吾等進行盡職調查，吾等已取得及審閱截至二零二五年、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建議存款上限的計算方法。

根據有關計算方法，建議存款上限包括本金部分及利息部分。就本金部分而言，吾等注意到截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估計最高餘額乃參考(i) 貴集團運營、融資及投資活動所需估計資金及(ii)目標集團的估計資金釐定。根據有關計算方法及據管理層告知，截至二零二五年、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i) 貴集團運營活動所需估計資金(即滿足 貴集團日常業務需求所需每日儲備金)(每日預留金上限約為人民幣650百萬元)乃根據(a)上一年度產生的產品及服務結算所需資金，計及根據 貴集團業務需求及計劃計算的潛在增長

(「潛在業務增長」)及(b) 貴集團預期資本周轉釐定(經計及 貴集團業務性質及經營情況)；(ii) 貴集團融資活動所需估計資金(即 貴集團尚未償還短期借款的每月還款儲備金)(月償還峰值約為人民幣850百萬元)乃參考上一年度末短期借款金額，計及根據 貴集團業務需求及計劃計算的潛在增長(即潛在業務增長)釐定；(iii) 貴集團投資活動所需估計資金(月投資峰值約為人民幣500百萬元)乃根據 貴集團估計年度投資預算釐定；及(iv)目標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估計資金(根據目標集團每日存款最高餘額(包括本金及利息)估算，預計約為人民幣10億元)。為供吾等進行盡職調查，(i)吾等已進一步向管理層問詢潛在業務增長的基準。據管理層告知， 貴集團計劃就滿足 貴集團融資需求及日常運營繼續增加其產能及潛在業務增長；及(ii)就目標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估計資金，吾等已審閱目標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資產金額，認為於計算時所採用的目標集團的估計資金屬適當。因此，吾等認為管理層的估計屬公正。

就利息部分而言，吾等知悉截至二零二五年、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估計交易金額乃參考(i)該年度每日最高存款金額及(ii)估計利率釐定。據管理層告知，於釐定利息部分時，可能最高利息金額(基於二零二一年金融服務協議年期內最高過往利率計算)乃經審慎計算得出。就此而言，吾等知悉 貴集團於中糧財務的最高存款利率與計算採納的利率一致。

經計及上文所述，吾等認為建議存款上限屬公平合理。

III. 持續關連交易的內部控制、審查及條件

根據董事會函件， 貴公司已設立(1)申報、批准及(如需要)甄選驗證程序以確保持續關連交易的協定價格及條款均不遜於 貴集團相關成員公司可授予或獲授(如適用)獨立第三方的價格及條款並遵守定價政策；及(2)識別關連人士及監控持續關連交易年度上限的程序及政策。 貴集團的法律部門負責每月自新客戶或供貨商中識別 貴集團的關連人士，並及時更新關連人士名單。然後， 貴集團財務部門將每月監控與關

連人士的實際交易金額，以確保該金額不超過相關年度上限。倘實際交易金額幾乎達到允許的年度上限，法律部門及財務部門將通知所有相關部門，並在必要時向董事會報告供其考慮修訂年度上限，以符合上市規則及 貴集團內部政策的相關規定。

就存款服務而言，根據董事會函件，為確保就存款服務所設定的年度上限並未超過：

- (a) 每日上午將由資金出納員就存款金額以及資金變動情況發佈每日資金報告。資金主管及財務經理可根據每日資金報告調整資金戰略；
- (b) 資金主管每周將編製二十個自然日的滾動資本預測，其可減少出現流動資金過剩的情況；
- (c) 資金經理將於每月初編製每月資金計劃，以預先安排每月資金結餘，並安排 貴集團存款以確保將不會超過年度上限；及
- (d) 貴公司將審閱由中糧財務每季發佈的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報告。

如二零二三年年報所載， 貴公司高度重視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的建設及完善。董事會每年兩次檢討及評估 貴公司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於二零二三財年，董事會已完成檢討及評估 貴公司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成效，並認為其有效且充分（「**貴公司內部控制檢討**」）。

根據 貴公司二零二二年年度報告及二零二三年年報，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 貴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的相關持續關連交易（包括二零二一年互供協議及二零二一年金融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並確認有關持續關連交易乃(i)於 貴集團的正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ii)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按對 貴集團而言不遜於給予或來自獨立第三方的條款訂立；及(iii)符合規管持續關連交易之各項協議之公平合理條款及符合 貴公司及 貴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確認**」）。

貴公司核數師已就 貴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的持續關連交易進行審閱，包括(其中包括)二零二一年互供協議及二零二一年金融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吾等從 貴公司二零二二年度報告及二零二三年年報獲悉， 貴公司委聘核數師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香港審驗應聘服務準則3000》中的「歷史財務資料審計或審閱以外的審驗應聘」，並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規定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作出報告。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就持續關連交易發出其無保留意見函件，確認(i)其概無發現任何事項使其認為持續關連交易並未經過董事會批准；(ii)就涉及由 貴集團提供貨物或服務的交易而言，其概無發現任何事項使其認為該等交易於全部重大方面並未遵守 貴公司的定價政策；(iii)其概無發現任何事項使其認為該等交易於全部重大方面並非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而訂立；及(iv)就各項持續關連交易的總金額而言，其概無發現任何事項使其認為持續關連交易已超逾 貴公司所設年度上限(「核數師的確認」)。

經考慮吾等對歷史採購交易的調查結果、吾等對歷史存款記錄的調查結果、 貴公司內部控制檢討、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確認及核數師的確認，吾等並無質疑二零二一年互供協議及二零二一年金融服務協議項下採購交易及存款服務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

為遵守上市規則，持續關連交易亦須遵守多項條件，包括(其中包括)：

- (i) 不超過建議採購上限及建議存款上限；
- (ii) 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每年根據上市規則審閱採購交易及存款服務並於 貴公司的年度報告中確認採購交易及存款服務是否(a)於 貴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b)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及(c)根據規管該等交易及服務的協議按公平合理的條款訂立及符合股東整體利益；

- (iii) 貴公司核數師須每年根據上市規則審閱採購交易及存款服務且彼等必須向董事會提交函件，確認是否有任何事情引起彼等注意，促使彼等相信交易：
- (a) 尚未得到董事會的批准；
 - (b) 在所有重大方面並無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進行；及
 - (c) 超過建議採購上限及建議存款上限；
- (iv) 倘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或核數師未能按要求確認事項，貴公司須立即通知聯交所並發佈公告；
- (v) 貴公司須容許並確保中糧及中糧財務容許 貴公司核數師充分查閱彼等的交易記錄，以編製採購交易及存款服務的核數師報告。董事會須在年報中聲明 貴公司核數師已確認上市規則第14A.56條所載事項；及
- (vi) 倘採購交易及存款服務的總額超過相關建議年度上限或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及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的條款有任何重大修訂，貴公司須遵守上市規則規管持續關連交易的適用規定。

鑒於對持續關連交易施加的條件，尤其是，(1)通過建議採購上限及建議存款上限限制交易價值；(2)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貴公司核數師持續審閱採購交易及存款服務的條款；及(3) 貴公司核數師持續審閱並確認未超過相關年度上限，吾等認為 貴公司將採取適當措施規管採購交易及存款服務的執行並保障獨立股東的權益。

討論

收購事項

貴集團是中國領先的肉類企業之一，持續完善戰略佈局，秉承成本領先、科技驅動與品牌引領的核心戰略導向，致力於打造更具競爭力的全產業鏈綜合肉類企業。此外，目標集團主要從事飼料產品的研發、生產、銷售及配套技術服務，目前為貴集團的飼料供應商之一。預計收購事項將為貴集團帶來多項裨益，包括(i)契合貴集團發展戰略，有助於進一步增強核心競爭力；(ii)優化業務結構，提升業務抗風險能力；(iii)優化財務指標，提高盈利能力；及(iv)完善全產業鏈戰略佈局，提供新發展動能。有關進行收購事項的裨益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函件上文「A.收購事項」一節「5.進行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分節。

吾等已審閱目標集團的經審核財務資料。目標集團於過往三年（二零二一財年、二零二二財年及二零二三財年）以及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一直錄得盈利。收購事項完成後，目標公司將成為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目標集團的財務業績將於貴公司的財務報表綜合入賬。根據經擴大集團的備考財務資料，假設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完成，資產淨值會略有下降，而資產負債比率則會有所上升。然而，吾等認為這可由收購事項帶來的裨益所平衡。就盈利而言，經考慮目標集團於最近三年（二零二一財年、二零二二財年及二零二三財年）以及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財務表現，預計收購事項將提升貴集團的盈利能力。

收購事項的代價為人民幣156,907.07萬元，乃基於（其中包括）評估師出具的資產評估報告中的評估結果釐定。吾等已審閱資產評估報告並與評估師討論獨立評估的細節。根據吾等的審閱，吾等認為，於評估基準日釐定評估值時所選用的評估方法、基準及假設與行業慣例一致，而於評估代價的公平性時參考獨立評估亦屬適宜。此外，吾等於評估收購事項代價的公平性時已基於可資比較公司進行分析。根據吾等的分析，收購事項的隱含市盈率及市賬率分別低於可資比較公司的市盈率及市賬率範圍。吾等認為，收購事項的代價屬公平合理。

持續關連交易

貴集團與中糧集團自 貴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在聯交所上市之日起一直根據互供協議及財務服務協議進行採購交易及存款服務，而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及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為有關關係的延續。持續關連交易將為 貴集團帶來裨益，進一步詳情於本函件上文「B.持續關連交易」一節「1.採購交易的理由及裨益」及「1.存款服務的理由及裨益」分節論述。吾等與董事一致認為，採購交易及存款服務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吾等已審閱持續關連交易的條款並對此開展盡職調查工作。吾等認為，採購交易及存款服務的條款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

吾等亦已審閱持續關連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的基準，且吾等認為建議採購上限及建議存款上限屬公平合理。

意見及推薦建議

收購事項

經考慮上述主要因素及理由，吾等認為(i)收購事項的條款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且屬公平合理；及(ii)儘管收購事項並非於 貴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但其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吾等建議獨立董事委員會推薦，而吾等本身亦推薦獨立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有關收購事項的決議案。

持續關連交易

經考慮上述主要因素及理由，吾等認為(i)持續關連交易的條款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並屬公平合理；(ii)採購交易於 貴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並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及(iii)儘管存款服務並非於 貴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但其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吾等建議獨立董事委員會推薦，而吾等本身亦推薦獨立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決議案。

此致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代表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董事
鄭冠勇
謹啟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鄭冠勇先生為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之註冊持牌人士，並為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之負責人員，該公司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彼於機構融資行業擁有逾十年經驗。

1. 本集團的財務資料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各年度經審計的合併財務報表連同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披露於以下文件中，登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 (<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ofcojoycome.com>)：

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年度報告：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2/0425/2022042500958_c.pdf

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年度報告：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3/0425/2023042502898_c.pdf

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年度報告：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4/0430/2024043002849_c.pdf

2. 債務聲明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即本通函付印前就本債務聲明而言之最後可行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經擴大集團的債務總額概述如下：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 無抵押及無擔保	3,415,167
來自關聯公司的貸款	
— 無抵押及無擔保	2,329,369
租賃負債	
— 無抵押及無擔保	388,627
	<u>6,133,163</u>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除經擴大集團內部負債及經擴大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的正常應付款項外，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即本通函付印前就本債務聲明而言之最後可行日期），經擴大集團並無任何其他未償還債務或任何已發行且尚未償還或同意發行的貸款資本、銀行或其他借款、抵押、質押、債券或其他貸款資本、銀行透支、貸款或其他類似債務、擔保、承兌債務（正常貿易票據除外）、承兌信貸、租購或其他融資租賃承諾或其他或然負債。

3. 營運資金聲明

董事認為，經考慮本集團的內部資源、營運現金流量、融資工具及收購事項之影響，在並無發生不可預計的情況下，自本通函日期起計十二個月，本集團將擁有充裕營運資金以應付現時需要。

本公司已接獲天職國際就上市規則第14.66(12)條項下本集團營運資金充足性聲明發出的確認函。

4. 財務及業務展望

當前，本公司聚焦生產管理，大力開拓渠道，加快發展新質生產力，各項業務穩健發展：生豬養殖分部着力提升生物育種、智能化及防疫水平，以科技賦能生產經營，助力降本增效；生鮮豬肉分部持續發力品牌業務，擴大亞麻籽豬肉銷量，同比明顯減虧；肉製品與進口分部深化協同，發揮行情研判和供應鏈優勢，盈利能力明顯增強。

展望未來，本公司將繼續保持戰略定力，做好以下工作：

第一，抓經營：提升出欄量和養殖效率，全面壓降養殖成本；期現結合，持續優化生豬期貨套保策略。

第二，強管理：系統構建防疫體系，進一步提升精細化管理水平，縮小場區間成績差距，夯實核心競爭優勢。

第三，優佈局：加快核心業務規模擴張；同時，提升佈局質量，新項目全面引入智能化養殖技術，解決豬場管理痛點。

第四，防風險：構建安全生產體系，落實食品安全要求，健全綠色低碳可持續發展模式。

第五，築團隊：健全人才培養體系，優化激勵措施，激發團隊活力。

本次收購事項將進一步增強本集團收入構成的多元性。一方面，利用飼料行業和生豬養殖行業不同的波動週期，有效降低週期性波動的影響；另一方面，通過對反芻、禽類、水產等生豬養殖以外養殖領域的覆蓋，進一步分散經營風險，提升本集團整體抗風險能力。收購事項完成後，雙方的整合將進一步優化本集團財務指標，提高盈利能力及現金流水平，提升本集團的綜合競爭力。通過本次收購，本集團亦將整合上游優質資源，進一步完善全產業鏈戰略佈局，強化成本領先、科技驅動與品牌引領的核心戰略導向，獲得新的發展動能，加速構建更具競爭力的全產業鏈綜合肉類企業。



致中糧家佳康食品有限公司董事之
中糧嘉華實業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歷史財務資料之會計師報告

緒言

吾等就第93至147頁所載之中糧嘉華實業有限公司（「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目標集團」）之歷史財務資料出具報告，該等財務資料包括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關期間」）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解釋資料（統稱「歷史財務資料」）。本報告乃為載入中糧家佳康食品有限公司（「貴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有關 貴公司建議收購目標公司之100%股權（「建議收購事項」）之通函（「通函」）而編製，而第93至147頁所載歷史財務資料構成本報告之組成部分。

董事就歷史財務資料須承擔的責任

目標公司唯一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3所載編製基準編製真實及公平之歷史財務資料，並對目標公司唯一董事認為為使歷史財務資料之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監控負責。

貴公司董事對載有目標集團歷史財務資料之通函的內容負責，而有關資料乃根據與 貴公司基本一致之會計政策編製。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吾等之責任為就歷史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 閣下報告。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投資通函呈報聘用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之會計師報告」執行工作。該準則規定吾等須遵守道德準則並計劃及開展工作，以就歷史財務資料是否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

吾等之工作涉及執程序以獲取與歷史財務資料金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憑證。所選擇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導致歷史財務資料出現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於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申報會計師考慮與實體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3所載編製基準編製真實及公平的歷史財務資料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實體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吾等之工作亦包括評估目標公司唯一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所作出會計估計之合理性，以及評估歷史財務資料之整體呈列方式。

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取憑證能足夠及適當地為吾等之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吾等認為，就會計師報告而言，歷史財務資料已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3所載編製基準真實及公平地反映目標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以及目標集團於相關期間之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審閱追加期間之比較財務資料

吾等已審閱目標集團追加期間之比較財務資料，包括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其他解釋資料（「追加期間之比較財務資料」）。目標公司唯一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3所載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及呈列追加期間之比較財務資料。吾等之責任是根據吾等之審閱對追加期間之比較財務資料作出結論。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會計事務的人員詢問，並實施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之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之範圍為小，故不能保證吾等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不會發表任何審核意見。根據吾等的審閱工作，就會計師報告而言，吾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吾等相信追加期間之比較財務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歷史財務資料附註3所載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須呈報的事項

調整

於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並無對相關財務報表(定義見第92頁)作出任何調整。

股息

吾等提述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4，當中載列有關目標公司就相關期間宣派或派付股息之資料。

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溫永平

執業證書編號：P07471

目標集團之歷史財務資料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

下文所載歷史財務資料構成本會計師報告之組成部分。

歷史財務資料所依據之目標集團於相關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會計政策編製，且已由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審核（「相關財務報表」）。

歷史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數（人民幣千元）。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6,980,792	7,679,488	8,496,194	3,922,018	3,247,473
銷售成本	10	<u>(6,437,997)</u>	<u>(7,219,467)</u>	<u>(7,861,607)</u>	<u>(3,658,202)</u>	<u>(2,968,886)</u>
毛利		542,795	460,021	634,587	263,816	278,587
其他收入	7	9,480	7,146	20,941	9,523	11,383
其他收益及虧損	8	4,187	4,955	(1,239)	1,409	1,507
銷售及分銷開支		(220,650)	(200,307)	(266,639)	(121,688)	(118,123)
行政開支		(166,873)	(144,988)	(172,617)	(85,371)	(72,491)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83	230	932	412	502
融資成本	9	<u>(6,299)</u>	<u>(3,379)</u>	<u>(13,827)</u>	<u>(7,349)</u>	<u>(4,455)</u>
除稅前溢利	10	162,723	123,678	202,138	60,752	96,910
所得稅開支	11	<u>(34,799)</u>	<u>(27,876)</u>	<u>(47,206)</u>	<u>(16,607)</u>	<u>(22,389)</u>
年／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u>127,924</u>	<u>95,802</u>	<u>154,932</u>	<u>44,145</u>	<u>74,521</u>
以下者應佔溢利及 全面收入總額：						
目標公司擁有人		125,361	94,450	144,130	42,899	65,417
非控股權益		<u>2,563</u>	<u>1,352</u>	<u>10,802</u>	<u>1,246</u>	<u>9,104</u>
		<u>127,924</u>	<u>95,802</u>	<u>154,932</u>	<u>44,145</u>	<u>74,521</u>

綜合財務狀況表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596,244	673,883	694,240	691,760
使用權資產	17	95,712	100,981	90,726	96,761
無形資產	18	29,042	24,977	21,817	19,884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9	3,771	21,001	21,933	18,610
就購買物業、廠房及 設備的預付款項		2,741	2,083	1,137	1,648
定期存款	26	–	500,000	–	–
遞延稅項資產	20	8,808	8,813	7,383	8,006
		<u>736,318</u>	<u>1,331,738</u>	<u>837,236</u>	<u>836,669</u>
流動資產					
存貨	21	470,310	582,439	404,652	376,690
應收賬款	22	100,243	198,011	72,604	101,773
預付款項、按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	23	95,450	54,849	41,314	62,726
按公允價值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24	10,623	–	–	–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25	159,163	185,504	412,349	315,615
受限制銀行存款	26	4,216	2,390	–	–
定期存款	26	–	–	500,000	500,000
現金及銀行結餘	26	228,576	264,158	394,620	264,489
		<u>1,068,581</u>	<u>1,287,351</u>	<u>1,825,539</u>	<u>1,621,293</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7	271,247	449,518	321,328	270,700
其他應付款項、 應計費用及 已收按金	28	216,347	193,671	261,715	263,808
租賃負債	29	12,002	11,371	3,261	2,447
合約負債	30	118,928	106,191	77,819	80,897
銀行借款	31	500	516,010	455,340	284,173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25	39,879	63,458	104,136	109,732
即期稅項負債		10,673	11,278	16,573	12,447
		<u>669,576</u>	<u>1,351,497</u>	<u>1,240,172</u>	<u>1,024,204</u>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淨值／ (負債淨額)		<u>399,005</u>	<u>(64,146)</u>	<u>585,367</u>	<u>597,08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135,323</u>	<u>1,267,592</u>	<u>1,422,603</u>	<u>1,433,758</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31	–	20,277	–	–
遞延收入	32	2,431	2,286	1,154	1,078
遞延稅項負債	20	67	51	109	114
租賃負債	29	<u>9,967</u>	<u>9,029</u>	<u>2,052</u>	<u>1,718</u>
		<u>12,465</u>	<u>31,643</u>	<u>3,315</u>	<u>2,910</u>
資產淨值		<u><u>1,122,858</u></u>	<u><u>1,235,949</u></u>	<u><u>1,419,288</u></u>	<u><u>1,430,848</u></u>
資本及儲備					
實繳資本	33	303,000	303,000	303,000	303,000
儲備		<u>806,882</u>	<u>901,332</u>	<u>1,047,293</u>	<u>1,038,560</u>
目標公司擁有人					
應佔權益		1,109,882	1,204,332	1,350,293	1,341,560
非控股權益		<u>12,976</u>	<u>31,617</u>	<u>68,995</u>	<u>89,288</u>
權益總額		<u><u>1,122,858</u></u>	<u><u>1,235,949</u></u>	<u><u>1,419,288</u></u>	<u><u>1,430,848</u></u>

綜合權益變動表

(以人民幣列示)

	目標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303,000	693,030	40,136	(51,645)	984,521	12,807	997,328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125,361	125,361	2,563	127,924
法定儲備金撥備	-	-	10,196	(10,196)	-	-	-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	-	-	-	(2,394)	(2,394)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303,000	693,030	50,332	63,520	1,109,882	12,976	1,122,858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94,450	94,450	1,352	95,802
法定儲備金撥備	-	-	7,850	(7,850)	-	-	-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	-	-	-	(2,311)	(2,311)
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19,600	19,600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303,000	693,030	58,182	150,120	1,204,332	31,617	1,235,949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144,130	144,130	10,802	154,932
法定儲備金撥備	-	-	13,919	(13,919)	-	-	-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	-	-	-	(1,226)	(1,226)
在不喪失控制權的情況下部分出售 附屬公司權益(附註38)	-	1,831	-	-	1,831	27,802	29,63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03,000</u>	<u>694,861</u>	<u>72,101</u>	<u>280,331</u>	<u>1,350,293</u>	<u>68,995</u>	<u>1,419,288</u>

	目標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實繳資本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金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303,000	694,861	72,101	280,331	1,350,293	68,995	1,419,288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65,417	65,417	9,104	74,521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	-	-	-	(8,411)	(8,411)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附註14)	-	-	-	(69,017)	(69,017)	-	(69,017)
分配給母公司	-	(5,133)	-	-	(5,133)	-	(5,133)
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19,600	19,600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u>303,000</u>	<u>689,728</u>	<u>72,101</u>	<u>276,731</u>	<u>1,341,560</u>	<u>89,288</u>	<u>1,430,848</u>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303,000	693,030	58,182	150,120	1,204,332	31,617	1,235,949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未經審核)	-	-	-	42,899	42,899	1,246	44,145
在不喪失控制權的情況下部分出售							
附屬公司權益(未經審核)	-	1,831	-	-	1,831	27,802	29,633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303,000</u>	<u>694,861</u>	<u>58,182</u>	<u>193,019</u>	<u>1,249,062</u>	<u>60,665</u>	<u>1,309,727</u>

附註：該款項主要指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的公司的法定儲備金。根據中國的有關法律，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向權益持有人分派股息前，須轉撥除稅後溢利淨額(按中國會計規則所釐定)至不可分派儲備基金。有關儲備基金可用作抵銷過往年度的虧損(如有)，且除非出現清盤，否則該儲備基金不可分派。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年／期內溢利	127,924	95,802	154,932	44,145	74,521
就下列各項之調整：					
所得稅開支	34,799	27,876	47,206	16,607	22,389
利息收入	7 (5,892)	(4,108)	(16,570)	(7,906)	(8,600)
融資成本	9 6,299	3,379	13,827	7,349	4,45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 48,443	51,847	63,933	30,419	33,862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 14,858	13,641	14,479	6,962	4,692
無形資產攤銷	10 4,994	4,941	4,947	2,475	2,585
確認遞延收入	(446)	(145)	(1,132)	(78)	(76)
出售物業、廠房及 設備的虧損淨額	8 68	264	586	112	719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8				
— 應收賬款淨額	(4,232)	(550)	(2,410)	(59)	(50)
— 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219	(3,593)	(114)	(79)	(68)
應付賬款豁免	—	(931)	(1,733)	(181)	(1,175)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83)	(230)	(932)	(412)	(502)
撇減／(撥回撇減) 存貨至 可變現淨值	8 98	(9)	(913)	(737)	—
衍生金融工具的未變現收益淨額	10,623	—	—	3,587	—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					
現金流量					
應收賬款(增加)／減少	(104,475)	(98,318)	122,997	100,453	(29,21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 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90,249)	44,593	13,534	(69,209)	(21,412)
存貨(增加)／減少	(82,759)	(112,138)	176,874	156,902	27,962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增加)／減少	(159,163)	(26,341)	(226,845)	(231,233)	96,734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271,247	202,049	(115,769)	(118,598)	(49,453)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 已收按金增加／(減少)	211,811	(23,903)	56,958	43,191	(1,763)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增加	39,879	21,614	42,989	35,417	5,596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114,465	(12,737)	(28,371)	(19,669)	3,078
衍生金融工具變動	5,949	(10,623)	—	—	—
經營所得／(所用) 現金	444,377	172,380	318,473	(542)	164,275
已付所得稅	(29,933)	(27,292)	(40,896)	(17,054)	(27,133)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414,444	145,088	277,577	(17,596)	137,142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5,892	4,108	16,570	7,906	8,600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付款	(81,299)	(126,114)	(72,466)	(26,342)	(29,084)
有關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的注資	-	(17,000)	-	-	-
就使用權資產的付款	-	(21,971)	(8,875)	(36)	(12,027)
就無形資產的付款	-	(876)	(1,787)	(312)	(65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2,952	340	793	310	488
存入原定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 定期存款	-	(500,000)	-	-	-
存入受限制銀行存款	(4,216)	-	-	-	-
提取受限制銀行存款	-	1,826	2,390	2,390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76,671)	(659,687)	(63,375)	(16,084)	(32,675)
融資活動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2,394)	-	(3,538)	-	(8,411)
已付股息	-	-	-	-	(69,017)
已付利息	(4,899)	(2,651)	(12,821)	(6,798)	(4,455)
新增銀行借款	-	536,287	-	184,790	-
償還銀行借款	(249,267)	(500)	(80,947)	-	(170,528)
償還租賃負債	(26,634)	(2,549)	(16,093)	(4,902)	(1,787)
來自關聯公司的貸款	-	70,000	-	-	-
償還來自關聯公司的貸款	-	(70,000)	-	-	-
在不喪失控制權的情況下 部分出售附屬公司權益	-	-	29,633	29,633	-
非控股權益注資	-	19,600	-	-	19,600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283,194)	550,187	(83,766)	202,723	(234,59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					
(減少)淨額	54,579	35,588	130,436	169,043	(130,131)
年/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4,219	228,576	264,158	264,158	394,620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222)	(6)	26	-	-
年/期末的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總額	228,576	264,158	394,620	433,201	264,48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年/期末的現金及銀行結餘	228,576	264,158	394,620	433,201	264,489

目標集團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1 一般資料

目標公司為一間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三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北京市朝陽區朝陽門南大街8號1803室。

目標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飼料產品的生產及銷售。

目標集團受中糧產業投資有限公司(「中糧產業」)(中糧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登記的國有企業)的附屬公司)控制。目標公司唯一董事將中糧產業及中糧集團有限公司視為目標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

歷史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數(人民幣千元)。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就編製及呈列相關期間之歷史財務資料而言，目標集團已於整個相關期間貫徹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的目標集團之財務期間生效)。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目標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 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與計量的修訂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交換性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披露 ⁴

¹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目標公司唯一董事預期，應用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可見將來不會對歷史財務資料造成重大影響。

3 歷史財務資料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3.1 歷史財務資料編製基準

歷史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歷史財務資料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歷史財務資料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

追加期間之比較財務資料乃根據與就歷史財務資料所採納的相同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綜合基準

歷史財務資料包括目標公司以及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控制實體的財務報表。目標公司符合以下情況即取得控制權：

- 有權控制被投資方；
- 因參與被投資方業務而承受風險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
- 能夠運用權力影響其回報。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權要素的其中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目標集團會重新評估是否具被投資方的控制權。

倘目標集團取得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將該附屬公司綜合入賬；倘目標集團失去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停止將該附屬公司綜合入賬。具體而言，報告期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於目標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直至目標集團終止控制該附屬公司當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的各項目歸屬於目標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入總額歸屬於目標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儘管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

必要時會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令其會計政策與目標集團會計政策一致。

與目標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有關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於綜合入賬時全數對銷。

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與目標集團的權益分開呈列，而該等權益代表其持有人於清盤時有權按分佔相關附屬公司的資產淨值比例分配的現有所有權權益。

目標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的權益變動

目標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權益變動，如果不導致目標集團喪失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作為權益交易核算。目標集團相關權益組成部分及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會進行調整，以反映其在附屬公司中相關權益的變動，包括按照目標集團及非控股權益的比例權益在目標集團與非控股權益之間重新分配相關儲備。

非控股權益調整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的公允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均直接於權益確認並歸屬於目標公司擁有人。

倘目標集團失去一家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終止確認該附屬公司的資產與負債及非控股權益(如有)。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並按(i)所收取代價的公允價值及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允價值的總額與(ii)目標公司擁有人應佔附屬公司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的賬面值兩者之間的差額計算。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就該附屬公司確認的所有款額，會按猶如目標集團已直接出售該附屬公司的相關

資產或負債入賬(即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訂明／允許而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另一權益類別)。於失去控制權當日於前附屬公司保留的任何投資的公允價值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其後入賬時被列作初始確認的公允價值，或(如適用)於初始確認時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成本。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聯營公司為目標集團擁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為參與被投資方財務及經營政策決定的權力，惟並非對該等政策擁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聯營公司的業績與資產及負債使用權益會計法納入歷史財務資料。編製用於權益會計法的聯營公司的財務報表所採用會計政策與目標集團於類似情況下就類似交易及事項所採用者一致。根據權益法，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初步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按成本確認，其後予以調整以確認目標集團分佔的聯營公司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當目標集團分佔聯營公司的虧損超過其於該聯營公司的權益(包括實質上組成目標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淨額一部分的任何長期權益)時，目標集團會終止確認其分佔的進一步虧損。額外虧損僅在目標集團已代表該聯營公司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作出付款時，方予以確認。

自被投資方成為聯營公司當日起，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採用權益法入賬。收購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時，投資成本超過目標集團分佔該被投資方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淨值的任何部分乃確認為商譽，並計入投資的賬面值。倘目標集團所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於重新評估後的公允價值淨值高於投資成本，則會於收購投資的期間即時在損益確認。

目標集團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權益可能已出現減值。如有任何客觀證據，投資(包括商譽)的全部賬面值會作為單一資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透過比較其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者)與其賬面值以進行減值測試。任何已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分配至任何組成投資賬面值一部分的資產(包括商譽)。該減值虧損的任何撥回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惟以該投資的可收回金額其後增加為限。

當目標集團對聯營公司不再有重大影響時，則入賬列為出售該被投資方的全數權益，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當目標集團保留於前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而該保留權益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金融資產時，目標集團會按當日的公允價值計量保留權益，而有關公允價值則視為其於首次確認時的公允價值。在釐定出售聯營公司的收益或虧損時，將計入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賬面值及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允價值與出售聯營公司相關權益的任何所得款項兩者之間的差額。此外，目標集團會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就該聯營公司確認的所有金額入賬，基準與猶如該聯營公司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要求的基準相同。因此，倘該聯營公司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會在相關資產或負債出售時重新分類至損益中，則目標集團會在出售／部分出售相關聯營公司後將此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重新分類的調整)。倘目標集團實體與目標集團的聯營公司進行交易，僅在聯營公司的權益與目標集團無關的情況下，與聯營公司進行交易所產生的溢利及虧損，方會於歷史財務資料中確認。

客戶合約收益

有關目標集團與客戶合約相關的會計政策之資料載於附註5、22及30。

租賃

租賃的定義

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可在一段時間內控制使用已識別資產的權利，則該合約屬於或包括租賃。

就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或之後訂立或修訂或因業務合併而產生的合約而言，於初始或修改日期或收購日期目標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定義評估該合約是否屬於或包括租賃。除非合約的條款及條件其後出現變動，否則有關合約不會重新評估。

作為可行權宜方法，倘目標集團合理預期按組別基準入賬與將組合內的租賃按個別入賬兩者對歷史財務資料的影響並無重大差異，則具有類似特徵的租賃按組別基準入賬。

目標集團作為承租人

對合約部分的代價分攤

就包含租賃部分以及一個或多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部分的合約，目標集團根據租賃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部分總獨立價格，將合約中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部分，包括收購含有租賃土地及非租賃樓宇組成部分的物業所有權權益之合約，惟有關分配無法可靠作出則除外。

目標集團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不會從租賃部分中區分非租賃部分，並改為將租賃部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部分入賬列為一項獨立租賃部分。

短期租賃

目標集團對租賃期自開始日期起計為12個月或以內且並無包含購買選擇權的土地、辦公室、庫房及宿舍之租賃，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短期租賃的租賃款項按直線基準於租賃期內確認為開支。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的任何租賃款項，減去已收的任何租賃激勵；
- 目標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目標集團於拆解及移除相關資產、復原相關資產所在場地或復原相關資產至租賃的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狀況而產生的成本估計。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去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目標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使用權資產按獨立項目列報。

可退還租賃按金

已付可退回租賃按金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且按公允價值初始計量。對初始確認時的公允價值調整被視作額外租賃款項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目標集團按該日未付的租賃款項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計算租賃款項現值時，倘租賃隱含的利率不易釐定，目標集團則採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

租賃款項包括：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去任何應收租賃激勵；及
- 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款項，採用於開始日期的指數或利率初始計量。

反映市場租金變動之可變租賃款項於開始日期採用市場租金初始計量。並不視乎指數或比率而定的可變租賃付款並不計入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計量，而於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發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在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通過利息增加及租賃款項進行調整。

倘出現以下情況，目標集團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對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

- 租期變動或行使購買權之評估變動，其中相關租賃負債透過於重新評估日期使用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 租賃款項因用於釐定該等款項的指數或利率／根據擔保剩餘價值的預期款項變化而變動，在此情況下，相關的租賃負債通過使用初始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款項重新計量。

目標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租賃負債按獨立項目列報。

租賃的修訂

倘出現以下情況，目標集團將租賃修改作為一項單獨的租賃進行入賬：

- 該項修改通過增加使用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使用權擴大租賃範圍；及
- 調增租賃的代價，增加的金額相當於範圍擴大對應的單獨價格，加上就反映特定合約的情況而對單獨價格進行的任何適當調整。

就未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的租賃修改而言，目標集團基於修改後的租賃期透過使用修改生效之日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款項來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目標集團透過對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將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進行入賬。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目標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日期的現行匯率確認。於各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按當日的現行匯率重新換算。按公允價值入賬並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項目按公允價值釐定當日的現行匯率重新換算。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概不重新換算。

因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借貸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需經較長時限方能達致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的合資格資產直接應佔的借貸成本計入該等資產的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大致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為止。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乃於可合理確定目標集團將遵守補助附帶的條件及收取補助時方予確認。

政府補助乃於目標集團確認補助擬補償的相關成本為開支期間按系統化基準於損益確認。具體而言，政府補助的主要條件為目標集團需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收購非流動資產，政府補助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按系統化及合理基準轉撥至損益。補償目標集團所產生開支的政府補助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為其他應付款項，並於產生開支的同一期間有系統地轉撥至損益。

作為已產生開支或虧損的補償或為向目標集團提供即時財務資助（並無日後相關成本）而可收取的與收入有關的政府補助，乃於其成為可收取的期間於損益確認。有關補助於「其他收入」項下呈列。

按低於市場利率計息之政府貸款之福利作為政府補助處理，計量為已收取所得款項與根據現行市場利率計算之貸款公允價值之差額。

僱員福利

退休福利成本

向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作出的付款於僱員提供服務而可享有該等供款時確認為開支。

目標集團於中國的僱員為中國政府管理的國營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目標集團的中國實體須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金額為其工資的若干百分比，以撥付福利資金。目標集團對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為根據計劃作出所需供款。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於僱員提供服務時就預計將支付福利的未貼現金額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確認為開支，除非另一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允許將有關福利納入資產成本，則作別論。

在扣除已經支付的任何金額後，僱員累計的福利（例如工資及薪金、年假及病假）確認為負債。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及遞延所得稅開支的總和。

現時應付稅項按報告期間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除稅前溢利／(虧損)不同，此乃由於其他期間應課稅或可扣減的收入或開支，以及從不課稅或扣減的項目所致。目標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按報告期末已實行或實質上已實行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歷史財務資料內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時採用的相應稅基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則會在應課稅溢利可供用於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時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倘暫時差額是因一項不會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之交易涉及的資產及負債進行初始確認(業務合併除外)時產生且在交易時不會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則有關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不予確認。此外，倘暫時差額因商譽進行初始確認時產生，則遞延稅項負債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相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倘目標集團能夠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及暫時差額很可能於可見將來不會撥回則除外。就與該等投資及權益相關之可扣減暫時差額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而言，其僅於有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暫時差額之利益並預期於可見將來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會於各報告期末覆核，倘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則會予以扣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於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的稅率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目標集團於報告期末，預期將要收回或償還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方式所引致的稅務後果。

就目標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計量而言，目標集團首先確認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是否享有稅務減免。

就租賃負債享有稅務減免的租賃交易而言，目標集團會對租賃負債及相關資產單獨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的規定。目標集團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與租賃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惟以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為限)及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於有合法可強制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倘與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有關時，可互相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倘其與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有關，於此情況下，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當即期稅項或遞延稅項於業務合併的初步會計處理階段產生，稅務影響計入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用於生產或提供貨品及服務、或出於行政目的(下文所述的在建工程除外)持作使用之樓宇，乃按成本減隨後之累計折舊及隨後之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在建工程指用於生產、提供貨品及服務或行政用途的在建資產，以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任何將資產達致所需地點及狀況，致使該資產可按管理層擬定方式運作之直接應佔成本，及就合資格資產而言，根據目標集團會計政策確認的借貸成本。當該等資產可作其擬定用途時，按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的基準開始折舊。

當目標集團就物業所有權權益（同時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部分）付款時，全部代價會於租賃土地與樓宇部分之間按初始確認時相對公允價值的比例分配。在相關付款可作可靠分配的情況下，租賃土地權益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為「使用權資產」。倘代價無法在相關租賃土地的非租賃樓宇部分與未分割權益之間可靠分配時，整項物業會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

資產（在建工程除外）乃在減去剩餘價值後，採用直線法在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其成本確認折舊。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和折舊方法會在各報告期末覆核，而估計變更的影響按前瞻基準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預期持續使用資產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出售或棄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任何損益，乃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確認。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的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的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攤銷在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會在各報告期末覆核，而估計變更的影響按前瞻基準列賬。

無形資產於出售後或預期使用或出售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取消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的收益及虧損，以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的差額計量，於取消確認資產時於損益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減值

於報告期末，目標集團審閱其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倘有此跡象，則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的程度（如有）。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會單獨進行估計。倘無法單獨估計可收回金額，目標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於測試現金產生單位減值時，倘可確立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則企業資產分配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會被分配至可確立的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的最小組別現金產生單位。按企業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組別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數額，並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組別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相比較。

可收回金額乃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的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採用除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其現值，而該貼現率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的評估及與未經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的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有關的特定風險。

倘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將少於其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將調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就未能按合理及一致基準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企業資產或部分企業資產而言,目標集團會將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包括已分配至該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企業資產或部分企業資產的賬面值)與該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作比較。於分配減值虧損時,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少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如適用),然後按比例根據該單位或該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各資產的賬面值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賬面值不得減少至低於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釐定)及零之中的最高值。另行分配至資產之減值虧損數額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或該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增至經修訂的估計可收回金額,惟所增加賬面值不得高於假設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情況下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益確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包括:

- (a) 現金,其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不包括受監管限制而導致有關結餘不再符合現金定義的銀行結餘;及
- (b) 現金等價物,其包括短期(通常原定到期日為三個月或更短)、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不大的高流動性投資。現金等價物持作滿足短期現金承擔,而非用於投資或其他目的。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計值。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按存貨估計售價減所有估計完成成本及必要銷售成本計算。作出銷售的必要成本包括銷售直接應佔的增量成本及目標集團作出銷售須承擔的非增量成本。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目標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確認。所有金融資產之日常買賣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取消確認。日常買賣指須於按市場規則或慣例所確立之時間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價值計量,惟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初步計量的客戶合約產生的應收賬款除外。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於初始確認時計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外)的公允價值或自公允價值扣除(如適用)。收購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攤銷成本及於相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於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預計使用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內,將估計未來現

金收入及付款（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分割部分的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及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貼現至初始確認時賬面淨值的利率。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分類及後續計量

符合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內所持有的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導致於特定日期產生現金流量而有關現金流量純粹為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的利息付款。

滿足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

- 目的為出售及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內所持有的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導致於特定日期產生現金流量而有關現金流量純粹為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的利息付款。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但在初始確認金融資產當日，倘該股權投資並非持作買賣，亦非由於收購方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所適用之業務合併中確認之或然代價，目標集團可不可撤銷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列相關股權投資之其後公允價值變動。

符合下述條件的金融資產為持作買賣：

- 取得金融資產之主要目的為於短期內出售；或
- 於初始確認時，金融資產為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且由目標集團一併管理並於近期具有短期獲利的實際模式；或
- 其為未指定及實際作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

此外，倘如此可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則目標集團可不可撤銷地指定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

(i)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乃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利息收入乃對一項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予以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見下文）。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自下一報告期起，利息收入乃對金融資產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予以確認。倘若已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工具信貸風險有所改善而導致該金融資產不再發生信貸減值，則從確定該金融資產不再發生信貸減值後的報告期開始，按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確認利息收入。

(ii)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並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或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乃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而任何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均於損益內確認。於損益內確認的淨收益或虧損不包括就金融資產賺取的任何股息，並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內。

金融資產減值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作減值評估的其他項目

目標集團對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減值評估所規限的金融資產（包括應收賬款、按金、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聯公司款項及銀行結餘）進行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項下的減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的變動。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指相關工具的預期使用期內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產生之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預期導致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部分。評估乃根據目標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根據債務人特有的因素、一般經濟狀況以及對報告日期當前狀況的評估以及對未來狀況的預測作出調整。

目標集團始終就應收賬款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使用具有適當分組的提列矩陣進行集體評估。

對於所有其他工具，目標集團計量的虧損撥備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除非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於此情況下，目標集團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是否應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評估乃基於自初始確認以來發生違約之可能性或風險的顯著增加。

(i) 信貸風險顯著上升

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上升時，目標集團會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作出本評估時，目標集團會考慮合理及具支持性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可以合理成本及精力獲取的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上升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顯著惡化，例如債務人的信貸息差、信用違約掉期價格顯著上升；
- 商業、金融或經濟情況目前或預期有不利變動，預計將導致債務人償還債項的能力顯著下降；
- 債務人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有實際或預計的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償還債項的能力顯著下降。

不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目標集團均假設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後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上升，除非目標集團有合理及具支持性的資料說明其他情況。

目標集團定期監控用以識別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的標準之效益，且修訂標準（如適當）來確保標準能在金額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ii) 違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目標集團認為，違約事件在內部制訂或外界來源獲取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向債權人（包括目標集團）悉數還款（未計及目標集團所持任何抵押品）時發生。

不論上文為何，目標集團認為，已於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後發生違約，惟目標集團有合理及具支持性的資料來顯示更加滯後的違約標準更為恰當則另作別論。

(iii)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在一項或以上違約事件（對該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不利影響）發生時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的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的貸款人因有關借款人財務困難的經濟或合約理由而向借款人批出貸款人不會另行考慮的優惠；或
- (d) 借款人將可能陷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

(iv) 撤銷政策

於有關資料顯示對手方出現重大財務困難，且預期日後實際上不能收回款項，例如，當對手方進行清盤或進入破產程序時，或就應收賬款而言，款項已逾期超過三年（以較早者為準）時，目標集團會撤銷金融資產。經考慮法律意見後（倘合適），遭撤銷的金融資產可能仍須按目標集團收回程序進行強制執行活動。撤銷構成取消確認事項。任何其後收回在損益中確認。

(v)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違約時虧損大小）及違約時風險敞口之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乃基於過往數據及前瞻性資料進行評估。預期信貸虧損的預估反映無偏概率加權平均金額，以各自發生違約的風險為權重確定。目標集團於使用撥備矩陣評估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時使用可行權宜方法，並考慮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及毋須付出額外成本或精力而可得之前瞻性資料。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根據合約應付目標集團之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目標集團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按初始確認時釐定之實際利率貼現）之間的差額。

應收賬款的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按逾期資料及相關信貸資料（如前瞻宏觀經濟資料）等綜合基準考量。

就綜合評估而言，目標集團於分組時計及以下特徵：

- 逾期狀態；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行業；及
- 可用之外部信貸評級。

管理層定期檢討分組，以確保各組別成份繼續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性。

利息收入乃根據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除非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根據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目標集團透過調整金融工具之賬面值於損益確認所有金融工具之減值收益或虧損，惟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除外，其相應調整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

外匯收益及虧損

以外幣計值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值以該外幣釐定，並按各報告期末的現貨匯率換算。具體而言：

- 對於不構成指定對沖關係的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匯兌差額於損益中「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附註8)確認為外匯收益／(虧損)淨額的一部分；
- 對於並非指定對沖關係一部分的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匯兌差額於損益中「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確認為商品期貨合約公允價值開支的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虧損)淨額的一部分收益／(虧損)(附註8)；

取消確認金融資產

目標集團僅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或目標集團已轉讓金融資產及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予另一實體時，方會取消確認金融資產。

於取消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和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分類為債務或股權

債務及權益工具按合約安排之性質，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為證明實體的資產剩餘權益(經扣除其所有負債)的合約。目標集團發行的權益工具已按取得的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持作買賣或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銀行借款及應付關聯公司款項，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外匯收益及虧損

就於各報告期末以外幣列值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而言，外匯收益及虧損基於該等工具的攤銷成本釐定。該等外匯收益及虧損就並非指定對沖關係一部分的金融負債於損益的「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附註8）確認為外匯收益／（虧損）淨額的一部分。

以外幣計值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以該外幣釐定並以報告期末的即期匯率換算。就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而言，外匯部分構成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並於不構成指定對沖關係的金融負債損益中確認。

取消確認金融負債

當且僅當目標集團的責任被解除、註銷或屆滿時，目標集團方會取消確認金融負債。取消確認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按衍生合約訂立當日之公允價值初始確認，隨後按報告期末之公允價值重新計量。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倘衍生工具的剩餘年期超過12個月，且不會於12個月內變現或結清，則該衍生工具呈列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其他衍生工具則呈列為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

4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目標集團的會計政策（如附註3所述）時，目標公司唯一董事須就未於其他來源明確顯示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估計及假設。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視為相關的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將按持續基準審閱。倘就會計估計作出修訂僅影響修訂估計期間，則會計估計修訂於該期間確認，或倘有關修訂將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以下為就日後作出的主要假設以及於各報告期末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主要來源，有關假設及不確定因素或會構成導致下一財政年度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出重大調整的主要風險。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估計減值

當發生任何事件或情況出現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或以往導致減值的事件不再存在時，會根據附註3相關部分所披露的會計政策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是否發生減值予以審閱。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指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的較高者。

於釐定資產是否減值或以往導致減值的事件是否不再存在時，目標集團須就資產減值作出判斷及估計，尤其在於評估：(1)有否發生可能影響資產價值的事件或任何跡象；(2)資產的賬面值能否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即按照持續使用資產而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淨現值）支持；及(3)估計可收回金額時將採用的適當主要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及適當貼現率）。倘無法估計單一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目標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包括在能夠確定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的情況下企業資產分配，否則，可收回金額按已分配相關企業資產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釐定。更改有關假設及估計（包括現金流量預測的貼現率或增長率）可能大幅影響可收回金額。

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596,244,000元、人民幣673,883,000元、人民幣694,240,000元及人民幣691,760,000元。

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95,712,000元、人民幣100,981,000元、人民幣90,726,000元及人民幣96,761,000元。

5 收益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分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產品的類型					
銷售飼料	<u>6,980,792</u>	<u>7,679,488</u>	<u>8,496,194</u>	<u>3,922,018</u>	<u>3,247,473</u>
地區市場					
中國大陸	<u>6,980,792</u>	<u>7,679,488</u>	<u>8,496,194</u>	<u>3,922,018</u>	<u>3,247,473</u>
收益確認時間					
時間點	<u>6,980,792</u>	<u>7,679,488</u>	<u>8,496,194</u>	<u>3,922,018</u>	<u>3,247,473</u>

客戶合約履約義務及收益確認政策

目標集團於中國大陸銷售飼料。收益於貨品的控制權轉移時（即於貨品送至目標集團與客戶協定地點交予客戶之時間點）確認。

除若干聲譽良好的客戶外，目標集團向客戶要求預付全額款項。就信貸銷售額而言，一般信貸期為於交付後180天內。

所有合約的年期均為一年或一年以下。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規定，分配予未履行的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不予披露。

6 分部資料

就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目標公司唯一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所呈報的資料主要針對所提供的產品的類型。目標公司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按有關產品分類的收益及整體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目標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進一步確實的財務資料提供。因此，除實體範圍披露外，概無呈列任何經營分部資料。

地區資料

根據業務所在地點，截至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目標集團所有的收益均來自中國大陸。

根據資產所在地點，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目標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均位於中國大陸。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與任何單一外部客戶的交易收益佔目標集團收益10%或以上。

7 其他收入

目標集團的其他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5,887	1,238	13,313	6,681	6,653
關聯公司的 利息收入*	5	2,870	3,257	1,225	1,947
	<u>5,892</u>	<u>4,108</u>	<u>16,570</u>	<u>7,906</u>	<u>8,600</u>
政府補助**	3,588	3,038	4,371	1,617	2,783
	<u>9,480</u>	<u>7,146</u>	<u>20,941</u>	<u>9,523</u>	<u>11,383</u>

* 該款項指存放於非銀行金融機構中糧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中糧財務」)(中糧集團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之存款的利息收入。存款詳情載於附註26及附註43。

** 有關收購土地使用權以及收購／建造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政府補助計入遞延收入，且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以系統化方式計入損益。進一步詳情披露於附註32。截至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自遞延收入解除的政府補助人民幣446,000元、人民幣145,000元、人民幣1,132,000元、人民幣78,000元及人民幣76,000元計入上述結餘。

8 其他收益及虧損

目標集團的其他收益及虧損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222)	(6)	26	-	-
出售物業、廠房及 設備的虧損淨額	(68)	(264)	(586)	(112)	(719)
(撇減)／撥回撇減 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98)	9	913	737	-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撥回淨額	4,232	550	2,410	59	50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撥備)／撥備撥回淨額	(219)	3,593	114	79	68
應付賬款豁免	-	931	1,733	181	1,175
訴訟撥備(附註46)	-	-	(6,910)	-	-
保險索賠	340	116	977	434	613
其他	222	26	84	31	320
	<u>4,187</u>	<u>4,955</u>	<u>(1,239)</u>	<u>1,409</u>	<u>1,507</u>

9 融資成本

目標集團的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以下各項的利息：					
銀行借款	4,899	2,305	12,821	6,798	3,816
來自關聯公司的 貸款(附註25)	-	346	-	-	-
來自關聯公司的租賃負債	443	227	335	221	-
來自第三方的租賃負債	957	753	671	330	639
	<u>6,299</u>	<u>3,631</u>	<u>13,827</u>	<u>7,349</u>	<u>4,455</u>
借貸成本總額	6,299	3,631	13,827	7,349	4,455
減：於合資格資產成本中 資本化的借貸成本	-	(252)	-	-	-
	<u>6,299</u>	<u>3,379</u>	<u>13,827</u>	<u>7,349</u>	<u>4,455</u>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資本化的借貸成本源自專項借款，按每年介乎3.45%至3.9%的利率計算。

10 除稅前溢利

目標集團的除稅前溢利扣除以下各項後得出：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6,460,194	7,241,917	7,868,378	3,658,314	2,980,118
已變現及未變現有關商品 期貨合約的公允價值變動	(22,197)	(22,450)	(6,771)	(112)	(11,232)
收益淨額	<u>(22,197)</u>	<u>(22,450)</u>	<u>(6,771)</u>	<u>(112)</u>	<u>(11,232)</u>
銷售成本總額	<u>6,437,997</u>	<u>7,219,467</u>	<u>7,861,607</u>	<u>3,658,202</u>	<u>2,968,886</u>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附註12 所述的董事薪酬)：					
薪金及其他津貼	328,757	323,169	377,884	193,095	161,62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3,631	25,852	28,785	12,912	15,402
減：於在建工程中的資本化	(1,052)	(1,553)	(599)	(187)	(355)
	<u>351,336</u>	<u>347,468</u>	<u>406,070</u>	<u>205,820</u>	<u>176,671</u>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8,443	51,847	63,933	30,419	33,862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858	13,641	14,479	6,962	4,692
無形資產攤銷	4,994	4,941	4,947	2,475	2,585
折舊及攤銷總額	<u>68,295</u>	<u>70,429</u>	<u>83,359</u>	<u>39,856</u>	<u>41,139</u>
核數師薪酬	<u>599</u>	<u>700</u>	<u>682</u>	<u>-</u>	<u>-</u>

11 所得稅開支

目標集團的所得稅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	35,979	29,600	47,135	19,636	23,575
於過往年度／期間的 超額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	<u>(1,373)</u>	<u>(1,703)</u>	<u>(1,417)</u>	<u>(1,975)</u>	<u>(568)</u>
	34,606	27,897	45,718	17,661	23,007
遞延稅項：					
本年度／期間(附註20)	<u>193</u>	<u>(21)</u>	<u>1,488</u>	<u>(1,054)</u>	<u>(618)</u>
	<u>34,799</u>	<u>27,876</u>	<u>47,206</u>	<u>16,607</u>	<u>22,389</u>

由於目標集團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稅率為25%。

截至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若干附屬公司獲國家稅務局根據企業所得稅法、有關稅收優惠過渡政策及《關於深入實施西部大開發戰略有關稅收政策問題的通知》授予低稅率優惠。

相關期間所得稅開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除稅前溢利可對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u>162,723</u>	<u>123,678</u>	<u>202,138</u>	<u>60,752</u>	<u>96,910</u>
按25%的國內所得稅稅率 計算的稅項*	40,681	30,919	50,535	15,187	24,227
稅收減免的影響	(1,278)	(1,901)	(5,614)	(127)	(170)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97	2,536	2,181	1,196	836
毋須納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897)	(760)	(1,093)	(404)	(696)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的 稅務影響	(21)	(57)	(233)	(103)	(125)
動用過往期間的稅項虧損	(3,257)	(1,158)	(3,470)	(73)	(1,115)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747	-	6,317	2,906	-
於過往年度的超額撥備	<u>(1,373)</u>	<u>(1,703)</u>	<u>(1,417)</u>	<u>(1,975)</u>	<u>(568)</u>
年／期內所得稅開支	<u>34,799</u>	<u>27,876</u>	<u>47,206</u>	<u>16,607</u>	<u>22,389</u>

* 採用目標集團絕大部分業務所在司法權區的國內稅率(即企業所得稅稅率)。

12 董事薪酬

根據適用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的董事年／期內的薪酬如下：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津貼 人民幣千元	其他薪酬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花紅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慶立軍(附註(a))	-	-	-	-	-
董順鋼(附註(b))	-	875	167	796	1,838
	<u>-</u>	<u>875</u>	<u>167</u>	<u>796</u>	<u>1,838</u>
截至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順鋼	-	874	186	1,600	2,660
	<u>-</u>	<u>874</u>	<u>186</u>	<u>1,600</u>	<u>2,660</u>

	董事袍金	薪金及 其他津貼	其他薪酬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花紅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順鋼	<u>–</u>	<u>729</u>	<u>193</u>	<u>1,479</u>	<u>2,401</u>

	董事袍金	薪金及 其他津貼	其他薪酬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花紅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董順鋼	<u>–</u>	<u>363</u>	<u>103</u>	<u>960</u>	<u>1,426</u>

	董事袍金	薪金及 其他津貼	其他薪酬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花紅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董順鋼	<u>–</u>	<u>360</u>	<u>90</u>	<u>–</u>	<u>450</u>

上述董事薪酬乃就彼管理目標公司及目標集團事務提供的服務而釐定。

附註：

- (a) 慶立軍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五日辭任目標公司董事。
- (b) 董順鋼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目標公司董事。

花紅乃參考市場、個人表現及董事各自對目標集團的貢獻釐定，包括年度績效獎金及任期激勵等。截至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目標公司集中支付任期激勵。

截至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目標公司董事概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亦未向目標公司唯一董事支付任何薪酬作為招攬其加入目標集團或加盟目標集團時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13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截至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目標集團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一名、一名、一名、一名及零名目標公司董事，該等董事薪酬之詳情載於上文附註12。截至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四名、四名、四名、四名及五名最高薪酬僱員（並非目標公司唯一董事）的薪酬詳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823	1,836	1,009	478	816
花紅	3,639	3,858	4,612	3,300	3,69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18	229	156	53	142
	<u>5,680</u>	<u>5,923</u>	<u>5,777</u>	<u>3,831</u>	<u>4,657</u>

薪酬屬於以下範圍的最高薪酬僱員（非目標公司唯一董事）人數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零港元（「港元」）至 1,000,000港元	—	—	—	1	1
1,000,001港元至 1,500,000港元	2	2	3	3	4
1,500,001港元至 2,000,000港元	1	1	1	—	—
2,000,001港元至 2,500,000港元	1	1	—	—	—
	<u>4</u>	<u>4</u>	<u>4</u>	<u>4</u>	<u>5</u>

14 股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期內確認為 分派的股息	—	—	—	—	69,017
	<u>—</u>	<u>—</u>	<u>—</u>	<u>—</u>	<u>69,017</u>

15 每股盈利

就本報告而言，並無呈列相關期間的每股盈利資料，原因是加入有關資料被認為並無意義。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設備 人民幣千元	傢俬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441,937	9,548	337,829	46,776	25,043	415	861,548
添置	4,604	5,427	22,490	6,164	8,447	32,068	79,200
出售	(36)	(1,034)	(2,110)	(7,052)	(3,744)	-	(13,976)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446,505	13,941	358,209	45,888	29,746	32,483	926,772
添置	5,270	4,688	25,316	7,394	2,518	84,904	130,090
轉移	85,816	-	31,264	-	-	(117,080)	-
出售	-	(2,249)	(607)	(834)	(683)	(138)	(4,511)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537,591	16,380	414,182	52,448	31,581	169	1,052,351
添置	9,996	6,280	34,866	11,023	2,412	21,092	85,669
轉移	11,479	-	85	-	-	(11,564)	-
出售	(350)	(899)	(2,267)	(4,067)	(1,575)	-	(9,158)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558,716	21,761	446,866	59,404	32,418	9,697	1,128,862
添置	1,558	2,510	8,758	2,504	126	17,133	32,589
轉移	-	-	2,066	-	-	(2,066)	-
出售	(1,166)	(225)	(2,556)	(568)	(1,515)	-	(6,030)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559,108	24,046	455,134	61,340	31,029	24,764	1,155,421
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13,251	2,667	131,506	30,037	15,580	-	293,041
年內折舊支出	15,110	2,414	23,425	5,235	2,259	-	48,443
出售時對銷	(32)	(962)	(1,475)	(5,264)	(3,223)	-	(10,956)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28,329	4,119	153,456	30,008	14,616	-	330,528
年內折舊支出	15,274	4,122	24,472	4,829	3,150	-	51,847
出售時對銷	-	(2,209)	(319)	(754)	(625)	-	(3,907)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43,603	6,032	177,609	34,083	17,141	-	378,468
年內折舊支出	19,432	5,157	29,833	5,851	3,660	-	63,933
出售時對銷	(39)	(899)	(1,615)	(3,801)	(1,425)	-	(7,779)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62,996	10,290	205,827	36,133	19,376	-	434,622
期內折舊支出	9,937	3,096	16,214	3,060	1,555	-	33,862
出售時對銷	(470)	(225)	(2,172)	(540)	(1,416)	-	(4,823)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172,463	13,161	219,869	38,653	19,515	-	463,661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設備 人民幣千元	傢俬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18,176</u>	<u>9,822</u>	<u>204,753</u>	<u>15,880</u>	<u>15,130</u>	<u>32,483</u>	<u>596,244</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93,988</u>	<u>10,348</u>	<u>236,573</u>	<u>18,365</u>	<u>14,440</u>	<u>169</u>	<u>673,883</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95,720</u>	<u>11,471</u>	<u>241,039</u>	<u>23,271</u>	<u>13,042</u>	<u>9,697</u>	<u>694,240</u>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u>386,645</u>	<u>10,885</u>	<u>235,265</u>	<u>22,687</u>	<u>11,514</u>	<u>24,764</u>	<u>691,760</u>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除外）經計及任何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按以下年率計提折舊：

樓宇	1.8%至19%
租賃裝修	10%至25%（以租期及估計可使用年期之較短者為準）
設備	4.5%至47.5%
傢俬及裝置	9%至19%
汽車	9%至19%

17 使用權資產

	土地 人民幣千元	物業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75,557</u>	<u>20,155</u>	<u>95,712</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79,455</u>	<u>21,526</u>	<u>100,981</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83,369</u>	<u>7,357</u>	<u>90,726</u>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u>92,434</u>	<u>4,327</u>	<u>96,761</u>
折舊支出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u>3,163</u>	<u>11,695</u>	<u>14,858</u>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u>3,332</u>	<u>10,309</u>	<u>13,641</u>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u>3,529</u>	<u>10,950</u>	<u>14,479</u>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u>1,668</u>	<u>5,294</u>	<u>6,962</u>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u>1,662</u>	<u>3,030</u>	<u>4,692</u>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與短期租賃相關的開支 並無納入租賃負債計量的 可變租賃付款	3,103	4,282	4,250	4,381	3,367
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	10,445	12,326	12,156	3,697	3,583
添置使用權資產	26,635	51,099	25,499	10,898	7,302
	<u>-</u>	<u>21,971</u>	<u>8,875</u>	<u>36</u>	<u>12,027</u>

目標集團租賃土地及樓宇用於其營運。截至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租賃合約所訂立的固定租期為1年至50年。租賃條款乃按個別基準協商，並包含多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限長度時，目標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合約可強制執行的期間。

此外，目標集團擁有若干工業樓宇及辦公樓，其中飼料儲存設施主要位於工業樓宇。目標集團為該等物業權益（包括相關租賃土地）的註冊擁有人。該等自有物業的租賃土地組成部分僅於付款能可靠分配時單獨呈列。

目標集團定期為樓宇訂立短期租賃。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短期租賃組合與上文所披露的短期租賃開支的短期租賃組合類似。

於工業樓宇及辦公樓的租賃包括基於產量的可變租賃付款。該付款條款於中國（目標集團運營地點）的工業樓宇及辦公樓乃屬常見。使用可變付款條款的整體財務影響為產量較高的飼料儲存設施產生的租金成本較高。於未來年度，預期可變租金開支將持續佔產量類似比例。

18 無形資產

目標集團的無形資產包括所購買的計算機軟件。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 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報告期初	52,754	51,964	52,840	54,627
添置	-	876	1,787	652
出售	(790)	-	-	-
於報告期末	<u>51,964</u>	<u>52,840</u>	<u>54,627</u>	<u>55,279</u>
累計攤銷：				
於報告期初	18,032	22,922	27,863	32,810
年／期內計提的攤銷	4,994	4,941	4,947	2,585
出售時對銷	(104)	-	-	-
於報告期末	<u>22,922</u>	<u>27,863</u>	<u>32,810</u>	<u>35,395</u>
賬面值：				
於報告期末	<u>29,042</u>	<u>24,977</u>	<u>21,817</u>	<u>19,884</u>

所購買的計算機軟件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按直線法於其3至10年的估計可使用年內計提攤銷。

19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	8,500	25,500	25,500	17,000
分佔未分配收購後儲備	(4,729)	(4,499)	(3,567)	1,610
	<u>3,771</u>	<u>21,001</u>	<u>21,933</u>	<u>18,610</u>

目標集團的聯營公司於各報告期末的詳情如下：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 地點及主要 營運國家	目標集團所持應佔權益				主要業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中糧生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	37.78%	37.78%	37.78%	– (附註(ii))	飼料產品的 技術開發
現代飼料(天津)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	–	34.00% (附註(i))	34.00%	34.00%	飼料銷售

附註：

- (i) 現代飼料(天津)有限公司成立於二零二二年。目標集團注資人民幣1,700萬元，持有現代飼料(天津)有限公司34.00%股權。
- (ii)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目標集團所持有中糧生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37.78%的股權透過無償劃轉出售給同系附屬公司。

上述個別聯營公司對目標集團並非重大。

20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下表為就財務報告目的之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8,808	8,813	7,383	8,006
遞延稅項負債	<u>67</u>	<u>51</u>	<u>109</u>	<u>114</u>

於各報告期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以及其變動如下：

	應收賬款及 其他應收		公允價值		存貨撇減	使用		總計
	款項減值	稅項虧損	調整	其他		權資產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6,641	1,224	-	1,069	-	(3,361)	3,361	8,934
計入／(扣除自) 損益	(1,986)	(1,044)	(51)	2,827	-	77	(16)	(193)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4,655	180	(51)	3,896	-	(3,284)	3,345	8,741
計入／(扣除自) 損益	1,598	(180)	51	(1,413)	39	(39)	(35)	21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6,253	-	-	2,483	39	(3,323)	3,310	8,762
計入／(扣除自) 損益	(2,123)	-	-	440	279	(26)	(58)	(1,488)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4,130	-	-	2,923	318	(3,349)	3,252	7,274
計入／(扣除自) 損益	-	271	-	15	348	(11)	(5)	618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4,130	271	-	2,938	666	(3,360)	3,247	7,892

截至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目標集團於中國有未確認稅項虧損人民幣335,376,000元、人民幣120,303,000元、人民幣73,071,000元及人民幣66,176,000元，並將於二零二四年至二零二九年財政年度屆滿以及可用於抵銷截至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來應課稅收入的有關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減值及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的未確認可扣減暫時差額人民幣4,654,000元、人民幣6,293,000元、人民幣4,450,000元及人民幣4,796,000元。

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就有關租賃負債的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3,345,000元、人民幣3,310,000元、人民幣3,252,000元及人民幣3,247,000元。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就稅項虧損及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因其所產生的附屬公司被認為不大可能有應課稅溢利用以抵銷稅項虧損。

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已就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調整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人民幣51,000元、人民幣零元、人民幣零元及人民幣零元，已就有關使用權資產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人民幣16,000元、人民幣51,000元、人民幣109,000元及人民幣114,000元以及就稅項虧損及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180,000元、人民幣零元、人民幣零元及人民幣271,000元。

未確認稅項虧損於以下年份到期：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 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下列日期到期：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2,114	-	-	-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6,964	67,409	-	-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0,561	37,920	35,167	32,449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162	9,520	9,520	6,184
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575	2,949	1,925	1,084
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505	1,191	1,191
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25,268	25,268
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的 未動用稅項虧損總額	<u>335,376</u>	<u>120,303</u>	<u>73,071</u>	<u>66,176</u>

21 存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 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及耗材	362,742	435,358	281,617	273,202
在製品	8,014	11,863	6,690	5,583
製成品	99,554	135,218	116,345	97,905
	<u>470,310</u>	<u>582,439</u>	<u>404,652</u>	<u>376,690</u>

22 應收賬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 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應收賬款	142,005	239,223	98,072	127,191
減：信貸虧損撥備	(41,762)	(41,212)	(25,468)	(25,418)
應收賬款總額	<u>100,243</u>	<u>198,011</u>	<u>72,604</u>	<u>101,773</u>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來自客戶合約的應收賬款為人民幣116,200,000元（扣減信貸虧損撥備人民幣45,994,000元）。

於報告期末應收賬款(以交付日期為基準及經扣減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97,085	198,008	71,630	96,545
90天至180天	3,158	–	–	60
180天至1年	–	3	–	5,168
1年以上	–	–	974	–
	<u>100,243</u>	<u>198,011</u>	<u>72,604</u>	<u>101,773</u>

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計入目標集團的應收賬款結餘為總賬面值為人民幣零元、人民幣3,000元、人民幣974,000元及人民幣5,168,000元的應收賬款，該等應收賬款於報告日期已逾期。逾期的結餘中，人民幣零元、人民幣3,000元、人民幣974,000元及人民幣5,168,000元已逾期90天或以上，且經計及該客戶的歷史還款記錄而不被視為違約。目標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應收賬款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41。

2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可收回增值稅	3,206	1,365	1,699	996
預付款項	42,856	43,428	22,252	25,032
其他應收款項	63,696	30,200	35,745	43,196
按金	11,293	1,864	3,432	15,248
	<u>121,051</u>	<u>76,857</u>	<u>63,128</u>	<u>84,472</u>
減：信貸虧損撥備	<u>(25,601)</u>	<u>(22,008)</u>	<u>(21,814)</u>	<u>(21,746)</u>
	<u>95,450</u>	<u>54,849</u>	<u>41,314</u>	<u>62,726</u>

2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強制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商品期貨合約(附註)	<u>10,623</u>	<u>–</u>	<u>–</u>	<u>–</u>

附註：目標集團已訂立商品期貨合約，以管理玉米及豆粕未來的價格風險。該等期貨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截至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商品期貨合約的公允價值收益淨額分別為人民幣22,197,000元、人民幣22,450,000元、人民幣6,771,000元、人民幣112,000元及人民幣11,232,000元分別於相關期間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為「銷售成本」。

25 與關聯公司的結餘

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分別有人民幣1,376,000元、人民幣98,623,000元、人民幣343,997,000元及人民幣244,401,000元的貿易性質應收款項計入應收關聯公司款項。該等應收款項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根據相關銷售合約償還。於報告期末，該等應收款項（以交付日期為基準及經扣減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89,644	98,323	343,697	242,455
90天至1年	450	—	—	1,646
1年以上	300	300	300	300
	<u>90,394</u>	<u>98,623</u>	<u>343,997</u>	<u>244,401</u>

其餘的應收關聯公司款項結餘（包括購買存貨的預付款項及往來賬戶結餘）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截至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應收關聯公司款項（不包括預付關聯公司款項）之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41。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包括就來自關聯公司的貸款之應付利息及往來賬款結餘，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26 受限制銀行存款、定期存款及現金及銀行結餘

(a) 受限制銀行存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法院案例有關的受限制 銀行存款 (附註(i))	2,218	2,390	—	—
發行銀行承兌票據的受限制 銀行存款 (附註(ii))	1,998	—	—	—
	<u>4,216</u>	<u>2,390</u>	<u>—</u>	<u>—</u>

附註：

- (i) 該金額指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中糧飼料有限公司、中糧嘉華實業有限公司及／或若干賣家之間的法院案例有關的持作銀行抵押品的現金，按0%至1.73%的年利率計息。
- (ii) 該金額指就向供應商發行銀行承兌票據抵押作擔保按金的存款，按0%至1.73%的年利率計息並於一年內到期。

(b) 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定期存款

現金及銀行結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2,426	42,206	6,202	3,213
於非銀行金融機構的存款*	216,150	221,952	388,418	261,276
	<u>228,576</u>	<u>264,158</u>	<u>394,620</u>	<u>264,489</u>

* 該款項指存放在中糧財務的存款，並按市場利率賺取利息。

定期存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購入時原定到期日超過 三個月定期存款	–	500,000	500,000	500,000
減：計入流動資產的款項	–	–	(500,000)	(500,000)
	<u>–</u>	<u>500,000</u>	<u>–</u>	<u>–</u>

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銀行現金按銀行日存款利率介乎0%至1.73%賺取利息。於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定期存款的期限各異，取決於目標集團的即時現金要求，並按市場利率2.65%、2.65%及2.65%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存放在並無違約記錄且信譽良好的銀行。

27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271,247	429,518	288,328	270,700
應付票據	–	20,000	33,000	–
	<u>271,247</u>	<u>449,518</u>	<u>321,328</u>	<u>270,700</u>

應付賬款為免息，信用期一般介乎15至60天。應付票據一般須於180天內償還。

於報告期末，應付賬款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258,670	425,185	287,731	270,474
一至兩年	11,181	2,948	182	215
兩年以上	1,396	1,385	415	11
	<u>271,247</u>	<u>429,518</u>	<u>288,328</u>	<u>270,700</u>

28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已收按金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已收按金的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建設成本	3,603	6,323	10,770	19,769
已收按金	17,973	15,142	25,546	31,827
應付薪金及工資	70,986	69,878	100,974	90,986
應計費用	119,335	96,959	112,687	109,806
其他應付稅項	4,450	5,369	4,828	4,510
訴訟撥備 (附註46)	-	-	6,910	6,910
	<u>216,347</u>	<u>193,671</u>	<u>261,715</u>	<u>263,808</u>

29 租賃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以內	12,002	11,371	3,261	2,447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的期間	5,711	7,311	2,052	1,718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的期間	4,256	1,718	-	-
	<u>21,969</u>	<u>20,400</u>	<u>5,313</u>	<u>4,165</u>
減：列為流動負債於12個月內 到期之款項	<u>(12,002)</u>	<u>(11,371)</u>	<u>(3,261)</u>	<u>(2,447)</u>
列為非流動負債於12個月後 到期之款項	<u>9,967</u>	<u>9,029</u>	<u>2,052</u>	<u>1,718</u>

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適用於租賃負債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介乎3.65%至4.9%。

30 合約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飼料銷售	118,928	106,191	77,819	80,897
合計－流動	<u>118,928</u>	<u>106,191</u>	<u>77,819</u>	<u>80,897</u>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為人民幣152,882,000元。

下表列示於相關期間所確認與結轉合約負債有關的收益金額。一般而言，合約負債於一年內確認為收益。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結餘中之已確認收益	<u>152,882</u>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結餘中之已確認收益	<u>118,928</u>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結餘中之已確認收益	<u>106,191</u>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人民幣千元
計入期初合約負債結餘中之已確認收益	<u>77,819</u>

影響已確認合約負債金額的一般付款條款如下：

就飼料銷售而言，目標集團或會向若干信譽良好的企業客戶授出信貸，並於目標集團交付產品前向餘下客戶收取100%預付款。此預付款計劃導致合約負債於收取預付款，但商品控制權尚未轉移時獲確認。

31 銀行借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無抵押銀行貸款	<u>500</u>	<u>536,287</u>	<u>455,340</u>	<u>284,173</u>
上述應償還借款的賬面值*：				
一年以內**	500	516,010	455,340	284,173
超過五年的期間	<u>-</u>	<u>20,277</u>	<u>-</u>	<u>-</u>
	<u>500</u>	<u>536,287</u>	<u>455,340</u>	<u>284,173</u>
減：於流動負債列示的				
一年內到期款項	<u>(500)</u>	<u>(516,010)</u>	<u>(455,340)</u>	<u>(284,173)</u>
於非流動負債列示的款項	<u>-</u>	<u>20,277</u>	<u>-</u>	<u>-</u>

* 到期款項按相關貸款協議所載的預定還款日期計算。

** 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貸款結餘包含如附註26所載來自指定銀行的銀行貸款分別為人民幣500,000元、人民幣536,287,000元、人民幣455,340,000元及人民幣284,173,000元，其分別按年利率2.05%至3.85%、1.9%至3.9%、1.9%至2.7%及1.9%至2.7%計息。

目標集團借款風險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固定利率借款	<u>500</u>	<u>536,287</u>	<u>455,340</u>	<u>284,173</u>

目標集團銀行借款的實際利率（亦等於合約利率）範圍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固定利率借款	<u>2.05%至 3.85%</u>	<u>1.9%至 3.9%</u>	<u>1.9%至 2.7%</u>	<u>1.9%至 2.7%</u>

32 遞延收入

遞延收入指因收購土地使用權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若干物流及技術改良項目而獲得的中國政府補貼，其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入賬列為遞延收入並按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按系統化基準計入損益。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 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初	2,877	2,431	2,286	1,154
年內計入損益	(446)	(145)	(1,132)	(76)
於報告期末	<u>2,431</u>	<u>2,286</u>	<u>1,154</u>	<u>1,078</u>

33 實繳資本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二年及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u>303,000</u>
---	----------------

34 目標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 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938,441	938,441	954,196	954,196
無形資產	–	–	780	741
投資物業	17,630	16,512	–	–
定期存款	–	180,000	–	–
	<u>956,071</u>	<u>1,134,953</u>	<u>954,976</u>	<u>954,937</u>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75,745	667,121	383,777	361,000
現金及銀行結餘	214,375	219,525	568,417	441,097
	<u>290,120</u>	<u>886,646</u>	<u>952,194</u>	<u>802,097</u>
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	500,000	280,148	180,000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287,892	561,736	647,673	402,711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 已收按金	–	60	17,249	1,172
即期稅項負債	1	238	266	524
	<u>287,893</u>	<u>1,062,034</u>	<u>945,336</u>	<u>584,407</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金淨值／(負債淨額)	2,227	(175,388)	6,858	217,690
資產淨值	<u>958,298</u>	<u>959,565</u>	<u>961,834</u>	<u>1,172,627</u>
資本及儲備				
實繳資本	303,000	303,000	303,000	303,000
儲備	<u>655,298</u>	<u>656,565</u>	<u>658,834</u>	<u>869,627</u>
權益總額	<u>958,298</u>	<u>959,565</u>	<u>961,834</u>	<u>1,172,627</u>

目標公司儲備金變動如下：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金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655,296	–	(1,259)	654,037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1,261	1,261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655,296	–	2	655,298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1,267	1,267
法定儲備金撥備	–	127	(127)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655,296	127	1,142	656,565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2,269	2,269
法定儲備金撥備	–	227	(227)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655,296	354	3,184	658,834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210,793	210,793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u>655,296</u>	<u>354</u>	<u>213,977</u>	<u>869,627</u>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金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655,296	127	1,142	656,565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502	502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655,296</u>	<u>127</u>	<u>1,644</u>	<u>657,067</u>

35 資本承擔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 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就以下各項已訂約但未撥備：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u>59,302</u>	<u>159,914</u>	<u>25,188</u>	<u>29,180</u>

36 退休福利計劃

目標集團的中國僱員為中國政府管理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目標集團須將薪酬開支的規定百分比供款予該退休福利計劃以為福利提供資金。目標集團對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是作出規定的供款。截至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的總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23,631,000元、人民幣25,852,000元、人民幣28,785,000元、人民幣12,912,000元及人民幣15,402,000元。

37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對賬

下表詳述目標集團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為現金流量已或未來現金流量將在目標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分類為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的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融資 現金流量 人民幣千元	應計利息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 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249,767	(254,166)	4,899	500
租賃負債	<u>47,203</u>	<u>(26,634)</u>	<u>1,400</u>	<u>21,969</u>
	<u>296,970</u>	<u>(280,800)</u>	<u>6,299</u>	<u>22,469</u>

	於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融資 現金流量 人民幣千元	應計利息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500	533,482	2,305	536,287
應收關聯公司貸款	-	(346)	346	-
租賃負債	21,969	(2,549)	980	20,400
	<u>22,469</u>	<u>530,587</u>	<u>3,631</u>	<u>556,687</u>
	於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融資 現金流量 人民幣千元	應計利息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536,287	(93,768)	12,821	455,340
租賃負債	20,400	(16,093)	1,006	5,313
	<u>556,687</u>	<u>(109,861)</u>	<u>13,827</u>	<u>460,653</u>
	於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融資 現金流量 人民幣千元	應計利息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455,340	(174,983)	3,816	284,173
租賃負債	5,313	(1,787)	639	4,165
	<u>460,653</u>	<u>(176,770)</u>	<u>4,455</u>	<u>288,338</u>
	於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融資 現金流量 人民幣千元	應計利息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536,287	177,992	6,798	721,077
租賃負債	20,400	(4,902)	551	16,049
	<u>556,687</u>	<u>173,090</u>	<u>7,349</u>	<u>737,126</u>

* 結餘包括本金及應計利息。

38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

二零二二年，非控股股東現代牧業(集團)有限公司與目標集團共同成立了中糧飼料(呼和浩特)有限公司。現代牧業(集團)有限公司投資人民幣19,600,000元，持有中糧飼料(呼和浩特)有限公司49%的股權。

二零二三年，現代牧業(集團)有限公司投資人民幣29,633,000元收購目標集團持有的中糧飼料(銀川)有限公司49%的股權。交易完成後，現代牧業(集團)有限公司持有中糧飼料(銀川)有限公司淨資產人民幣27,802,000元，目標集團持有資本公積人民幣1,831,000元。

二零二四年，現代牧業(集團)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現代草業有限公司與目標集團共同成立了中糧飼料(辛集)有限公司。現代草業有限公司投資人民幣19,600,000元，持有中糧飼料(辛集)有限公司49%的股權。

39 資本風險管理

目標集團管理資本旨在透過優化債務與股權結餘而為股東爭取最大回報，同時確保目標集團旗下實體能夠持續經營。目標集團的整體策略自過往年度保持不變。

目標集團的資本結構由淨債務（包括附註31披露的銀行借款，扣除現金及銀行結餘）及目標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綜合權益變動表披露的已發行實繳資本及儲備）組成。

管理層經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資本有關的風險後檢討資本結構。根據管理層的推薦意見，目標集團將透過發行新股份以及發行新債務或償還現有債務而平衡整體資本結構。

40 金融工具類別

於各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10,623	—	—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555,894	693,491	1,401,825	1,206,909
	<u>566,517</u>	<u>693,491</u>	<u>1,401,825</u>	<u>1,206,909</u>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375,495	1,111,456	943,597	740,724
	<u>375,495</u>	<u>1,111,456</u>	<u>943,597</u>	<u>740,724</u>

41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目標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應收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租賃負債、銀行借款、來自關聯公司的貸款、應收／應付關聯公司款項、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已於相關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相關風險緩解政策載於下文。目標集團的管理層管理及監察有關風險，確保及時有效採取適當措施。

市場風險

目標集團的業務令目標集團主要面臨的金融風險為外匯匯率及利率變動風險。

貨幣風險

目標集團大部分買賣、銀行結餘及銀行借款以人民幣計值，使目標集團面臨的外匯風險甚微。

並無對外匯風險進行敏感性分析，原因為目標集團管理層認為，計及匯率波動對外幣的影響甚微，因此各報告期損益所受影響不大。

利率風險

目標集團面臨與固定利率銀行借款（該等借款詳情請見附註31）及租賃負債（詳情請見附註29）有關的公允價值利率風險。目標集團亦面臨與浮動利率銀行結餘及存款（詳情請見附註26）有關的現金流利率風險。目標集團的現金流利率風險主要與目標集團的銀行結餘（詳情請見附註26）有關。目標集團根據利率的水平及走勢評估任何利率變動所產生的潛在影響，以管理其利率風險。管理層將檢討固定及浮動利率借貸所佔的比例，並確保該等比例於合理範圍內。

並無對銀行結餘的利率風險進行敏感度分析，原因是目標集團管理層認為，考慮到銀行結餘的利率波動甚微，相關期間的損益所受影響不大。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信貸風險指目標集團對手方於其合約責任上違約導致目標集團出現財務損失之風險。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目標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歸因於其應收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聯公司款項、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目標集團持續監控信貸風險並對要求信貸超出若干金額的客戶進行信貸評估。此外，我們持續監控應收款項結餘，以確保目標集團的壞賬風險並不重大。

來自客戶合約的應收賬款

為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目標集團管理層已指派一支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限額及信貸審批。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目標集團使用內部制度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按不同客戶釐定信貸限額。目標集團已制定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務。此外，目標集團根據提列矩陣對貿易結餘進行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減值評估。故此，目標公司唯一董事認為目標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目標集團的應收賬款涵蓋眾多多元化客戶，故在地理位置方面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聯方款項／其他流動資產／銀行結餘

就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關聯公司款項而言，目標公司唯一董事根據過往結算記錄、過往經驗以及合理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和具支持性的前瞻性資料，定期對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進行個別或集體評估。目標公司唯一董事認為，該等金額自初始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及目標集團根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減值。截至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目標集團評估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並錄得新增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219,000元、預期信貸虧損撥回淨額人民幣3,593,000元、人民幣114,000元、人民幣79,000元及人民幣68,000元。

目標集團的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很有限，乃由於該等結餘存入聲譽良好的金融機構。

下表詳列目標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金融資產信貸風險：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個月或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63,696
關聯公司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62,671
應收賬款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 (提列矩陣)	142,005
<hr/>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個月或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43,428
關聯公司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88,971
應收賬款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 (提列矩陣)	239,223
<hr/>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個月或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22,252
關聯公司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415,856
應收賬款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 (提列矩陣)	98,072
<hr/> <hr/>		
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12個月或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25,032
關聯公司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319,123
應收賬款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 (提列矩陣)	127,191
<hr/> <hr/>		

附註：就應收賬款而言，目標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內的簡化方法，按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虧損撥備。目標集團採用提列矩陣釐定該等項目的預期信貸虧損，並按照債務人的賬齡分類。

就銀行結餘而言，其所承受的預期信貸風險乃極低。

提列矩陣 – 債務人賬齡

作為目標集團信貸風險管理的一部分，由於該等客戶包括大量具共同風險特徵的小客戶，而該等風險乃反映客戶根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金額的能力，因此目標集團使用債務人賬齡評估有關其業務之客戶的減值。

估計虧損率乃根據過往觀察所得違約比率就債務人的預期可使用年期而作出估計，並就無需付出額外成本或精力而可得之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目標集團根據提列矩陣就應收賬款計提減值撥備人民幣4,232,000元、人民幣550,000元、人民幣2,410,000元及人民幣50,000元。目標集團應收賬款的平均虧損率極低，且對目標集團而言並不重大。

當資料顯示債務人處於嚴重財務困難及無實際收回可能時(如債務人被清盤或進入破產程序)，目標集團則撇銷應收賬款或其他應收款項。

流動資金風險

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目標集團監控及維持管理層認為足以為目標集團的經營提供資金的現金及銀行結餘水平，並降低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管理層監控銀行借款的使用及確保遵守貸款契諾。目標集團依賴銀行借款作為重要的流動資金來源。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目標集團有可獲取的未動用短期銀行貸款融資約人民幣1,950,590,000元、人民幣1,987,820,000元、人民幣1,866,530,000元及人民幣1,897,759,000元。

下表詳述目標集團金融負債及衍生金融工具的餘下合約到期詳情。該表乃根據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以目標集團需要付款的最早日期為依據)編製。該表載有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倘利率流量為浮動利率，則未貼現金額根據報告期末的利率計算得出。

倘浮動利率變動與報告期末所釐定利率的有關估計不同，下表所載非衍生金融負債的浮動利率工具的金額可能會發生變動。

流動資金表

	實際利率 %	按要求或 於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一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 現金流量 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	271,247	-	-	271,247	271,247
其他應付款項、 應計費用及已收按金	-	41,900	-	-	41,900	41,900
銀行借款	2.05%至 3.85%	503	-	-	503	500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	39,879	-	-	39,879	39,879
租賃負債	3.65%至 4.9%	12,002	11,773	-	23,775	21,969
		<u>365,531</u>	<u>11,773</u>	<u>-</u>	<u>377,304</u>	<u>375,495</u>

	實際利率 %	按要求或 於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一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 現金流量 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	449,518	-	-	449,518	449,518
其他應付款項、 應計費用及已收按金	-	44,104	-	-	44,104	44,104
銀行借款	1.9%至 3.9%	525,838	-	25,551	551,389	536,287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	61,147	-	-	61,147	61,147
租賃負債	3.65%至 4.9%	11,371	10,051	-	21,422	20,400
		<u>1,091,978</u>	<u>10,051</u>	<u>25,551</u>	<u>1,127,580</u>	<u>1,111,456</u>

	實際利率 %	按要求或 於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一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 現金流量 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	321,328	-	-	321,328	321,328
其他應付款項、 應計費用及已收按金	-	57,480	-	-	57,480	57,480
銀行借款	1.9%至 2.7%	458,640	-	-	458,640	455,340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	104,136	-	-	104,136	104,136
租賃負債	3.65%至 4.9%	3,261	2,376	-	5,637	5,313
		<u>944,845</u>	<u>2,376</u>	<u>-</u>	<u>947,221</u>	<u>943,597</u>

	實際利率 %	按要求或			未貼現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於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一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現金流量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	270,700	-	-	270,700	270,700
其他應付款項、 應計費用及已收按金	-	71,954	-	-	71,954	71,954
銀行借款	1.9%至 2.7%	286,894	-	-	286,894	284,173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	109,732	-	-	109,732	109,732
租賃負債	3.65%至 4.9%	2,447	1,898	-	4,345	4,165
		<u>741,727</u>	<u>1,898</u>	<u>-</u>	<u>743,625</u>	<u>740,724</u>

下表詳述目標集團對其衍生金融工具的流動資金分析。該表乃根據以淨額結算的衍生工具的未貼現合約現金流出淨額編製。目標集團衍生金融工具的流動資金分析乃根據合約結算日期編製，因目標集團管理層認為，合約結算日期對於了解衍生工具現金流量的時間至關重要。

	流入／(流出)		資產／(負債) 的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按要求或 於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衍生工具－淨額結算 商品期貨合約	10,623	10,623	10,623

42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

目標集團部分金融工具就財務報告目的按公允價值計量。於估計公允價值時，目標集團盡可能使用可獲得之市場可觀察數據。管理層每半年向目標集團唯一董事報告，說明公允價值大幅波動的原因。

按累計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

目標集團部分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下表呈列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的信息。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商品期貨合約	10,623	-	-	10,623

金融資產／ 金融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允價值				於六月 三十日的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層級	估值技術 及關鍵 輸入數據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1) 商品期貨合約	資產－ 人民幣 10,623,000元	資產－ 人民幣零元	資產－ 人民幣零元	資產－ 人民幣零元	第一級	活躍市場上的 報價
	負債－ 人民幣零元	負債－ 人民幣零元	負債－ 人民幣零元	負債－ 人民幣零元		

於相關期間，第一級、第二級與第三級公允價值之間均無轉撥。

目標公司唯一董事認為，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各自於各報告期末的公允價值相若。

43 關聯方交易

除歷史財務資料其他部分詳述的交易及餘額外，目標集團於年內有以下與關聯方的重大交易：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與中糧集團有限公司及其 附屬公司的交易：					
銷售貨品	825,368	1,176,105	1,252,835	349,624	343,448
購買貨品	1,979,758	1,945,086	2,262,955	1,095,947	1,016,990
短期倉庫租賃開支	13,629	23,875	18,693	9,257	9,603
利息收入	5	2,870	3,257	1,225	1,947
利息開支	—	346	—	—	—
行政開支	—	3,302	6,644	—	5
	<u> </u>	<u> </u>	<u> </u>	<u> </u>	<u> </u>
與聯營公司的交易：	<u>1,372</u>	<u>542,614</u>	<u>1,969,012</u>	<u>795,092</u>	<u>833,960</u>

支付予關聯公司的利息開支產生自該等公司提供的貸款。該等貸款的條款詳情載於附註25。

上述銷售及購買交易乃按有關各方相互協定的條款及條件進行。

此外，計入現金及銀行結餘內的若干存款存放於中糧財務，該公司為受中國人民銀行及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監管的非銀行金融機構。於中國，中國人民銀行設定的存款利率適用於所有金融機構。中糧財務提供的利率與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利率相同。目標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存放於中糧財務的存款金額為人民幣216,150,000元、人民幣221,952,000元、人民幣388,418,000元及人民幣261,276,000元，請參見附註26。

與其他中國政府相關實體的交易

目標集團最終受中糧集團有限公司（見附註1）（其為中國國有企業）控制。此外，目標集團經營業務所處的經濟環境現時由受中國政府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響的實體（「中國政府相關實體」）所主導。除上文披露與受中糧集團有限公司控制關聯公司的交易及各附註所披露與該等公司間的餘額外，目標集團亦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與其他中國政府相關實體開展業務。目標集團的若干銀行存款及銀行借款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與屬中國政府相關實體的若干銀行訂立。鑒於該等銀行交易的性質，目標公司唯一董事認為，單獨披露並無意義。此外，目標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與其他中國政府相關實體訂立若干交易，包括銷售貨品、購買土地使用權、建設物業及其他經營開支。挑選供應商及服務提供商及其定價並不取決於交易對手方是否為中國政府相關實體。目標集團管理層認為，上述交易整體而言屬目標集團與中國政府相關實體間的重大交易。

目標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1,671	2,474	2,208	1,323	36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67	186	193	103	90
	<u>1,838</u>	<u>2,660</u>	<u>2,401</u>	<u>1,426</u>	<u>450</u>

目標集團的主要管理人員包括目標公司唯一董事及目標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目標公司董事薪酬的其他詳情載於附註12。

44 目標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地點及主要 運營國家	發行及 繳足資本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主要業務
			目標公司 持有	附屬公司 持有	目標公司 持有	附屬公司 持有	目標公司 持有	附屬公司 持有	目標公司 持有	附屬公司 持有	
中糧飼料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	人民幣 1,068,245,280元	100%	-	100%	-	100%	-	100%	-	飼料銷售
中糧(北京)飼料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	人民幣 90,000,000元	-	100%	-	100%	-	100%	-	100%	飼料生產及銷售
中糧東大(黑龍江)飼料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	人民幣 30,000,000元	-	67%	-	67%	-	67%	-	67%	飼料生產及銷售
中糧飼料(茂名)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	人民幣 2,000,000元	-	100%	-	100%	-	100%	-	100%	飼料生產及銷售
中糧飼料(張家港)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	100%	-	100%	-	100%	飼料生產及銷售
中糧飼料(銀川)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	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	-	100%	-	51%	-	51%	飼料生產及銷售
中糧飼料(孝感)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	人民幣 39,724,000元	-	100%	-	100%	-	100%	-	100%	飼料生產及銷售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地點及主要 運營國家	發行及 繳足資本	於二零二一年			於二零二二年			於二零二三年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所有權權益比例	目標公司 持有	附屬公司 持有	目標公司 持有	附屬公司 持有	目標公司 持有	附屬公司 持有	十二月三十一日 所有權權益比例	目標公司 持有	附屬公司 持有	目標公司 持有	附屬公司 持有	六月三十日 所有權權益比例
中糧飼料(日照)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飼料生產及銷售
中糧飼料(荊州)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飼料生產及銷售
中糧飼料(佛山)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	人民幣 26,604,600元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飼料生產及銷售
中糧飼料(成都)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飼料生產及銷售
中糧飼料(巢湖)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飼料生產及銷售
中糧飼料(黃岡)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飼料生產及銷售
中糧飼料(呼和浩特)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	人民幣 40,000,000元	-	-	-	-	51%	-	-	-	-	51%	-	51%	飼料生產及銷售
中糧飼料(唐山)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	人民幣 52,500,000元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飼料生產及銷售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地點及主要 運營國家	發行及 繳足資本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所有權權益比例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所有權權益比例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所有權權益比例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所有權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目標公司	附屬公司	目標公司	附屬公司	目標公司	附屬公司	目標公司	附屬公司	
中糧飼料(沛縣)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	人民幣 35,120,400元	持有	100%	持有	100%	持有	100%	持有	100%	飼料生產及銷售
中糧飼料(東台)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	人民幣 62,500,000元	-	100%	-	100%	-	100%	-	100%	飼料生產及銷售
中糧飼料(新沂)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	人民幣 38,465,200元	-	100%	-	100%	-	100%	-	100%	飼料生產及銷售
中糧飼料(黃石)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	人民幣 37,978,200元	-	100%	-	100%	-	100%	-	100%	飼料生產及銷售

附註：除中糧飼料有限公司外，所有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均由目標公司間接持有。

上表列示目標公司唯一董事認為對目標集團業績或資產產生主要影響的附屬公司。目標公司唯一董事認為，若詳述其他附屬公司將導致所提供資料過於冗長。

概無附屬公司於年末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唯一董事認為目標集團不存在重大非控股權益，未披露這些附屬公司的匯總財務資料。

45 期後財務報表

目標集團概無就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後的任何期間編製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46 或然負債及撥備

目標集團的附屬公司(作為「被告」)與獨立第三方(作為「原告」)發生買賣糾紛。目標集團已委聘合資格法律顧問為其訴訟權益行事。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七日，目標集團收到廣西壯族自治區高級人民法院的判決書，責令目標集團須支付金額約人民幣6,910,000元。相關費用約人民幣97,000元於其他應付款項入賬。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撥備項下已計提申索撥備約人民幣6,910,000元。

下文載列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根據本通函附錄二所載的財務資料作出的有關目標公司之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目標公司為一家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中糧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目標公司主營業務為投資控股，全資控股中糧飼料。

中糧飼料致力於為客戶提供全面的動物營養解決方案，核心業務涵蓋豬飼料、反芻飼料、禽飼料、水產飼料、預混料等飼料產品的研發、生產、銷售及配套技術服務。憑藉著優質的產品質量、良好的技術服務和企業信譽，中糧飼料旗下核心品牌「五穀豐登」和「銳科」的品牌影響力日益增強，市場規模穩步擴大，已發展成為全國性動物營養解決方案提供商。

產能佈局方面，截至二零二三年末，中糧飼料在全國擁有21家飼料加工廠，廣泛的產能佈局使得中糧飼料能夠更好地服務於眾多全國領先養殖集團；研發實力方面，中糧飼料具備專業的飼料研發團隊，能夠針對養殖客戶需求提供科學的動物營養解決方案；市場競爭力方面，憑藉多年積累的良好客戶口碑，中糧飼料二零二三年生產及銷售飼料超過200萬噸，行業地位穩步提升。

未來中糧飼料將繼續秉持戰略核心，對內加強產能的合理佈局、提升研發實力，擴大品牌認知、加強集團協同，高標準打造「好產品、好服務」；對外加強市場培育、探索創新合作模式，加大營銷力度，快速擴大規模和市場影響力，實現「高周轉、高產出、高效能」。

財務回顧

收入

於報告期間，目標公司的收入主要來自豬飼料、反芻飼料、禽飼料、水產飼料及預混料。二零二一年，目標公司的收入為人民幣6,980.79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目標公司的收入為人民幣7,679.49百萬元，較二零二一年上升10.0%，主要是由於飼料產品平均售價上升。二零二三年，目標公司的收入為人民幣8,496.19百萬元，較二零二二年上升10.6%，主要是由於目標集團貫徹「好產品、好服務」等發展戰略，市場開拓效果較好，令當年銷量增長。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目標公司的收入為人民幣3,247.47百萬元。

毛利及毛利率

二零二一年，目標公司的毛利及毛利率分別為人民幣542.80百萬元及7.8%。二零二二年，目標公司的毛利及毛利率分別為人民幣460.02百萬元及6.0%，毛利率較二零二一年下降1.8%，毛利的下降主要是由於飼料原料價格波動上行導致成本增加。二零二三年，目標公司的毛利及毛利率分別為人民幣634.59百萬元及7.5%，毛利率較二零二二年上升1.5%，毛利的上升主要是由於銷量增長。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目標公司的毛利及毛利率分別為人民幣278.59百萬元及8.6%。

支出

於報告期間，目標公司的支出主要包括行政開支及銷售及分銷開支。二零二一年，目標公司的支出合計為人民幣387.52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目標公司的支出合計為人民幣345.30百萬元，較二零二一年下降10.9%，主要是由於年內目標集團加強成本控制措施。二零二三年，目標公司的支出合計為人民幣439.26百萬元，較二零二二年上升27.2%，主要是由於二零二三財年目標集團積極開拓市場、銷售增長及兌現業績激勵方案。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目標公司支出合計為人民幣190.61百萬元。

淨利潤

基於以上所述，二零二一年，目標公司的淨利潤為人民幣127.92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目標公司的淨利潤為人民幣95.80百萬元，較二零二一年下降25.1%。二零二三年，目標公司的淨利潤為人民幣154.93百萬元，較二零二二年上升61.7%。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目標公司的淨利潤為人民幣74.52百萬元。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報告期間，目標公司概無持有重大投資或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目標公司暫無作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目標公司的資本負債比率分別為37.8%、52.8%、46.7%及41.8%。

資本負債比率乃按目標公司於各相關期間末的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值計算得出。

資本結構

目標公司的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存貨及現金及銀行結餘。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目標公司的資產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804.90百萬元、人民幣2,619.09百萬元、人民幣2,662.78百萬元及人民幣2,457.96百萬元。

流動性及財務政策

目標公司秉持穩健的財務政策，在報告期間內一直保持健康的資金流動性。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目標公司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分別約為人民幣228.58百萬元、人民幣264.16百萬元、人民幣394.62百萬元及人民幣264.49百萬元，現金及銀行結餘穩定。

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目標公司的總負債分別為人民幣682.04百萬元、人民幣1,383.14百萬元、人民幣1,243.49百萬元及人民幣1,027.11百萬元。目標公司的負債主要包括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已收按金及銀行借款。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目標公司有計息銀行借款約人民幣2.84億元。銀行借貸按年利率介乎1.9%至2.7%計息，均按固定利率計息。

或有負債及資產抵押

於報告期間，目標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於報告期間，目標公司並無資產抵押。

外匯風險

目標公司的資產、負債及業務交易均以人民幣計值。於報告期間，目標公司並無任何對沖外匯風險的金融工具。

資本開支

目標公司的資本開支主要用於飼料生產。目標公司主要使用內部資金支付資本開支。

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目標公司的資本開支分別為人民幣81.30百萬元、人民幣148.96百萬元、人民幣83.13百萬元及人民幣41.76百萬元。

資本承擔

目標公司的資本承擔主要與飼料生產相關。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目標公司的資本承擔分別為人民幣59.30百萬元、人民幣159.91百萬元、人民幣25.19百萬元及人民幣29.18百萬元。

人力資源

目標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員工總數分別為1,868人、2,013人、2,244人及2,208人。目標公司僱員的薪酬按工作性質、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而定。目標公司的僱員薪酬主要包括工資及獎金。目標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薪酬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352.39百萬元、人民幣349.02百萬元、人民幣406.67百萬元及人民幣177.03百萬元。於報告期間，目標公司並無實施僱員股份計劃。

目標公司為僱員提供中國法律要求的基本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亦鼓勵員工通過持續培訓課程、研討會及網上學習等培訓，提升個人對事業的全面發展和知識技能。

中糧家佳康食品有限公司
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A) 緒言

下列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資產負債表（「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4.29段編製，旨在說明收購事項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完成的情況下對經擴大集團之資產及負債的影響。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基於(i)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摘錄自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已刊發中期報告）；及(ii)目標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摘錄自本通函附錄二所載相關會計師報告），經作出隨附附註概述之備考調整，該等調整直接歸因於收購事項且有事實支持，猶如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進行。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由董事編製，僅供說明用途，乃基於若干假設、估計及不確定因素。由於其假設性質，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未必能真實反映在收購事項於截至指定日期或任何未來日期已完成的情況下經擴大集團之財務狀況。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已刊發中期報告所載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本通函附錄二所載目標集團歷史財務資料及本通函其他章節所載的其他財務資料一併閱讀。

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本集團	目標集團	備考調整				經擴大集團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人民幣千元 附註3	人民幣千元 附註4	人民幣千元 附註5	人民幣千元 附註6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商譽	100,609	-	-	-	-	-	100,609
物業、廠房及設備	9,891,432	691,760	-	-	-	-	10,583,192
使用權資產	701,202	96,761	-	-	-	-	797,963
無形資產	9,747	19,884	-	-	-	-	29,631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	18,610	-	-	-	-	18,610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入的權益工具	85,198	-	-	-	-	-	85,198
生物資產	784,663	-	-	-	-	-	784,663
就購買物業、廠房及 設備的預付款項	15,253	1,648	-	-	-	-	16,901
遞延稅項資產	-	8,006	-	-	-	-	8,006
	<u>11,588,104</u>	<u>836,669</u>	<u>-</u>	<u>-</u>	<u>-</u>	<u>-</u>	<u>12,424,773</u>
流動資產							
存貨	848,545	376,690	-	-	-	(792)	1,224,443
生物資產	2,288,359	-	-	-	-	-	2,288,359
應收賬款	204,083	101,773	-	-	-	-	305,85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							
應收款項	427,796	62,726	-	-	-	-	490,522
其他流動資產	480,929	-	-	-	-	-	480,92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13,994	-	-	-	-	-	13,994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680,377	315,615	-	-	(73,288)	-	922,704
定期存款	-	500,000	-	-	-	-	500,000
現金及銀行結餘	506,891	264,489	(313,814)	-	-	-	457,566
	<u>5,450,974</u>	<u>1,621,293</u>	<u>(313,814)</u>	<u>-</u>	<u>(73,288)</u>	<u>(792)</u>	<u>6,684,373</u>

	本集團	目標集團	備考調整				經擴大集團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人民幣千元 附註3	人民幣千元 附註4	人民幣千元 附註5	人民幣千元 附註6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364,613	270,700	-	-	-	-	635,313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 費用及已收按金	828,671	263,808	-	10,000	-	-	1,102,479
租賃負債	34,223	2,447	-	-	-	-	36,670
合約負債	268,765	80,897	-	-	-	-	349,662
銀行借款	2,107,020	284,173	-	-	-	-	2,391,193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106,651	109,732	-	-	(73,288)	-	143,095
來自關聯公司的貸款	2,222,500	-	-	-	-	-	2,222,500
按公允價值計入 損益的金融負債	81,545	-	-	-	-	-	81,545
即期稅項負債	583	12,447	-	-	-	-	13,030
	<u>6,014,571</u>	<u>1,024,204</u>	<u>-</u>	<u>10,000</u>	<u>(73,288)</u>	<u>-</u>	<u>6,975,487</u>
流動負債淨額	<u>(563,597)</u>	<u>597,089</u>	<u>(313,814)</u>	<u>(10,000)</u>	<u>-</u>	<u>(792)</u>	<u>(291,11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1,024,507</u>	<u>1,433,758</u>	<u>(313,814)</u>	<u>(10,000)</u>	<u>-</u>	<u>(792)</u>	<u>12,133,659</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821,000	-	1,255,257	-	-	-	2,076,257
來自一間關聯公司 的貸款	104,883	-	-	-	-	-	104,883
遞延收入	117,503	1,078	-	-	-	-	118,581
遞延稅項負債	45,390	114	-	-	-	-	45,504
長期應付款項	82,362	-	-	-	-	-	82,362
租賃負債	362,778	1,718	-	-	-	-	364,496
	<u>1,533,916</u>	<u>2,910</u>	<u>1,255,257</u>	<u>-</u>	<u>-</u>	<u>-</u>	<u>2,792,083</u>
資產淨值	<u><u>9,490,591</u></u>	<u><u>1,430,848</u></u>	<u><u>(1,569,071)</u></u>	<u><u>(10,000)</u></u>	<u><u>-</u></u>	<u><u>(792)</u></u>	<u><u>9,341,576</u></u>

附註：

1. 資產及負債金額乃摘錄自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的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刊發中期報告所載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
2. 資產及負債金額乃摘錄自本通函附錄二所載目標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會計師報告。
3. 根據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一日的股權轉讓協議，收購事項的代價為人民幣156,907.07萬元。

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假設上述代價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悉數償付且未作調整，而代價的償付由以下兩項撥付：

- (i) 計息借款人民幣125,500萬元；及
- (ii) 內部資金人民幣31,400萬元。

由於本集團與目標集團（共同作為一致行動人士）於收購事項前後均由中糧集團有限公司控制，因此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處理採用合併會計原則將收購事項作為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入賬。根據合併會計原則，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自被收購實體或業務首次受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發生共同控制合併的被收購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項目。被收購實體或業務的資產淨值從控制方的角度使用現有賬面值綜合入賬。並無因共同控制合併而作出調整以反映公允價值或確認任何新資產或負債。並無就商譽或收購方於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允價值淨值的權益超出共同控制合併時的成本（以控制方的權益注資為限）的部分確認任何金額。收購成本（已付代價之公允價值）與資產及負債的入賬金額間之所有差額將作為合併儲備之一部分直接於權益中確認。收購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4. 該調整指估計交易成本約人民幣10,000,000元，主要包括本集團就收購事項應付的專業費用。
5. 該調整指剔除本集團與目標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司間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
6. 該調整指剔除公司間交易的未變現溢利。
7. 除另有指明外，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數值均已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人民幣千元）。
8. 除上文所載外，概無對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作出其他調整，以反映本集團與目標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後的任何交易結果或訂立的其他交易。



獨立申報會計師對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作出的核證報告

致中糧家佳康食品有限公司董事

吾等已完成受聘進行之查證工作，以就中糧家佳康食品有限公司（「貴公司」）董事（「董事」）編製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作出報告，僅供說明用途。該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包括 貴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之通函（「通函」）第152頁至第155頁所載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資產負債表及有關附註。董事編製該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依據之適用標準於通函第152頁至第155頁中闡述。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由董事編製，以說明收購中糧嘉華實業有限公司全部股權對 貴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及負債之影響（猶如交易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發生）。作為此過程之一部分，有關 貴集團資產及負債之資料乃由董事摘錄自 貴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就此刊發審閱報告）。

董事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之責任

董事負責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4.29條及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供載入投資通函內之備考財務資料」（「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吾等之獨立性及質量管理

吾等已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對獨立性及其他道德的規定，有關要求乃基於誠信、客觀、專業能力及應有的審慎、保密及專業行為的基本原則而制定。

本所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質量管理準則》(HKSQM)第1號「會計師事務所對執行財務報表審計或審閱或其他鑒證業務或相關服務業務實施的質量管理」，並要求事務所設計、執行及營運一套完善的質量管理系統，包括關於遵守道德要求、專業準則規定及適用的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或程序。

申報會計師之責任

吾等之責任為根據上市規則第4.29(7)段之規定，對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閣下報告。對於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採用之任何財務資料而由吾等於過往發出之任何報告，除於刊發報告當日對該等報告之發出對象所承擔之責任外，吾等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吾等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查證準則第3420號「受聘查證以就招股章程所載備考財務資料之編製作報告」進行受聘工作。該準則規定申報會計師規劃及執行程序，以就董事是否已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段並參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取得合理查證。

就是次委聘而言，吾等概不負責就於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時所用之任何歷史財務資料更新或重新發出任何報告或意見，吾等於受聘之過程中亦無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用之財務資料進行審核或審閱。

投資通函所載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僅旨在說明重大事件或交易對貴集團之未經調整財務資料之影響，猶如該事件或該交易已於經選定作說明用途之較早日期發生或進行。故此，吾等概不就該事件或交易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實際結果會否與呈列者相同作出任何保證。

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是否已按適當準則妥善編製而作出報告之合理受聘查證，涉及進行程序評估董事在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時所用之適用準則有否提供合理基準，以顯示直接歸因於有關事件或交易之重大影響，以及就下列各項取得充分而適當之憑證：

- 相關備考調整是否就該等準則帶來恰當影響；及
-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是否反映該等調整恰當應用於未經調整財務資料。

所選程序視乎申報會計師之判斷，當中已考慮到申報會計師對 貴集團性質之理解、與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之編製有關之事件或交易，以及其他相關受聘狀況。

是次委聘亦涉及評估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之整體呈列情況。

吾等相信，吾等所得之憑證充分及恰當，可為吾等之意見提供基準。

意見

吾等認為：

- (a)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已按所述基準妥善編製；
- (b) 有關基準與 貴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及
- (c) 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根據上市規則第4.29(1)段披露之該等調整均屬恰當。

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溫永平

執業證書編號：P07471

中糧產業投資有限公司擬轉讓其持有的中糧嘉華實業有限公司
100%股權項目所涉及的中糧嘉華實業有限公司
股東全部權益價值
資產評估報告

中企華評報字(2024)第1667號

摘要

北京中企華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接受 貴公司的委託，按照法律、行政法規和資產評估準則的規定，堅持獨立、客觀、公正的原則，按照必要的評估程序，對中糧產業投資有限公司擬轉讓其持有的中糧嘉華實業有限公司100%股權項目所涉及的中糧嘉華實業有限公司股東全部權益在2024年6月30日的市場價值進行了評估。現將資產評估報告摘錄如下：

一、委託人、被評估單位和資產評估委託合同約定的其他資產評估報告使用人

本次評估的委託人為中糧產業投資有限公司和中糧家佳康食品有限公司；被評估單位為中糧嘉華實業有限公司，資產評估委託合同約定的其他資產評估報告使用人包括中糧集團有限公司、國有資產監督管理部門及法律法規規定的使用者。

(一) 委託人之一簡介

企業名稱：中糧產業投資有限公司（簡稱「中糧產投」）

統一社會信用代碼：91440300MACN9M64X2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區南山街道夢海大道5033號前海卓越金融中心（一期）8號樓903

法定代表人：王濟學

公司類型：有限責任公司（法人獨資）

註冊資本：300,300.00萬人民幣

成立日期：2023年06月27日

營業期限：2023年06月27日至2053年06月27日

登記機關：深圳市市場監督管理局

經營範圍：以自有資金從事投資活動；企業管理諮詢。（除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外，憑營業執照依法自主開展經營活動）。

(二) 委託人之二簡介

企業名稱：中糧家佳康食品有限公司（簡稱「中糧家佳康」）

英文名稱：COFCO Joycome Foods Limited

註冊地：開曼群島

註冊地址：Second Floor,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P.O. Box 902, Grand Cayman, KY1-1103, Cayman Islands

主要辦公地址：北京市朝陽區朝陽門南大街8號中糧福臨門大廈

法定代表人：高翔

註冊資本：50,000.00 USD

成立時間：2014年03月11日

營業期限：2014年03月11日至長期

經營範圍：生豬養殖及銷售、銷售鮮肉及冷凍肉、製造及銷售肉類產品以及肉類產品進口及買賣。

(三) 被評估單位簡介

1. 公司簡況

企業名稱：中糧嘉華實業有限公司（簡稱「中糧嘉華實業」）

統一社會信用代碼：91110000MA019PT268

住所：北京市朝陽區朝陽門南大街8號1801內18F-03室

法定代表人：董順鋼

註冊資本：30,300.00萬人民幣

實繳資本：30,300.00萬人民幣

公司類型：有限責任公司（法人獨資）

成立日期：2018年01月03日

營業期限：2018年01月03日至2058年01月02日

登記機關：北京市市場監督管理局

經營範圍：企業管理；農業科學研究與試驗發展；組織文化藝術交流活動；軟件開發；銷售服裝、針紡織品。（市場主體依法自主選擇經營項目，開展經營活動；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依批准的內容開展經營活動；不得從事國家和本市產業政策禁止和限制類項目的經營活動）。

2. 公司股東及持股比例、股權變更情況

中糧嘉華實業有限公司成立於2018年01月，是由中糧集團有限公司全額出資組建，註冊資本為30,300.00萬人民幣，持股比例為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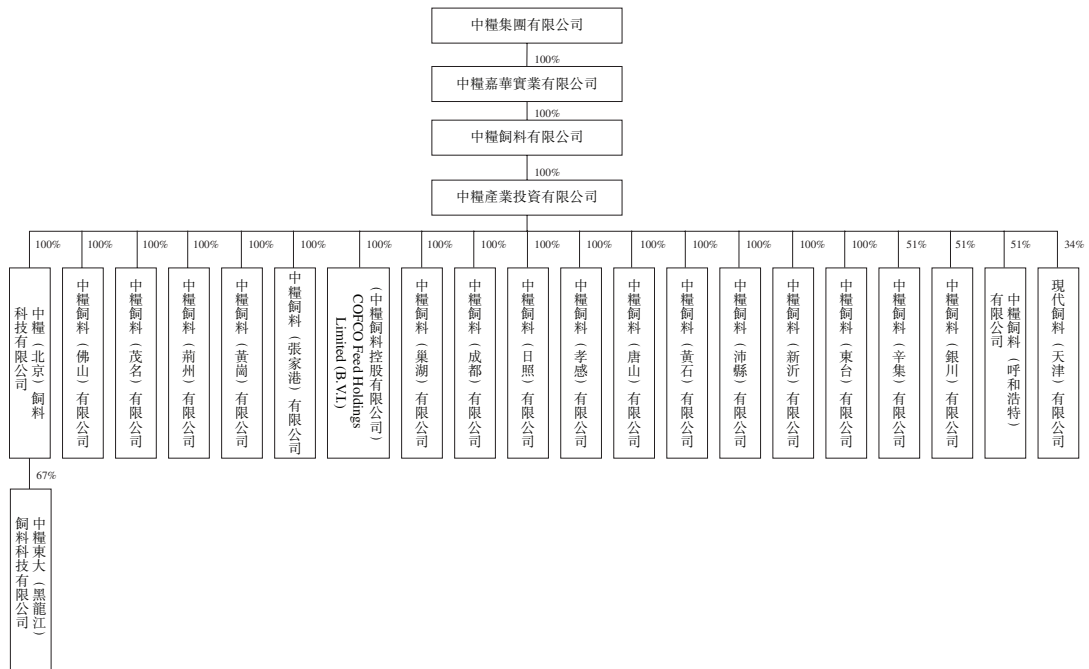
2023年12月，中糧集團有限公司將其持有的100%股權轉讓給中糧產業投資有限公司。

截止評估基準日，中糧嘉華實業有限公司的股權結構如下：

金額單位：人民幣萬元

股東名稱	出資金額	佔註冊資本比例
中糧產業投資有限公司	30,300.00	100.00%
合計	30,300.00	100.00%

3. 截至評估基準日被評估單位及下屬子公司的股權結構圖



註釋：截至評估基準日COFCO Feed Holdings Limited (B.V.I.) (中糧飼料控股有限公司) 已無任何資產。

4. 委託人與被評估單位之間的關係

本次評估的委託人為中糧產業投資有限公司和中糧家佳康食品有限公司，被評估單位為中糧嘉華實業有限公司。

截止評估基準日，中糧嘉華實業有限公司屬於中糧產業投資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中糧嘉華實業有限公司與中糧家佳康食品有限公司不存在投資關係，但是其均隸屬於中糧集團有限公司。

二、評估目的

中糧產業投資有限公司擬將其持有的中糧嘉華實業有限公司100%股權以非公開協議方式轉讓給中糧家佳康食品有限公司，為此需對中糧嘉華實業有限公司的股東全部權益價值進行評估，為上述經濟行為提供價值參考。

三、評估對象和評估範圍

（一）評估對象

評估對象是中糧嘉華實業有限公司的股東全部權益價值。

（二）評估範圍

評估範圍是中糧嘉華實業有限公司的全部資產及負債。評估範圍內的資產包括流動資產、長期股權投資和無形資產，評估對象總資產賬面價值為175,703.36萬元，評估對象總負債賬面價值為58,440.72萬元，評估對象淨資產賬面價值為117,262.64萬元。

截止評估基準日，納入評估範圍的資產類型、賬面金額如下：

金額單位：人民幣萬元

項目		賬面價值
流動資產	1	80,209.68
非流動資產	2	95,493.68
其中：長期股權投資	3	95,419.58
固定資產	4	—
在建工程	5	—
無形資產	6	74.10
其中：土地使用權	7	—
其他非流動資產	8	—
資產總計	9	175,703.36
流動負債	10	58,440.72
非流動負債	11	—
負債總計	12	<u>58,440.72</u>
淨資產	13	<u>117,262.64</u>

其中，長期股權投資共1家，屬於全資子公司。具體明細如下：

金額單位：人民幣萬元

序號	被投資單位名稱	投資日期	持股比例	核算方法	賬面值
1	中糧飼料有限公司	2003/6	100.00%	成本法	95,419.58
	合計				<u>95,419.58</u>

委託評估對象和評估範圍與經濟行為涉及的評估對象和評估範圍一致。評估基準日，評估範圍內的資產、負債賬面價值已經天職國際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計，並發表了標準無保留意見審計報告。

1. 企業申報的表外資產的類型、數量

截止評估基準日，被評估單位賬面無表外資產。

2. 引用其他機構出具的報告結論所涉及的資產類型、數量和賬面金額

天職國際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出具的《中糧嘉華實業有限公司審計報告》，審計報告號為天職業字[2024]47701號，審計報告類型為標準無保留意見。

四、價值類型

根據評估目的，確定評估對象的價值類型為市場價值。

市場價值是指自願買方和自願賣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強迫的情況下，評估對象在評估基準日進行正常公平交易的價值估計數額。

根據本次評估目的及經濟行為分析，本次評估對象的價值類型為市場價值。

五、評估基準日

本報告評估基準日是2024年6月30日。

確定評估基準日主要考慮經濟行為的實現、會計期末因素，選擇距相關經濟行為計劃實現日較接近的日期作為評估基準日。

六、評估依據

(一) 法律法規依據

1. 《中華人民共和國資產評估法》(2016年7月2日第十二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第二十一一次會議通過)；
2.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第十四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第七次會議於2023年12月29日修訂通過，自2024年7月1日起施行)；
3. 《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2020年5月28日第十三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三次會議通過，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4. 《資產評估行業財政監督管理辦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令第86號發佈，財政部令第97號修改)；
5. 《中華人民共和國城市房地產管理法》(2019年8月26日第十三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第十二次會議第三次修正)；
6. 《中華人民共和國土地管理法》(2019年8月26日第十三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第十二次會議通過)；
7.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第七次會議第二次修正)；
8.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國有資產法》(2008年10月28日第十一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第五次會議通過)；
9. 《企業國有資產監督管理暫行條例》(國務院令第378號，國務院令第709號修訂)；

10. 《國有資產評估管理辦法》(國務院令第91號，國務院令第732號修訂)；
11. 《關於印發〈國有資產評估管理辦法施行細則〉的通知》(國資辦發[1992]36號)；
12. 《企業國有資產評估管理暫行辦法》(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令第12號)；
13. 《關於加強企業國有資產評估管理工作有關問題的通知》(國資委產權[2006]274號)；
14. 《關於企業國有資產評估報告審核工作有關事項的通知》(國資產權[2009]941號)；
15. 《企業國有資產評估項目備案工作指引》(國資發產權[2013]64號)；
16. 《企業國有資產交易監督管理辦法》(國務院國資委、財政部令第32號)；
17. 《關於企業國有資產交易流轉有關事項的通知》(國資發產權規[2022]39號)；
18. 《關於優化中央企業資產評估管理有關事項的通知》(國資發產權規[2024]8號)；
19. 《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全面推開營業稅改徵增值稅試點的通知》(財稅[2016]36號)；
20. 《財政部稅務總局關於調整增值稅稅率的通知》(財稅[2018]32號)；

21. 《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飼料產品免徵增值稅問題的通知》(財稅[2001]121號)；
22. 《中華人民共和國城鎮土地使用稅暫行條例》(2019年3月2日國務院令第709號第四次修訂)；
23. 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海關總署聯合發佈《關於深化增值稅改革有關政策的公告》(2019年第39號)；
24. 《企業會計準則－基本準則》(財政部令第33號)、《財政部關於修改〈企業會計準則－基本準則〉的決定》(財政部令第76號)。

(二) 評估準則依據

1. 《資產評估基本準則》(財資[2017]43號)；
2. 《資產評估職業道德準則》(中評協[2017]30號)；
3. 《資產評估執業準則－資產評估程序》(中評協[2018]36號)；
4. 《資產評估執業準則－資產評估報告》(中評協[2018]35號)；
5. 《資產評估執業準則－資產評估委託合同》(中評協[2017]33號)；
6. 《資產評估執業準則－資產評估檔案》(中評協[2018]37號)；
7. 《資產評估執業準則－利用專家工作及相關報告》(中評協[2017]35號)；

8. 《資產評估執業準則－企業價值》(中評協[2018]38號)；
9. 《資產評估執業準則－無形資產》(中評協[2017]37號)；
10. 《資產評估執業準則－不動產》(中評協[2017]38號)；
11. 《資產評估執業準則－機器設備》(中評協[2017]39號)；
12. 《企業國有資產評估報告指南》(中評協[2017]42號)；
13. 《資產評估執業準則－知識產權》(中評協[2023]14號)；
14. 《資產評估機構業務質量控制指南》(中評協[2017]46號)；
15. 《資產評估價值類型指導意見》(中評協[2017]47號)；
16. 《資產評估對象法律權屬指導意見》(中評協[2017]48號)；
17. 《專利資產評估指導意見》(中評協[2017]49號)；
18. 《著作權資產評估指導意見》(中評協[2017]50號)；
19. 《商標資產評估指導意見》(中評協[2017]51號)；
20. 《資產評估執業準則－資產評估方法》(中評協[2019]35號)；
21. 《資產評估準則術語2020》(中評協[2020]31號)。

(三) 權屬依據

1. 企業產權登記表；
2. 國有土地使用權證或不動產權證；
3. 房屋所有權證或不動產權證；
4. 專利證書；
5. 商標註冊證；
6. 機動車輛行駛證；
7. 其他有關產權證明。

(四) 取價依據

1. 《基本建設財務規則》(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令第81號，自2016年9月1日起施行)；
2. 《機動車強制報廢標準規定》(商務部、發改委、公安部、環境保護部令2012年第12號，自2013年5月1日起施行)；
3. 《財政部關於印發〈基本建設項目建設成本管理規定〉的通知》(財建[2016]504號)；
4. 《國家發展改革委關於進一步放開建設項目專業服務價格的通知》(發改價格[2015]299號)；
5. 評估基準日銀行存貸款基準利率及外匯匯率；
6. 《廣東省房屋建築與裝飾工程綜合定額》；
7. 《湖北省房屋建築與裝飾工程消耗量定額及全費用基價表》；
8. 《江蘇省建築與裝飾工程計價定額》；

9. 《2024機電產品價格信息查詢系統》；
10. 企業提供的以前年度的財務報表、審計報告；
11. 企業有關部門提供的財務資料及未來年度經營計劃；
12. 企業提供的未來年度收益預測及相關資料；
13. 評估人員現場勘察記錄及收集的其他相關估價信息資料；
14. Wind資訊；
15. 與此次資產評估有關的其他資料。

(五) 其他參考依據

1. 《城鎮土地估價規程》(GB/T18508-2014)；
2. 《城鎮土地分等定級規程》(GB/T18507-2014)；
3. 《房地產估價規範》(GB/T50291-2015)；
4. 《房屋完損等級評定標準(試行)》(城住字[1984]第678號)；
5. 《資產評估專家指引第8號－資產評估中的核查驗證》(中評協[2019]39號)；
6. 《資產評估專家指引第12號－收益法評估企業價值中折現率的測算》(中評協[2020]38號)；
7. 被評估單位提供的資產清單和評估申報表；
8. 天職國際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出具的標準無保留意見審計報告；

9. 北京中企華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信息庫。

七、評估方法

收益法，是指將評估對象預期收益資本化或者折現，確定其價值的評估方法。

市場法，是指將評估對象與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進行比較，確定其價值的評估方法。

資產基礎法，是指以評估對象在評估基準日的資產負債表為基礎，評估表內及可識別的表外各項資產、負債價值，確定其價值的評估方法。

《資產評估執業準則－企業價值》規定，執行企業價值評估業務，應當根據評估目的、評估對象、價值類型、資料收集等情況，分析收益法、市場法和資產基礎法三種基本方法的適用性，選擇評估方法。對於適合採用不同評估方法進行企業價值評估的，資產評估專業人員應當採用兩種以上評估方法進行評估。

根據評估目的、評估對象、價值類型、資料收集情況等相關條件，以及三種評估基本方法的適用條件，評估人員對中糧嘉華實業有限公司資產狀況、經營現狀、經營計劃及發展規劃的了解，以及對其所依託的相關行業進行了分析，被評估企業有完備的財務資料和資產管理資料可以利用，資產的再取得成本的有關數據和信息來源較廣，滿足採用資產基礎法的條件。同時，被評估單位已從事飼料行業多年，客戶群體相對較為穩定，未來收益可以預測，具備採用收益法評估的條件。

考慮到近期與被評估單位類似的可比交易案例極少，而上市公司相關行業大多包含了飼料、養殖、生鮮等產業鏈模式，非被評估單位單一的生產經營飼料行業，因此，本次評估未選擇市場法進行評估。

通過以上分析，本次評估採用資產基礎法和收益法，並最終選用資產基礎法評估結果。

(一) 資產基礎法(含子公司)

1. 流動資產

- (1) 貨幣資金，包括銀行存款及其他貨幣資金，通過核實銀行對賬單、餘額調節表等，以核實後的價值確定評估值。
- (2)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評估人員在對應收款項核實無誤的基礎上，根據每筆款項可能收回的數額確定評估值。對於有充分理由相信全都能收回的，按全部應收款額計算評估值；對於很可能收不回部分款項的，在難以確定收不回賬款的數額時，借助於歷史資料和現場調查了解的情況，具體分析數額、欠款時間和原因、款項回收情況、欠款人資金、信用、經營管理現狀等，按照賬齡分析法，估計出這部分可能收不回的款項，作為風險損失扣除後計算評估值；對於有確鑿依據表明無法收回的，按零值計算；賬面上的「壞賬準備」科目按零值計算。
- (3) 預付賬款，評估人員查閱相關材料採購合同或供貨協議，了解評估基準日至評估現場核實期間已接受的服務和收到的貨物情況。對於未發現供貨單位有破產、撤銷或不能按合同規定按時提供貨物或勞務等情況的，按核實後的賬面值作為評估值。
- (4) 原材料，根據清查核實後的數量乘以現行市場購買價，再加上合理的運雜費、損耗、驗收整理入庫費及其他合理費用，得出各項資產的評估值。
- (5) 產成品，按照評估基準日不含稅市場價格扣減稅費和適當利潤的方式確定評估值。
- (6) 在產品，本次評估在賬面值基礎上考慮適當利潤來確認評估值。

- (7) 其他流動資產，主要為被評估單位待抵扣進項增值稅。評估人員核對明細賬與總賬、報表餘額相符，抽查了原始憑證等相關資料，按核實後賬面值確定評估值。

2. 長期股權投資

(1) 全資及控股長期股權投資

對全資及控股長期股權投資進行整體評估，首先評估獲得被投資單位的股東全部權益價值，然後乘以所持股權比例計算得出股東全部權益價值。

(2) 非控股長期股權投資

對非控股長期股權投資，由於不具備整體評估的條件，評估人員根據被投資單位的實際情況，取得被投資單位評估基準日財務報表，對被投資單位財務報表進行適當分析後，採用被投資單位評估基準日賬面淨資產乘以持股比例確定該類非控股長期股權投資的評估值。

3. 房屋建(構)築物

本次對於自建形成的生產型房屋建築物、工業廠房採用重置成本法進行評估；對外購商品房採用市場比較法進行評估。

重置成本法：

(1) 房屋建築物重置全價的確定

重置全價=含稅建安綜合造價+前期及其他費用+資金成本

- ① 對於大型、價值高、重要的建(構)築物，若能獲取到相關的竣工決算資料，根據各地執行的定額標準和有關取費文件，分別計算土建工程費用和各安裝工程費用，並計算

出建築安裝工程總造價；若未能獲取到相關竣工決算資料，參考當地的類似房屋造價指數或建築行業指數調整建築安裝工程總造價。

- ② 對於價值量小、結構簡單的建(構)築物採用單方造價法確定其建安綜合造價。
- ③ 根據行業標準和地方相關行政事業性收費規定，確定前期及其他費用。根據基準日貸款利率和該類別建築物的正常建設工期，確定資金成本，最後計算出重置全價。

(2) 綜合成新率的確定

綜合成新率按照以下公式確定：

$$\text{綜合成新率}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 (\text{已使用年限}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式中尚可使用年限根據評估範圍內房屋建築物經濟耐用年限和已使用年限，結合現場勘查、房屋建築物歷年更新改造情況、房屋維護狀況等綜合確定。在綜合成新率確定過程中，以被估對象能否有繼續使用功能為前提，以基礎和主體結構的穩定性和牢固性為主要條件，而裝修和配套設施只有在基礎和主體結構能繼續使用的前提下計算其新舊程度，並且作為修正基礎和主體結構成新率的輔助條件。

(3) 評估值的確定

$$\text{評估值} = \text{重置全價} \times \text{綜合成新率}$$

市場比較法：

本次評估對市場比較法思路：若當地房地產市場發達，有可供比較案例，則採用市場比較法進行評估。即選擇符合條件的參照物，進行交易情況、交易時間、區域因素、個別因素修正，從而確定評估值。計算公式為：

待估房地產價格=參照物交易價格×正常交易情況／參照物交易情況
×待估房地產區域因素值／參照物房地產區域因素值×待估房地產個
別因素值／參照物房地產個別因素值×待估房地產評估基準日價格指
數／參照物房地產交易日價格指數

4. 機器設備

根據本次設備的特點、評估價值類型、資料收集情況等相關條件，主要採用重置成本法評估。對於部分運輸車輛、電子設備按照評估基準日的二手市場價格或可變現金額進行評估。

機器設備評估主要採用重置成本法。計算公式為：

設備評估值=設備重置全價×綜合成新率

(1) 重置全價的確定

本次評估範圍中的機器設備，重置成本一般包括設備購置價、運雜費。設備重置成本計算公式如下：

設備重置成本=設備購置價+運雜費+安裝調試費+前期及其他費用+資金成本

① 購置價

設備購置價主要是通過向生產廠家諮詢評估基準日市場價格，或參考評估基準日近期同類設備的合同價確定購置價；對於小型設備主要是通過查詢評估基準日的市場報價信息確定購置價。其中對於部分購置時間較早已無法詢價的設備，採用物價指數調整法。

② 運雜費

運雜費是指設備在運輸過程中的運輸費、裝卸搬運費及其他有關的各項雜費。若設備購置價中包含運雜費，則不在單獨考慮；否則參考國內運雜費計算，公式如下：

$$\text{運雜費} = \text{設備購置價} \times \text{運雜費率}$$

③ 安裝調試費

$$\text{安裝調試費} = \text{設備購置價} \times \text{安裝費率}$$

如合同價中包含安裝調試費則不再重複計算。

④ 前期及其他費用

前期及其他費用包括勘察設計費、招標代理服務費、建設單位管理費、環境影響諮詢費、工程建設監理費、可行性研究報告編製費等。

⑤ 資金成本

資金成本按照被評估單位的合理建設工期，參照評估基準日中國人民銀行發佈的同期金融機構人民幣貸款基準利率，以設備購置價、運雜費、安裝工程費、前期及其他費用等費用總和為基數按照資金均勻投入計取。

(2) 綜合成新率的確定

- ① 對於專用設備和通用機器設備，主要依據設備經濟壽命年限、已使用年限，通過對設備使用狀況、技術狀況的現場勘察了解，確定其尚可使用年限，然後按以下公式確定其綜合成新率。

$$\text{綜合成新率}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 \text{已使用年限}) \times 100\%$$

- ② 對於電子設備、空調設備等小型設備，主要依據其經濟壽命年限來確定其綜合成新率；對於大型的電子設備還參考其工作環境、設備的運行狀況等來確定其綜合成新率。計算公式如下：

$$\text{年限法成新率} = (\text{經濟壽命年限} - \text{已使用年限}) / \text{經濟壽命年限} \times 100\%$$

$$\text{綜合成新率} = \text{年限法成新率} \times \text{調整系數}$$

- ③ 對於車輛，依據國家頒佈的車輛強制報廢標準，以車輛行駛里程、使用年限兩種方法根據孰低原則確定成新率，然後結合現場勘察情況進行調整，其公式為：

$$\text{使用年限成新率} = (\text{規定使用年限} - \text{已使用年限}) / \text{規定使用年限} \times 100\%$$

$$\text{行駛里程成新率} = (\text{參考行駛里程} - \text{已行駛里程}) / \text{參考行駛里程} \times 100\%$$

$$\text{綜合成新率} = \text{理論成新率} \times \text{調整系數}$$

(3) 評估值的確定

$$\text{評估值} = \text{重置全價} \times \text{綜合成新率}$$

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採用成本法評估。為避免資產重複計價和遺漏資產價值，結合在建工程特點，針對各項在建工程類型和具體情況，採用以下評估方法：

- (1) 主要設備或建築主體已轉固，但部分費用項目未轉的在建工程，若其價值在固定資產評估值中已包含，則該類在建工程評估值為零。

(2) 未完工項目

開工時間距基準日半年內的在建項目，根據其在建工程申報金額，經賬實核對後，剔除其中不合理支出的餘值作為評估值。

開工時間距基準日半年以上、且屬於正常建設的在建項目，若在此期間投資涉及的設備、材料和人工等價格變動幅度不大，則按照賬面價值扣除不合理費用後加適當的資金成本確定其評估值；若設備和材料、人工等投資價格發生了較大變化，則按照正常情況下在評估基準日重新形成該在建工程已經完成的工程量所需發生的全部費用確定重置價值；當明顯存在較為嚴重的實體性陳舊貶值、功能性陳舊貶值和經濟性陳舊貶值時，還需扣除各項貶值額，否則貶值額為零。

6. 土地使用權

本次評估範圍的土地使用權共計22宗（含投資性房地產—土地使用權科目），本次評估根據各地區的土地市場狀況，主要採用市場比較法、基準地價法兩種評估方法進行評估。計算思路如下：

- (1) 市場比較法在求取土地使用權價值時，根據替代原則，將待估宗地與較近時期內已經發生了交易的類似宗地實例加以比較對照，並依據後者已知的價格，參照該土地的交易情況、期日、區域以及個別因素等差別，修正得出評估對象在評估期日價值的一種方法。其公式為：

$$\text{待估宗地價格} = \text{比較實例宗地價格} \times (\text{待估宗地交易情況指數} / \text{比較實例交易情況指數}) \times (\text{比較實例交易日期地價指數} / \text{待估宗地評估期日地價指數}) \times (\text{待估宗地區域因素條件指數} / \text{比較實例區域因素條件指數}) \times (\text{待估宗地個別因素條件指數} / \text{比較實例個別因素條件指數})$$

- (2) 基準地價系數修正法是利用當地政府制定的基準地價，通過對待估宗地地價影響因素的分析，利用各項修正系數，對該城鎮已公佈的同類用途同級或同一區域土地的基準地價進行修正，估算待估宗地客觀價格的方法。

7. 其他無形資產

其他無形資產主要為企業外購的軟件和集團內部分攤的軟件。

對於集團內部分攤的軟件，本次評估按賬面值確認評估值。

對於外購的軟件類採用市場法進行評估，具體如下：(1) 對於評估基準日市場上有銷售的外購軟件，按照評估基準日的市場價格作為評估值；(2) 對於評估基準日市場上有銷售但版本已經升級的外購軟件，按照評估基準日的市場價格扣減軟件升級費用後作為評估值。

8. 長期待攤費用

對長期待攤費用的評估，評估人員抽查了其原始入賬憑證、合同、發票等，核實其核算內容的真實性和完整性。

經核實，長期待攤費用原始發生額真實、準確，攤銷餘額正確，長期待攤費用在未來受益期內仍可享受相應權益或資產，按尚存受益期應分攤的餘額確定評估值。

9. 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主要是由於企業按會計制度要求計提的和按稅法規定允許抵扣的減值準備不同而形成的應交所得稅差額。

本次評估是在審計後的賬面值基礎上，對企業各類準備計提的合理性、遞延稅款借項形成及計算的合理性和正確性進行了調查核實，本次以核實後的賬面值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評估值。

1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其他非流動資產主要為預付的設備款及工程項。評估人員核對明細賬與總賬、報表餘額相符，抽查了設備採購合同、原始憑證等相關資料，按核實後賬面值確定評估值。

11. 負債

負債包括短期借款、應付賬款、應付職工薪酬、應交稅費、其他應付款、合同負債、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租賃負債、遞延收益、遞延所得稅負債和預計負債。評估人員根據企業提供的各項目明細表及相關財務資料，對賬面值進行核實，以企業實際應承擔的負債確定評估值。

(二) 收益法

本次採用收益法中的現金流量折現法對企業整體價值評估來間接獲得股東全部權益價值，企業整體價值由正常經營活動中產生的經營性資產價值和與正常經營活動無關的非經營性資產價值構成，對於經營性資產價值的確定選用企業自由現金流折現模型，即以未來若干年度內的企業自由現金流量作為依據，採用適當折現率折現後加總計算得出。被評估單位及下屬控股子公司屬於飼料行業，生產的飼料產品同質化程度非常高、在資金管理上由被評估單位集中統籌及產品研發由被評估單位集中化管理，另外母子公司之間還存在一定的關聯交易，對於此類型公司採用合併口徑數據可以真實反映其盈利能力，故本次選擇採用合併口徑收益法進行評估。具體計算模型如下：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全部權益價值=企業整體價值－付息債務價值－少數股東權益價值

其中：股東全部權益價值=企業整體價值－付息債務價值

1. 企業整體價值

企業整體價值是指股東全部權益價值和付息債務價值之和。根據被評估單位的資產配置和使用情況，企業整體價值的計算公式如下：

企業整體價值=經營性資產價值+非經營性資產負債價值+溢餘資產價值+長期股權投資價值

(1) 經營性資產價值

經營性資產是指與被評估單位生產經營相關的，評估基準日後企業自由現金流量預測所涉及的資產與負債。經營性資產價值的計算公式如下：

$$P = \sum_{i=1}^n \frac{F_i}{(1+r)^i} + \frac{F_n \times (1+g)}{(r-g) \times (1+r)^n}$$

其中：P：評估基準日的企業經營性資產價值；

F_i ：評估基準日後第i年預期的企業自由現金流量；

F_n ：預測期末年預期的企業自由現金流量；

r：折現率；

n：預測期；

i：預測期第i年；

g：永續期增長率。

其中：

企業自由現金流量計算公式如下：

企業自由現金流量=息前稅後淨利潤+折舊與攤銷－資本性支出－營運資金增加額

折現率(加權平均資本成本，WACC)計算公式如下：

$$WACC = K_e \times \frac{E}{E+D} + K_d \times (1-t) \times \frac{D}{E+D}$$

式中： k_e ：權益資本成本；

k_d ：付息債務資本成本；

E：權益的市場價值；

D：付息債務的市場價值；

t：所得稅率。

權益資本成本採用資本資產定價模型(CAPM)計算。計算公式如下：

$$K_e = r_f + MRP \times \beta + r_c$$

式中： r_f ：無風險利率；

MRP：市場風險溢價；

β ：權益的系統風險系數；

r_c ：企業特定風險調整系數。

(2) 溢餘資產價值

溢餘資產是指評估基準日超過企業生產經營所需，評估基準日後企業自由現金流量預測不涉及的資產。溢餘資產單獨分析和評估。

(3) 非經營性資產、負債價值

非經營性資產、負債是指與被評估單位生產經營無關的，評估基準日後企業自由現金流量預測不涉及的資產與負債。非經營性資產、負債單獨分析和評估。

(4) 長期股權投資價值

長期股權投價值是指本次採用合併口徑時中糧嘉華實業有限公司未納入合併報表核算的長期股權投資價值。

2. 付息債務價值

付息債務是指評估基準日被評估單位需要支付利息的負債。付息債務以核實後的賬面值作為評估值。

3. 少數股東權益價值

納入本次合併報表範圍中涉及的少數股東權益共四家，包括中糧飼料（辛集）有限公司、中糧飼料（銀川）有限公司、中糧飼料（呼和浩特）有限公司和中糧東大（黑龍江）飼料科技有限公司。

八、評估程序實施過程和情況

評估人員於2024年07月08日至2024年9月26日對評估對象涉及的資產和負債實施了評估。主要評估程序實施過程和情況如下：

（一）接受委託

2024年07月08日，我公司與委託人就評估目的、評估對象和評估範圍、評估基準日等評估業務基本事項，以及各方的權利、義務等達成一致，並與委託人協商擬定了相應的評估計劃。

（二）前期準備

1. 擬定評估方案

針對本項目的特點，為了保證質量、統一評估方法和參數，結合以往從事同類企業評估工作的經驗，擬定了《資產評估計劃》。

2. 組建評估團隊

根據評估範圍內的資產情況、資產分佈等具體特點，我公司成立了評估現場工作小組，配備相關專業評估人員，分別負責流動資產、房屋建築物、機器設備、土地使用權及收益法的評估。

3. 實施項目培訓

(1) 對被評估單位人員培訓

為使被評估單位的財務與資產管理人員理解並做好資產評估材料的填報工作，確保評估申報材料的質量，我公司準備了企業培訓材料，對被評估單位相關人員進行了培訓，並派專人對資產評估材料填報中碰到的問題進行解答。

(2) 對評估人員培訓

為了保證評估項目的質量和提高工作效率，貫徹落實擬定的資產評估方案，我公司對項目團隊成員講解了項目的經濟行為背景、評估對象涉及資產的特點、評估技術思路和具體操作要求等。

(三) 現場調查

評估人員於2024年07月09日至2024年08月20日期間對評估對象涉及的資產和負債進行了必要的清查核實，對被評估單位的經營管理狀況等進行了必要的盡職調查。

1. 資產核實

(1) 指導被評估單位填表和準備應向評估機構提供的資料

評估人員指導被評估單位的財務與資產管理人員在自行資產清查的基礎上，按照評估機構提供的「資產評估明細表」及其填寫要求、資料清單等，對納入評估範圍的資產進行細緻準確地填報，同時收集準備資產的產權證明文件和反映性能、狀態、經濟技術指標等情況的文件資料等。

(2) 初步審查和完善被評估單位填報的資產評估明細表

評估人員通過查閱有關資料，了解納入評估範圍的具體資產的詳細狀況，然後仔細審查各類「資產評估明細表」，檢查有無填項不全、錯填、資

產項目不明確等情況，並根據經驗及掌握的有關資料，檢查「資產評估明細表」有無漏項等，同時反饋給被評估單位對「資產評估明細表」進行完善。

(3) 現場實地勘查

根據納入評估範圍的資產類型、數量和分佈狀況，評估人員在被評估單位相關人員的配合下，按照資產評估準則的相關規定，對各項資產進行了現場勘查，並針對不同的資產性質及特點，採取了不同的勘查方法。

(4) 補充、修改和完善資產評估明細表

評估人員根據現場實地勘查結果，並和被評估單位相關人員充分溝通，進一步完善「資產評估明細表」，以做到：賬、表、實相符。

(5) 查驗產權證明文件資料

評估人員對納入評估範圍的房屋建築物、土地使用權、車輛、知識產權等資產的產權證明文件資料進行查驗，對權屬資料不完善、權屬不清晰的情況提請企業核實或出具相關產權說明文件。

2. 盡職調查

評估人員為了充分了解被評估單位的經營管理狀況及其面臨的風險，進行了必要的盡職調查。盡職調查的主要內容如下：

- (1) 被評估單位的歷史沿革、主要股東及持股比例、必要的產權和經營管理結構；
- (2) 被評估單位的資產、財務、生產經營管理狀況；
- (3) 被評估單位的經營計劃、發展規劃和財務預測信息；
- (4) 評估對象、被評估單位以往的評估及交易情況；

- (5) 影響被評估單位生產經營的宏觀、區域經濟因素；
- (6) 被評估單位所在行業的發展狀況與前景；
- (7) 其他相關信息資料。

(四) 資料收集

評估人員根據評估項目的具體情況進行了評估資料收集，包括直接從市場等渠道獨立獲取的資料，從委託人等相關當事方獲取的資料，以及從政府部門、各類專業機構和其他相關部門獲取的資料，並對收集的評估資料進行了必要分析、歸納和整理，形成評定估算的依據。

(五) 評定估算

評估人員針對各類資產的具體情況，根據選用的評估方法，選取相應的公式和參數進行分析、計算和判斷，形成了初步評估結論。項目負責人對各類資產評估初步結論進行匯總，撰寫並形成初步資產評估報告。

(六) 內部審核

根據我公司評估業務流程管理辦法規定，項目負責人在完成初步資產評估報告後提交公司內部審核。項目負責人在內部審核完成後，與委託人或者委託人同意的其他相關當事人就資產評估報告有關內容進行溝通，根據反饋意見進行合理修改後出具並提交資產評估報告。

九、評估假設

本資產評估報告分析估算採用的假設條件如下：

1. 假設所有被評估標的已經處在交易過程中，評估專業人員根據被評估資產的交易條件等模擬市場進行估價；

2. 假設在市場上交易的資產，或擬在市場上交易的資產，資產交易雙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獲取足夠市場信息的機會和時間，交易行為都是自願的、理智的，都能對資產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價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斷；
3. 假設被評估資產按照目前的用途和使用方式等持續使用；
4. 假設國家現行的有關法律法規及政策、國家宏觀經濟形勢無重大變化，本次交易各方所處地區的政治、經濟和社會環境無重大變化；
5. 針對評估基準日資產的實際狀況，假設企業持續經營；
6. 假設和被評估單位相關的利率、匯率、賦稅基準及稅率、政策性徵收費用等評估基準日後不發生重大變化；
7. 假設評估基準日後被評估單位的管理層是負責的、穩定的，且有能力擔當其職務；
8. 假設評估基準日後無不可抗力及不可預見因素對被評估單位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9. 假設評估基準日後被評估單位採用的會計政策和編寫本資產評估報告時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在重要方面保持一致；
10. 假設評估基準日後被評估單位在現有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礎上，經營範圍、方式與目前保持一致；
11. 假設評估基準日後被評估單位的現金流入為平均流入，現金流出為平均流出；
12. 假設被評估單位生產或銷售的產品均在其資格允許範圍內，且未來不會出現重大質量缺陷或重大技術故障；
13. 假設被評估單位所涉及的稅收優惠政策到期後能夠延續。

本資產評估報告評估結論在上述假設條件下在評估基準日時成立，當上述假設條件發生較大變化時，簽名資產評估師及本評估機構將不承擔由於假設條件改變而推導出不同評估結論的責任。

十、評估結論

(一) 資產基礎法評估結果

資產基礎法評估結果匯總表

評估基準日：2024年06月30日

金額單位：人民幣萬元

項目		賬面價值 A	評估價值 B	增減值 C=B-A	增值率% D=C/A×100
流動資產	1	80,209.68	79,986.24	-223.44	-0.28
非流動資產	2	95,493.68	135,361.55	39,867.87	41.75
其中：長期股權投資	3	95,419.58	135,227.00	39,807.42	41.72
投資性房地產	4	-	-	-	
固定資產	5	-	-	-	
在建工程	6	-	-	-	
油氣資產	7	-	-	-	
無形資產	8	74.10	78.69	4.59	6.19
其中：土地使用權	9	-	-	-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	-	55.86	55.86	
資產總計	11	175,703.36	215,347.79	39,644.43	22.56
流動負債	12	58,440.72	58,440.72	-	-
非流動負債	13	-	-	-	
負債總計	14	58,440.72	58,440.72	-	-
淨資產	15	117,262.64	156,907.07	39,644.43	33.81

備註：中糧嘉華實業有限公司合併口徑中歸屬於母公司賬面價值為134,156.01萬元，資產基礎法評估後的股東全部權益價值為156,907.07萬元，增值額為22,751.06萬元，增值率為16.96%。

中糧嘉華實業有限公司屬於控股型公司，自身沒有任何業務，其估價是通過控股的子公司增值來體現，表現科目為長期股權投資。

長期股權投資增值主要原因如下：(1)中糧嘉華實業有限公司對被投資方按成本法核算，其賬面價值屬於靜態的投資成本，下屬被投資單位投資經過一定時間的經營管理後，不同程度地結存了一定的利潤，導致其評估基準日的淨資產高於其原始投資

成本；(2)下屬各被投資方均從事飼料的生產及銷售，評估基準日待銷售存貨因擬銷售價高於賬面核算的成本，因此存在一定的增值情況；及(3)下屬各被投資方大部分擁有生產設施，包括自有的廠房、土地和設備等，該部分資產重新估值後存在一定的增值情況。

(二) 收益法評估結果

中糧嘉華實業有限公司合併口徑中歸屬於母公司淨資產賬面價值為134,156.01萬元，收益法評估後的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權益價值為156,115.68萬元，增值額為21,959.67萬元，增值率為16.37%。

(三) 評估結論

資產基礎法評估後的股東全部權益價值為156,907.07萬元，收益法評估後的股東全部權益價值為156,115.68萬元，差異額791.39萬元，差異率為0.51%。

兩種方法評估結果差異的主要原因是：兩種評估方法考慮的角度不同，資產基礎法是從資產的再取得途徑考慮的，反映的是企業現有資產的重置價值；收益法是從企業的未來獲利能力角度考慮的，反映了企業各項資產的綜合獲利能力。

由於受到宏觀經濟形勢影響及飼料行業的競爭加劇、原材料波動等影響，使得收益法結果存在不確定性；飼料行業是偏重資產投資的行業，被評估企業財務資料和資產管理資料完備，資產的重置成本可以合理測算，因此資產基礎法的評估結果更能合理體現其基準日的市場價值，故本次評估選用資產基礎法評估結果。

根據上述分析，本評估報告評估結論選用資產基礎法評估結果，即：中糧嘉華實業有限公司的股東全部權益價值評估結果為156,907.07萬元。

十一、特別事項說明

以下為在評估過程中已發現可能影響評估結論但非評估人員執業水平和專業能力所能評定估算的有關事項：

- (一) 本資產評估報告中，所有以萬元為金額單位的表格或者文字表述，如存在總計數與各分項數值之和出現尾差，均為四捨五入原因造成。
- (二) 本次評估利用了天職國際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出具的《中糧嘉華實業有限公司審計報告》，審計報告號為天職業字[2024]47701號，報告類型為標準無保留意見。根據《資產評估執業準則—企業價值》第12條規定：資產評估專業人員根據所採用的評估方法對財務報表的使用要求對其進行了分析和判斷，但對相關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評估基準日的財務狀況和當期經營成果、現金流量發表專業意見並非資產評估專業人員的責任。
- (三) 重要的稅收優惠政策及依據

1. 增值稅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飼料產品免徵增值稅問題的通知》(財稅[2001]121號)規定，對於單一大宗飼料、混合飼料、配合飼料、複合預混料、濃縮飼料免徵增值稅，中糧嘉華實業有限公司下屬的全資及控股子公司享有飼料產品免徵增值稅的稅收優惠。

2. 企業所得稅

根據財政部公告2020年第23號《財政部稅務總局國家發展改革委關於延續西部大開發企業所得稅政策的公告》中規定「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對設在西部地區的鼓勵類產業企業減按15%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本條所稱鼓勵類產業企業是指以《西部地區鼓勵類產業目錄》中規定的產業項目為主營業務，且其主營業務收入佔企業收入總額60%以上的企業。本公告所稱西部地區包括內蒙古自治區、廣西壯族自治區、重慶市、四川省、貴州省、雲南

省、西藏自治區、陝西省、甘肅省、青海省、寧夏回族自治區、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和新疆生產建設兵團。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湖北省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吉林省延邊朝鮮族自治州和江西省贛州市，可以比照西部地區的企業所得稅政策執行。」，中糧嘉華實業有限公司下屬的子公司中糧飼料(銀川)有限公司、中糧飼料(成都)有限公司、中糧飼料(呼和浩特)有限公司、中糧飼料(茂名)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公司享有減按15%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的稅收優惠政策。

3. 中糧飼料(荊州)有限公司屬於小型微利企業，根據財政部稅務總局公告2023年第12號規定：對小型微利企業減按25%計算應納稅所得額，按2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政策，延續執行至2027年12月31日。

(四) 根據《資產評估法》和《資產評估對象法律權屬指導意見》，委託人和相關當事人委託資產評估業務，應當對其提供的權屬證明、財務會計信息和其他資料的真實性、完整性和合法性負責。執行資產評估業務的目的是對資產評估對象價值進行估算並發表專業意見，對資產評估對象法律權屬確認或者發表意見超出資產評估專業人員的執業範圍。資產評估專業人員不對資產評估對象的法律權屬提供保證。

資產評估報告使用人應注意以上特別事項對評估結論產生的影響。

十二、資產評估報告使用限制說明

- (一) 本資產評估報告只能用於資產評估報告載明的評估目的和用途、只能由資產評估報告載明的資產評估報告使用人使用。本資產評估報告的全部或者部分內容被摘抄、引用或者被披露於公開媒體，需評估機構審閱相關內容，法律、法規規定以及相關當事方另有約定的除外；
- (二) 委託人或者其他資產評估報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規規定和資產評估報告載明的使用範圍使用資產評估報告的，資產評估機構及其資產評估專業人員不承擔責任；

- (三) 除委託人、資產評估委託合同中約定的其他資產評估報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規規定的資產評估報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機構和個人不能成為資產評估報告的使用人；
- (四) 資產評估報告使用人應當正確理解評估結論。評估結論不等同於評估對象可實現價格，評估結論不應當被認為是對評估對象可實現價格的保證；
- (五) 本資產評估報告經承辦該評估業務的資產評估師簽名並加蓋評估機構公章，並經國有資產監督管理機構或所出資企業備案（核准）後方可正式使用；
- (六) 本資產評估報告所揭示的評估結論僅對資產評估報告中描述的經濟行為有效，評估結論使用有效期為自評估基準日起一年。

十三、資產評估報告日

本資產評估報告提出日期為2024年09月26日。

1. 責任聲明

董事願就本通函共同及獨立承擔全部責任，本通函乃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本集團的資料。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致使本通函或其所載任何聲明有誤導成份。

2. 權益披露

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關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3. 競爭權益

於最後可行日期，董事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概無於任何與本集團的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曾構成競爭，或可能或曾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或曾擁有任何權益。

4. 董事於合約或安排中的權益

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公司最近期刊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以來所收購、出售或承租或擬收購、出售或承租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之於本通函日期仍然有效且對本集團的業務而言屬重要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5. 董事服務合約

於最後可行日期，任何董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間概無訂立或擬訂立服務合約（不包括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本集團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補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約）。

6. 重大訴訟

據本公司所知，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無牽涉任何屬重大之訴訟或仲裁，且就董事所知，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亦概無任何待決或面臨威脅屬重大之訴訟或索償。

7. 重大合約

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一日與中糧集團（香港）有限公司訂立股份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以現金配發及發行，而中糧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有條件同意認購本公司680,000,000股股份，認購價為每股2.30港元，總認購代價為1,564,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680,000,000股認購股份已配發及發行予中糧集團（香港）有限公司。股份認購之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佣金及其他有關成本及開支後）約為1,551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353百萬元。有關股份認購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請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二月十七日的通函。

8. 重大不利變動

於最後可行日期，董事確認，本集團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公司最近期刊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以來的財務或貿易狀況並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9. 專家資格及同意書

以下所列乃提供意見以供載入本通函的專家的資格：

名稱	資格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北京中企華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	獲中國資產評估協會認證的獨立合資格中國資產評估機構
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上述各專家：(i)已就刊發本通函發出同意書，同意以本通函所載形式及文義載入其函件或報告，並引述其名稱及意見，且迄今並無撤回有關同意書；(ii)並無直接或間接擁有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本權益，且無權利（不論是否可依法執行）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證券；及(iii)概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公司最近期刊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以來收購、出售或租賃或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擬收購、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10. 其他事項

- (a)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Second Floor,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P.O. Box 902, Grand Cayman, KY1-1103, Cayman Islands。
- (b) 本公司的聯席秘書是金秋女士及周慶齡女士。周女士是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資深會士。
- (c)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為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11. 備查文件

以下文件的副本自本通函日期起計十四天內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ofcojoycome.com>)刊登：

- (a) 收購協議；
- (b) 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
- (c) 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
- (d) 新百利函件，其全文載於本通函第42至85頁；
- (e) 目標公司會計師報告，載於本通函附錄二；
- (f) 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報告，載於本通函附錄四；

- (g) 資產評估報告，其摘要載於本通函附錄五；及
- (h) 本附錄中標題為「專家資格及同意書」一節所述的書面同意書。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糧家佳康食品有限公司 COFCO Joycome Food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610)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糧家佳康食品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六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朝陽區朝陽門南大街8號中糧福臨門大廈8層家佳康會議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無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

- (1) 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訂立及履行與中糧產業投資有限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一日的收購協議(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的通函(「通函」))和其他交易文件(定義見收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
- (2)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作出所有其他行動及事宜，商討、批准、同意、簽署、簡簽、追認及／或簽立彼等認為必要或適宜的其他文件，以及採取彼等認為必要、適宜或權宜之一切步驟。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2. 動議

- (1) 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與中糧集團有限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一日訂立的二零二四年互供協議(定義見通函)項下中糧集團向本集團(即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提供產品及服務及其建議年度上限；及
- (2)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作出所有其他行動及事宜，商討、批准、同意、簽署、簡簽、追認及／或簽立彼等認為必要或適宜的其他文件，以及採取彼等認為必要、適宜或權宜之一切步驟。

3. 動議

- (1) 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中糧肉食投資有限公司與中糧財務有限責任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一日訂立的二零二四年財務服務協議(定義見通函)項下存款服務及其建議存款上限；及
- (2)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作出所有其他行動及事宜，商討、批准、同意、簽署、簡簽、追認及／或簽立彼等認為必要或適宜的其他文件，以及採取彼等認為必要、適宜或權宜之一切步驟。

承董事會命
中糧家佳康食品有限公司
高翔
主席兼執行董事

中國北京，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附註：

1. 上述決議案的詳情載於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2.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可委派一位或以上的代表出席大會及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倘委任超過一名受委代表，則委任書上須註明每位受委任人士所代表的有關股份數目及類別。
3. 為釐定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一日(星期三)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六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於此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4.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任何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核證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即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四日(星期六)上午十時正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5. 如屬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任何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可就有關股份親身或委派代表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的股東，惟倘多於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排名首位的人士(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的投票將獲接納，而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將不獲接納。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持有股份的排名次序而定。
6.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高翔博士，執行董事張楠博士，非執行董事趙瑋博士及陳志剛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傅廷美先生、李恒健先生及鞠建東博士。